



广州政协提案成果选编 (2012—2015)

广州市政协 编印

2015年12月



Guangzhou Zhengxie Tian Chengguo Xuanbian 2012—2015
广州政协提案成果选编（2012—2015）

编印单位：广州市政协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二沙岛烟雨路 48 号市政协大楼

邮政编码：510105

电 话：020 - 37595273

传 真：020 - 37595159

网 址：www.gzzx.gov.cn

准 印 证：（粤 A）Y0150014

印 刷：广州市岭美彩印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南海南工商贸易区 A 幢 电话：020 - 81404100）

版 次：2015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2015 年 12 月第 1 次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编委会

主 任：苏志佳

副主任：平欣光 何继青 纪可光

编 委：陈斯达 余楚风 朱小蔚 李哲夫

李文耀 陈小朋 梁嘉炽 李建兰

许鸿基 杜和平 刘小钢 程新生

陈云嫦 苏 勇

编辑部

主 任：彭 宇

编 辑：马 平 高惠军 曾健萍 刘巍巍



- 2014年8月29日，中共广东省委常委、广州市委书记任学锋到广州市政协调研指导工作。



- 2015年9月21日，中共广东省委常委、广州市委书记任学锋出席在市政协召开的编制广州市“十三五”规划专题协商会。他高度赞扬委员提出的意见建议既有高度又有深度，既有前瞻性又有可操作性，体现了我市政协委员饱满的政治热情、高度负责的敬业精神和不断提升的履职能力。他还介绍了自己对广州发展规划的思路，并希望市政协和广大政协委员充分发挥代表性强、联系面广、包容性大的优势，继续多提宝贵意见，帮助市委、市政府进一步完善发展思路，细化发展举措；市委、市政府将认真吸纳大家提出的意见建议，努力把“十三五”规划编制好、实施好，推动广州经济社会发展全面上水平。



■ 2014年5月6日，中共广州市委副书记、广州市市长陈建华召开粤剧工作座谈会，督办市政协重点提案《关于进一步振兴粤剧的建议》（20141054号）。陈市长表示，市政府将全力支持粤剧事业发展，为振兴粤剧做实事。要尽快编制具体可行的振兴粤剧事业总体方案，同时兼顾硬件、软件建设。要用有岭南特色的建筑风格、建筑材料建设粤剧艺术博物馆，力争将其打造成岭南名园之一。要多渠道培养粤剧人才，推动粤剧进社区、进学校，创新推出优秀剧目。



■ 2015年8月17日上午，中共广州市委副书记、广州市市长陈建华主持召开《充分利用国际友好城市资源，促进广州国际化全面发展》（20155001号）重点提案办理工作座谈会。他认为，该提案的建议对整合友城资源，优化经贸合作交流，加快广州国际化全面发展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要进一步加强友城资源的统筹利用，着重打好“侨乡”“商贸”“海上丝绸之路”这三张牌。他针对提案建议的落实提出了要求：由市外办牵头，市财政局配合，设立专门用于资助国际友城及对外交流项目的对外交流合作基金，并研究提出统筹市级出访经费的管理办法。



- 2015年7月10日，广州市政协党组书记、主席苏志佳参加全国政协“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专题协商会并发言。苏志佳在会上就“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提出了“上位法制约地方政府改革空间，应从上到下进一步减少审批事项”，“行政审批信息孤岛亟待消除，应建立全国统一的政务服务信息平台”，“责任设置不合理增加了投资风险及成本，国家应进一步规范政府管理行为”，“审批职能调整后‘二政府’问题不可忽视，应推进中介组织去行政化、去垄断化”四点建议。



- 2015年9月29日，为配合陈建华市长督办《关于进一步振兴粤剧的建议》（20141054号）重点提案，广州市政协党组书记、主席苏志佳出席粤剧红船船体合拢仪式暨外形揭晓仪式。他向媒体介绍，广州市委、市政府下决心大力振兴粤剧事业，将落实包括建造粤剧博物馆、推进粤剧进校园、培养粤剧后备人才等一系列工作。粤剧红船项目在船体制造、舞美设计、剧本创作、戏剧导演等方面，汇集了国内一流团队打造，相信能够吸引市民和游客走进粤剧剧场，能够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兼顾。



■ 2013年8月21日上午，中共广州市委常委、广州市常务副市长陈如桂督办《关于加快推进〈三元里抗英纪念馆周边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实施的建议》（20131071号）重点提案，就落实提案建议提出了三点要求：一是要提高认识，把办理落实此提案的有关建议与广州建设历史文化名城相结合，切实把提案办出成效；二是要明确保护规划原则，把旧城改造作为工作突破口，把历史文化的挖掘、保护、利用结合起来，努力将这项工作做好；三是以编制规划为抓手，统筹研究论证，提出初步规划思路，形成规划方案，落实好立项、规划、资金等配套工作，把三元里抗英这张广州历史文化名片擦亮，推进广州历史文化名城和国家中心城市的建设。



- 2014年7月9日，广州市副市长贡儿珍督办市政协重点提案《推广非营利性组织参与模式化日托养老服务》（20141048号），指示市民政局制定工作计划并落实提案建议：一是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日托养老服务；二是规范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提供服务；三是增加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场地供给；四是推动日托机构医养融合发展；五是加大日托机构资助力度；六是提升管理日间照料服务水平。



■ 2015年9月16日下午，广州市副市长谢晓丹和市政协党组副书记、副主席陈明德实地考察了广钢新城房屋拆除工程现场循环利用项目，现场督办重点提案《关于加快推进广州市建筑废弃物循环利用工作的建议》（20151052号）。谢晓丹强调，1052号提案围绕推进我市建筑废弃物循环利用提出很好的建议，市政府将认真总结前一阶段工作的经验，找准存在问题，明确整改思路，特别是下挖余泥的解决出路、再生建材的推广使用等。要树立全局观念，系统推进建筑废弃物处置利用工作，要在消纳场建设、助推循环利用、探索管理新模式、宣传引导上下功夫，汇集人大、政协和社会各方力量，共同把建筑废弃物管好用好。



- 2013年9月22日下午，广州市副市长王东督办广州市政协重点提案《以人民群众的幸福为本，推进广州体育工作转型》（20131027号）。他向体育局等有关部门提出了“转变观念，变为竞技体育服务为群众体育服务；增加对群众体育服务的财政投入；提高惠民服务意识，增加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免费为市民开放时间；学校体育设施对外开放，提高全民族健康水平”等六项具体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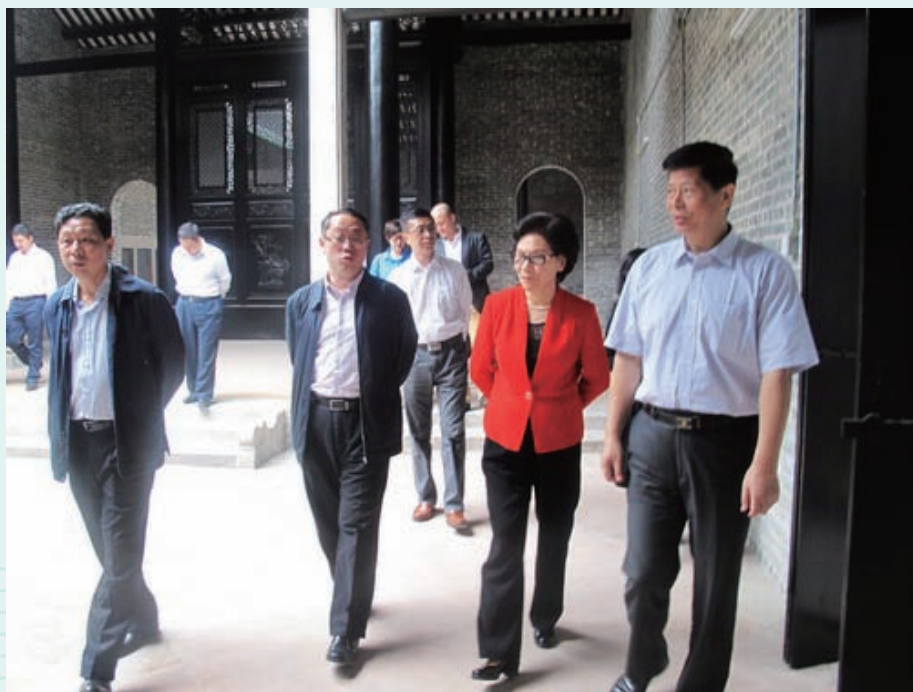
- 2015年4月15日上午，广州市政协党组副书记、副主席陈明德率队到大田山餐厨废弃物循环处理点开展餐厨垃圾减量化管理及分类处理专题视察。陈明德强调，餐厨垃圾处理工作是民生实事、大事，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关心、共同参与、共同努力。要市场化运作，引进社会资本参与；要加强立法并严格执法，依法处罚违法行为；要加强舆论宣传，出台分类标准，引导公众积极参与。他希望政协委员从自身做起，以实际行动加强对餐厨垃圾处理工作的支持。



- 2012年8月21日，广州市政协党组副书记、副主席平欣光率队视察了广州民间金融街，并与金融办等部门就办理《关于优化小微企业金融生态，给力广州产业转型升级的建议》（20121010号）重点提案进行座谈。他强调，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不能仅依靠银行来实现，政府和相关部门要积极培育好我市专门为小微企业服务的小型金融机构。应根据银监会颁布的《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入银行业的实施意见》，出台框架性的制度方案，建立支持小微企业的政策体系；鼓励新型金融组织的建立和发展，调动社会各种资源和力量，共同搭建和完善专业化的金融服务平台，建立多样化多对接机制，不断创新小微企业金融模式；完善和发展我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建立多层次、多结构、多种所有制并行的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和再担保机构，为中小企业融资提供保障。



- 2012年9月8日，广州市政协副主席简文豪调研视察海珠区小洲绿道、萝岗区生物岛绿道及驿站的建设管理情况，并就办好市政协重点提案《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后亚运广州绿道管理工作的建议》（20121004号）提出三点意见：一是要进一步加深对政协提案办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积极采纳提案的合理建议，以增强办理实效为目标，进一步提升提案办理工作水平；二是要完善绿道管理科学规划和配套设施，建立绿道管理和维护的长效机制；三是市政协要继续关注和跟进办理工作，力促提案建议落到实处。



- 2015年4月23日上午，广州市政协副主席贡儿珍带领教科委部分文化界委员视察越秀区大小马站书院群和南粤先贤馆。座谈会上，贡儿珍充分肯定了越秀区作为广府文化的核心区所作出的贡献，提出要加强五仙观和南粤先贤馆文化品牌的宣传，并对提案涉及大小马站书院街项目的建设提出了三点意见：一是鉴于大小马站书院街项目建设的复杂性、难度性、艰巨性，建议选择突破口，集中力量突破；二是建议省的非遗馆与书院群的设计建设要融为一体考虑；三是建设项目资金缺口要争取市里支持，加快推进项目建设。



- 2015年7月31日上午，广州市政协副主席冼伟雄带队到黄埔区调研市政协重点提案《关于推进广州城市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的建议》（20155072号）办理工作。冼伟雄在座谈会上强调，推进城市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要符合党的十八大精神以及上级决策部署，顶层设计与基层需要相结合，同步推进各项具体配套管理体系建设。他希望承办单位主动加强与提案者的沟通协商，认真听取各方意见，促进提办结合，以办好提案为契机，切实解决实际问题，共同推动广州城市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水平。



- 2014年8月6日，广州市政协副主席杨建城视察我市养老工作情况，并召开《用社会抚养费建失独养老院》（20145110号）重点提案办理座谈会。会上，杨建城对进一步办好提案提出两点希望：一是承办单位要保持积极的态度，在具体措施的深化细化上还要拓展视野，通过办理提案不断改进工作，为失独老人这一特殊群体撑起一片蓝天，使之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二是继续以改革创新的精神多措并举，完善失独老人养老政策，尽快出台有关政策措施；根据具体情况制定有针对性的解决方案；借鉴兄弟城市的做法，研究不同的方式解决失独老人养老问题，探索形成有效的模式，完善失独老人的社会保障体系，保障他们安享晚年。



- 2013年6月13日—15日,广州市政协副主席陈怡霓率领由教育界和医卫界部分委员、市教育局和市卫生局有关处室领导参与组成的考察组,赴香港就学校卫生工作和学生健康服务等内容进行了工作考察和学习交流。考察组认为,通过此次考察学习活动,大家开阔了眼界,了解了先进地区的经验和做法,对办理有关规范我市学校卫生工作提案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 2014年10月16日上午，广州市政协副主席余明永到广州市废弃木质回收处理中心和广州市再生玻璃回收处理有限公司进行视察调研，配合谢晓丹副市长督办市政协重点提案《关于构建广州市低附加值固体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的建议》（20141012号）工作。余明永认为，各承办单位高度重视市政协提案办理工作，认真采纳提案建议，通过深入调研，提出了有针对性的措施，并起草了《广州市购买低值可回收物加收处理服务管理暂行办法》，办理工作扎实有效，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同时，对进一步落实提案办理工作提出了具体建议。

前 言

广州政协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的精
神，创新政协提案工作的方式方法，促进提案工作全过程协商，有效发
挥提案在协商民主建设中的重要作用，推动解决了我市一系列经济社会
和重要民生问题，对广州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和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做出
了贡献。

广州政协始终把提案作为一项全局性的工作抓实抓好。一是加强重
点提案培育工作，发挥重点提案引领作用。通过走访、座谈、研讨形
式，发动市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市政协专门委员会和有关委员，围
绕党政中心工作和重要民生问题开展深入调研，并与政府职能部门共同
协商提案题目、共同优化提案建议，着力培育重点提案，确保提案提得
准、建议好、办得成，推动提案整体质量上水平。二是加大重点提案督
办力度，增强提案办理实效。2012年，市委在《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工
作的决定》中特别明确：“认真做好每年重点提案的遴选和督办落实工
作，确保落实党政主要领导督办重点提案（每年各一件），党政其他领
导领办或督办重点提案实现制度化。”使市领导督办重点提案由原来每
年8件增加到20件。在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的示范带动下，市党政
领导和各区党政主要领导督办重点提案形成了制度安排，有力促进了
我市提案办理工作扎实开展。三是完善提案协商机制，发挥提案在推进
协商民主建设中的作用。通过构建知情问政协商服务平台和开展选题
协商、审查协商、交办协商、办理协商，把协商贯穿到提案的提出、办
理、沟通、督办全过程，促进了党政领导及部门与提案者面对面协商，
进一步集思广益、增进共识，将提案建议转化为解决问题的政策措施，
提案成果异彩纷呈。

编撰《广州政协提案成果选编（2012—2015）》一书的目的，是为了总结这几年我市政协提案工作成果和经验，使广大政协委员和政协各参加单位充分了解提案的作用和成效，进一步强化提案质量意识，更好运用提案有效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提案承办单位创新办理方式，提升办理能力，增强办理实效；进一步加强政协提案宣传工作，扩大政协提案的社会影响，促进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

人民政协事业任重道远，政协提案工作大有可为。我们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 65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和市委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工作新要求，进一步增强履职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勇于开拓创新，努力打造“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的政协工作新局面。要以政协提案工作为重要抓手，围绕党政关注、社会聚焦的问题，积极运用提案参政议政，为广州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新贡献。

2015 年 12 月

目 录

前 言 1

广州政协提案成果 1

 广州市党政主要领导督办重点提案及办理成果选摘 2

 任学锋同志督办的《关于改革广州地铁建管模式，建立城市
 “大交通”体系，构铸地铁经济全产业链，打造广州发展
 新引擎的建议》提案 3

 陈建华同志督办的《关于进一步振兴粤剧的建议》提案 6

 陈建华同志督办的《充分利用国际友好城市资源，促进广州国际化
 全面发展》提案 9

 广州市委常委、副市长督办重点提案及办理成果选摘 12

 方旋同志督办的《关于政府在向社会组织购买服务中进一步发挥
 工青妇等群团组织枢纽作用的建议》提案 13

 凌伟宪同志督办的《关于积极发展 3D 打印技术，加速广州制造业
 转型升级的建议》提案 16

 王晓玲同志督办的《要为千年商都留下工商业历史符号——促进
 培育世界文化名城与打造国际商贸中心》提案 18

 陈如桂同志督办的《关于加快推进〈三元里抗英纪念馆周边地区
 控制性详细规划〉实施的建议》提案 20

丁红都同志督办的《强化统筹规划和刚性推进，全力打造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国际航运中心》提案	22
陈明德同志督办的《关于持续深化穗港青年交流合作的建议》提案	24
甘新同志督办的《关于促进广州市文化创意产业园区发展的建议》提案	26
陈国同志督办的《加强残疾人社区服务，助推“和谐广州”建设》提案	28
陈志英同志督办的《加大中小企业扶持力度，促进生物医药战略转型升级》提案	30
王世彤同志督办的《审批改革“精细化”，让改革的效果落到实处》提案	32
欧阳卫民同志督办的《关于建立广州知识产权交易所的建议》提案	34
贡儿珍同志督办的《更新观念 完善机制 促进我市无偿献血事业健康发展》提案	37
王东同志督办的《以人民群众的幸福为本，推进广州体育工作转型》提案	40
谢晓丹同志督办的《关于进一步健全和完善长效机制，不断提升我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水平的建议》提案	42
周亚伟同志督办的《支持互联网创业，为广州经济培育新增长点》提案	44
骆蔚峰同志督办的《文化跨界、用户融合、数据互联，再造广州城市商圈国际竞争力》提案	46
广州市政协主席会议建议案办理成果选摘	48
《关于大幅缩短广州投资项目建设审批时间的建议案》	49

广州市政协主席会议成员督办重点提案及办理成果选摘 51

苏志佳同志督办的《关于打通断头涌，重织水网，引水济涌，提高
广州河涌综合整治水平》提案 52

陈明德同志督办的《关于进一步完善农用地政策配套，加快我市
设施农业发展的建议》提案 55

平欣光同志督办的《关于优化小微企业金融生态，给力广州产业
转型升级的建议》提案 57

贡儿珍同志督办的《稳定基层全科医师队伍，解决百姓就近医疗
难题》提案 60

简文豪、余明永同志督办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后亚运广州
绿道管理工作的建议》提案 63

冼伟雄同志督办的《创新发展动漫商业文化，加快广州文化产业
发展》提案 65

杨建城同志督办的《加快汽车服务业发展，促进我市汽车产业发展
上新台阶》提案 68

陈怡霓同志督办的《关于构建我市商业信用体系的建议》提案 70

其他提案成果选摘 73

《关于打破行政管理壁垒，改革公民信息服务管理方式，建立公民
信息大数据库网、构建现代化治理体系、“一证全国行”
的建议》提案 74

《建议将麓湖公园打造为舒适休闲文化名片》提案 76

《关于完善熟食制品生产经营监管的建议》提案 78

《科学决策，破解我市垃圾处理难题——建议尽快兴建垃圾分拣厂》
提案 80

《建设广州核心文化区，打造世界文化名城标志地》提案 82

《关于引导民间资本规范进入金融业的建议》提案 84

《发挥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在创新社会管理中的作用》提案 86

《全面规划打造珠江黄金岸线，带动产业转型升级和生态水城建设》
提案 88

《关于优化城乡发展功能布局,推进广州城市生态带规划建设 的建议》提案	90
《发展老年文化事业 助力“老有所为,老有所乐”》提案	92
《强化规划龙头作用,加快推进绿色建筑的发展》提案	94
《关于配套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设立中国国际金融交易会的建议》 提案	96
《关于完善广州市股权交易中心的建议》提案	98
《关于改善我市小型自来水厂供水和加强农村地区饮水安全的建议》 提案	100
《规范民办学校教师队伍建设,推进教育均衡发展》提案	102
《均衡城乡教育资源,促进广州公共教育服务一体化》提案	104
《关于提高广州慢性病门诊报销额度的建议》提案	106
《对深度开发五仙观,响亮打造“广州祖庙”再进一言》提案	108

广州市各区主要领导督办重点提案及办理成果选摘 111

广州市越秀区主要领导同志督办《办好长者公益饭堂,推进 幸福社区建设》提案	117
广州市海珠区主要领导同志督办《加快推进万亩果园湿地公园建设, 精心打造广州生态绿心》提案	119
广州市荔湾区主要领导同志督办《加快广州十三行博物馆建设 打造城市文化名片》提案	121
广州市天河区主要领导同志督办《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促进 天河经济发展的建议》提案	123
广州市白云区主要领导同志督办《校园周边环境整治》相关提案	125
广州市黄埔区主要领导同志督办《打通“断头涌”,重织水网, 引水济涌,提高黄埔河涌综合治理水平》提案	127
广州市花都区主要领导同志督办《关于加快推进花都区农村巷道 路灯建设项目》提案	1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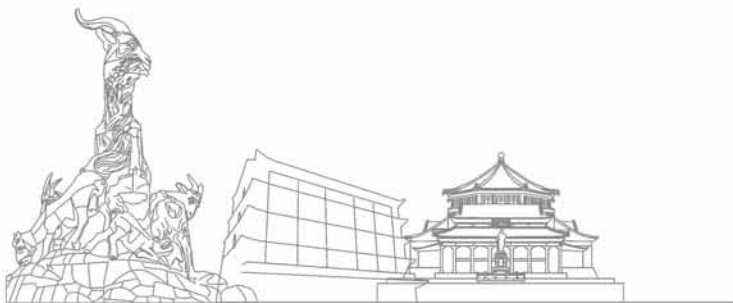
广州市番禺区主要领导同志督办《关于借力南沙自贸区制度红利
优势促进我区经济进一步升级发展的建议》提案 131

广州市南沙区主要领导同志督办《营造与港澳接轨的国际化营商
环境》提案 133

广州市增城区主要领导同志督办《加强城市绿道的管理与维护》
提案 135

后 记 137

广州政协提案成果



广州市党政主要领导 督办重点提案及办理成果选摘

任学锋同志督办的

《关于改革广州地铁建管模式，建立城市“大交通”体系，构铸地铁经济全产业链，打造广州发展新引擎的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5年市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上由市政协城建资源环境委员会和曹志伟常委共同提出。

提案指出，“十三五”期间，全国地铁建设总投入预计将超1.26万亿元，广州地铁未来三年的直接建设投资额将超过1000亿元。目前广州地铁存在车厢编组少、站台空间小、站点布局未纳入大交通体系、盈利方式单一等问题。制约广州地铁发展的根源在于行政审批效率低、建设标准和审批标准缺乏因地制宜的灵活性、综合交通协调能力弱、投入方面过度依赖财政而忽略了市场化的融资与经营模式。

对此，提案建议：改革地铁建设审批标准，以运力作为主要衡量指标；改革投资模式，由政府单一投资转变为混合投资；改革运营模式，由地铁单一运营转变为大交通一体化运营；改革开发模式，由地铁单一开发转变为综合开发，建设交通枢纽站场综合体；改革发展模式，由单纯地铁建设转变为构筑地铁经济全产业链。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由中共广东省委常委、广州市委书记任学锋牵头督办。由市发展改革委主办，市国土规划委、市交委、市地铁集团、市编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参与会办。为办好提案，广州市政协专题调研组北上杭州、上海、北京，南下香港，远赴墨尔本实地调研，并委托曹志伟委员工作室在

广州地铁展开问卷调查、收集乘客意见，分析存在的问题，找出问题的根源。主办单位也会同相关部门进行深入调研和多方论证，力求把提案建议逐一落到实处。

对于地铁建设审批流程，市政府和相关部门不断向上级审批部门争取，力求进一步精简审理流程，提高地铁项目报批效率；在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标准改革和贯彻方面，我市在遵守国家建设规范标准的前提下，进一步提高规划设计的前瞻性，合理确定车站规模标准、车辆配置，不断改善和提升运营服务水平，尤其注重运力保障工作；在投融资及运营模式上，我市已经建立起涵盖银行贷款、信托计划、政府债券、企业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融资租赁、银承商票等多渠道融资体系，试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引导各类资本共同参与我市轨道交通的建设和运营；为统筹全市的交通一体化工作，市政府成立了全市交通工作领导小组，对市城市轨道交通管理职责进行合理设置，确保职责无交叉、监管无空白。市交委在规章制度、衔接换乘、应急协调联动、重大节日运输保障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努力，保障了交通运营管理的一体化实施；在综合开发方面，广州地铁集团学习香港等地“地铁+物业”开发模式和总结历史经验，先后试点开发了南海金融城、坑口、万胜围等综合枢纽项目。市政府陆续出台了《广州市推进轨道交通沿线土地和物业开发工作方案》《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广州市轨道交通沿线物业综合开发的实施意见（试行）》等政策文件，逐步形成了系统性的轨道交通综合物业开发的政策体系。

为将轨道交通产业打造成为新的支柱产业，市发展改革委牵头，结合我市实际研究制订《广州市推进轨道交通产业发展总体工作方案》《关于支持我市轨道交通企业发展的若干措施》。目标是抓住新一轮轨道交通大发展的机遇，通过资源整合和产业集聚，到“十三五”初期发展成为国内轨道交通高端咨询服务（设计咨询）、核心装备制造和系统集成以及衍生增值服务（物流、检验检测评估及信息化）产业集聚地，自主创新能力大幅提升，制造与生产性服务业互动发展的产业形态初步形成，产业规模达到1000亿元。

在市委、市政府以及相关部门的共同努力下，我市的地铁建设、运营、服务实现了跨越发展。在新线建设中，大编组、大容量成型已成为主

流，其中 11 号线、13 号线更是采用 8 节 A 型车厢，14 号线、21 号线还设置了快慢线以满足不同客流需求，目前广州市中心 6 区有 776 条公交线路与地铁站接驳，接驳比例达 90%。广州地铁不仅极大地便利了市民出行，还充分发挥领先国内的技术、设计、建设优势，成功向 30 个城市提供轨道交通集成服务。在车辆装备制造和通信系统、自动售检票、屏蔽门等关键领域，广州地铁已抢占国内有轨交通市场的先机。

陈建华同志督办的 《关于进一步振兴粤剧的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4年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上由市政协教科文卫体委员会提出。

广州市政协党组书记、主席苏志佳亲自确定提案选题，部署开展关于粤剧的专题调研，带领市政协教科文卫体委员会前往外地学习借鉴京剧、豫剧、秦腔和昆曲、越剧、沪剧、苏州评弹等传统戏曲，在传承保护和弘扬发展方面的经验做法；深入了解广州粤剧行业发展情况，走访粤剧界名人、专家、剧作家、研究人员和相关单位，与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文联、市曲协、粤剧基金会以及越秀区、荔湾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交流座谈。

提案指出：粤剧被誉为“南国红豆”，是广州的本土艺术，是别具一格的岭南奇葩和中国艺术瑰宝，更是我国继戏曲之母昆曲之后、国剧京剧之前第二个人选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戏曲品种，在两广、港澳及世界各地华人聚居区拥有广泛的知名度。但是，当前粤剧发展面临严峻问题：一是编创人才奇缺，尤其是编剧、作曲和导演；二是演员断层、青黄不接，粤剧名角的全国影响力与其他戏曲名角比较还有较大的差距；三是演出市场萎缩，尤其是城市市场影响力低；四是粤剧剧场馆设施落后；五是粤剧的理论研究、营销推广、私伙局活动的场地、经费短缺。

提案建议：以市委、市政府的名义，出台《关于发展繁荣广州粤剧艺术的意见》，由市财政设立“广州市振兴粤剧专项扶持资金”，重点打造以下五大工程：一是启动“广州粤剧人才培养工程”，全面培养粤剧的编剧、导演、作曲、演员，积极引进和培养营销人才。二是精品创作工程，力争在粤剧创作上取得明显突破。三是重点打造一艘珠江夜游的“粤剧红船”，在珠江上形成一个专演粤剧、古老而又时尚的“流动的旅游剧场”。四是资料整理工程，集中力量整理、编撰一套《粤剧传统剧本选》和《粤剧历史资料集成》，为历史留下一笔财富。五是场馆建设工程。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重点提案，由中共广州市委副书记、广州市市长陈建华牵头督办。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该提案办理工作，成立广州市振兴粤剧事业工作领导小组，由陈建华市长担任组长。提案主办单位市委宣传部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指示，成立专门工作班子认真办理提案。市委宣传部以及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借鉴全国各地戏曲工作和深圳、佛山等地粤剧工作经验，结合广州粤剧实际情况，制订《广州市进一步振兴粤剧事业总体工作方案》。明确振兴粤剧的中长期规划是打造五大工程：人才培养工程、精品创作工程、市场培育工程、粤剧研究工程、场馆建设工程；前三年计划是做好十项重点工作：1. 建成粤剧博物馆；2. 建设广州粤剧院新址；3. 打造一艘粤剧红船；4. 打造几部精品剧目；5. 扶持一批民间粤剧粤曲社团；6. 推进粤剧进校园；7. 拍摄一部粤剧专题纪录片；8. 培养一批粤剧人才；9. 设立红线女纪念馆；10. 出版一批研究成果。

陈建华市长高度重视该提案，亲自部署，大力推进振兴粤剧事业，多次召集提案主、会办单位召开办理工作协调会，先后5次到市政协会同苏志佳主席专门研究粤剧“红船”问题；苏主席积极配合陈市长的工作，出主意、想办法，亲自促成有关企业投资建设粤剧“红船”。中共广州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甘新亲自过问提案办理工作，督促有关部门落实提案建议。市政协秘书长何继青积极配合提案办理工作，组织粤剧“红船”《船说》创意策划团队，在广州、重庆、昆明招录演员队伍，以粤剧“红船”

为载体，着力打造粤剧艺术、旅游剧场、水上演艺文化品牌。

《广州市进一步振兴粤剧事业总体工作方案》已经市府常务会议通过，各项工作正按计划推进，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一是政府主导、企业投资、市场化运营的粤剧“红船”已经进入建设阶段，并已组建了高水平的艺术创作团队，在2016年春节前启航；二是新粤剧院选址已定，已进入设计建设阶段；三是已将红线女故居升格为“红线女纪念馆”，正在进行布展工作，2015年底向公众开放。

《关于进一步振兴粤剧的建议》提案办理工作过程，体现了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体现了市政府与市政协领导的互相配合，体现了提案者和办理者的互相协作和促进，是提办结合的典范。

陈建华同志督办的 《充分利用国际友好城市资源，促进广州 国际化全面发展》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5年市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上由市政协对外友好界委员提出。

提案指出：友好城市是国家总体外交的一部分，也是民间外交的重要形式，更是城市外交的重要组成部分。广州与全世界33个国家的36个城市建立友好城市关系，与21个国家的25个城市建立友好合作交流城市关系，取得了高层互访、引资引智、引进先进技术等重大成就。但也存在诸如经贸交流领域狭窄、城市合作“冷热不均”、交流方式局限于政府组织层面的单一方式等问题。

对此，提案建议：要分类梳理友城资源，充分开展形式多样的全方位交流与合作，精准对接各领域的产业合作；以广州为纽带，推动国际友城或UCLG会员城市整合优势与需求，探索建立多城经济联盟；抓住有利时机，加大经贸合作力度，通过多种渠道拓展友城关系与合作空间。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四次会议重点提案，由中共广州市委副书记、广州市市长陈建华牵头督办，广州市政协党组书记、主席苏志佳和党组副书记、副主席陈明德配合督办。

市政府高度重视该提案的办理工作，成立由陈建华市长任组长、蔡朝

林副市长任副组长的提案办理工作领导小组。陈建华市长主持召开提案督办工作座谈会，会同苏志佳主席听取了主会办单位的办理工作情况汇报，以及提案人对办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部署提案办理工作。陈明德副主席率政协委员开展专题调研，对提案的办理工作提出了指导性的意见和建议。主办单位随市政协调研组走访了市商务委、市教育局、市旅游局等10多个职能部门，进一步明确目前广州国际友城基本情况、存在主要问题及今后的工作重点和方向。市外办会同市商务委、市科技创新委、市贸促委等办理单位共同研究制定办理工作方案，并提出了包含研究编制一个工作规划、推进建立一个外事资源信息数据库、建立健全一个友城工作机制在内的“六个一”具体措施。

在陈建华市长等各级领导及市外办、市商务委等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广州市已经形成了相对完善、布局合理的国际交流合作网络。在提案推动下，各职能部门采取了更为积极有效的措施，友城合作交流成果显著：一是招商引资引技引智力度加大。截至2015年10月，我市已对11个国际友好城市投资65个项目，投资总额达2.4亿美元，对9个国际友好合作交流城市投资18个项目，投资额1.8亿美元；二是科教文卫多领域全面合作。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教育局与德国、法国、芬兰、意大利等国家的友好城市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文化交流，“走出去”与“请进来”相得益彰；三是城市多边经济联盟的合作新模式已经形成。陈建华市长先后签署了《广州—奥克兰—洛杉矶三城经济联盟合作备忘录》《关于推动创设广州—里昂—法兰克福—伯明翰四城经济联盟的倡议书》，标志着“双边推进、多边共建”的合作新模式已成为主流共识；四是注重“友城为民”，民间交流日益活跃。通过创设“友城之旅”“相约广州”等品牌活动，搭建广州与友城市民的民间交流平台。通过侨务交流，以友城为重点的伦敦岭南总商会、广州经济文化协会、肯尼亚广州同乡会、智利广州总商会、大华盛顿州广州总商会等广州籍社团纷纷复建或成立。

下一步，市外办还将会同各会办单位，继续推进落实“六个一”工作措施，立足市情，发挥优势，进一步提升广州的国际影响力，促进广州城市国际化发展。在布局层面上，通过编制规划、建立外事资源数据库、加强工作机制建设，构建多层次、宽领域、立体化的国际友城交往合作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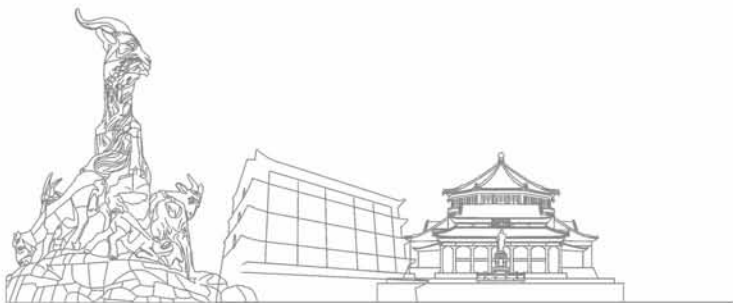
系；在平台层面上，推动建立经济联盟，促进国际友城的实质性合作；在全方位对接层面上，通过对外交流活动丰富国际友城的工作内容，不断拓展经贸、科技、教育、体育、旅游、文化的多领域合作。

2015年8月，市政府召开市长办公会议研究办理落实措施，陈建华市长、苏志佳主席、蔡朝林副市长出席会议。这次会议以《市长办公会议纪要》明确了设立资助国际友城及对外交流项目的对外交流合作专项基金，制定统筹市级出访经费管理办法。

陈建华同志督办其他市政协重点提案

2012年，督办致公党广州市委员会提出的《建议从战略高度调整我市招商引资思路与对策》提案。

2013年，督办九三学社广州市委员会提出的《建立北部山区扶贫开发长效机制，加快我市新型城市化建设步伐》提案。



广州市委常委、副市长
督办重点提案及办理成果选摘

方旋同志督办的

《关于政府在向社会组织购买服务中进一步发挥工青妇等群团组织枢纽作用的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该提案于2013年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上由王晓杰等7位委员提出。

提案指出，近年来，我市积极探索政府向社会组织购买服务的制度构建，2012年，全市建成家庭综合服务中心150个，市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社会工作试点及政府购买服务经费1.4亿。目前我市政府购买服务的“订单”主要是通过社区家庭综合服务中心购买社会组织的服务，存在的目录专业化细分不足、购买社会服务评价指标、评价方法相对单一、承接政府购买服务的社会组织成长不足等问题有待进一步改进。

提案建议：在政府向社会组织购买服务工作中，进一步发挥工青妇等群团组织枢纽作用，在政府购买社会服务的目录制定环节，由工青妇等群团组织结合各自服务群体的实际需要，分别制定针对各自服务群体的政府购买服务目录，并对服务的具体内容、方式、项目及服务对象等进行系统规划，纳入政府购买服务全市整体目录；在政府购买社会服务的评审环节，增设工青妇等群团组织对应的专项领域评审委员会，参与项目实施标准、评审细则制定及购买服务项目评审工作；在政府购买社会服务的跟踪评估环节，引入工青妇等群团组织参与，由市民政局牵头，建立各自领域社会组织孵化基地，组建各自领域社会组织实施政府购买项目指导团队，在服务评估实践中指导社会组织提高业务能力，帮助社会组织整合资源、拓展渠道、提升项目实施质量。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二次会议重点提案，由中共广州市委副书记方旋督办。由市民政局主办，市妇联、市总工会、团市委参与会办。各单位高度重视提案办理工作，专门成立了提案办理工作小组，明确了任务分工及步骤安排。方旋同志亲自审定《办理工作实施方案》和《现场调研方案》，带队到荔湾区西村街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利康家属资源中心和海珠区“青年地带”社工服务项目点、沙园街家庭综合服务中心进行了现场调研，主持召开了提案办理情况汇报会，积极推动提案办理工作取得实效。

广州市从2007年起就以政府购买社工服务为切入点，逐步探索建立了以设置项目为基础、以覆盖全市范围的家庭综合服务中心为主要平台、以政府监管和独立第三方评估为保障的购买社工服务的广州模式。为进一步发挥群团组织在购买社会服务中的枢纽作用，市社工委还专门印发了《关于加快构建枢纽型组织体系的实施意见》，明确指出支持工青妇等群团组织发挥枢纽作用，确定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应征求工青妇等群团组织的意见。市民政局在开展社工专项服务和家庭综合服务时，充分发挥工青妇等群团组织的指导作用和辐射效应；在编制政府购买服务目录时，从各个层面推动团市委、市总工会、市妇联等机构，按照“权责明确、竞争择优、注重绩效”的原则，结合各自服务群体的实际需求，提升政府购买服务的绩效；在评审环节，在评标专家库和评估人员名单数据库中增加工青妇等群团组织专项领域的评审专家，充分发挥工青妇等群团组织在各自服务领域的专业优势，并制定政府购买社会服务评标专家库和评估人员名单数据库管理实施细则；在评估监督机制方面，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委托广州市社会工作协会开展“建立广州市家庭综合服务评估监督机制”及“建立广州市社会服务质量标准”课题研究，在此基础上统一政府购买社会服务的评估标准，探索“政府加第三方”联合评估模式，建立评估机制和评估专家考核、淘汰机制；此外，市民政局还在鼓励和支持工青妇等群团组织开办社会组织培育基地、资助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等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

市政府非常支持工青妇等群团组织在政府购买社会服务中发挥作用。截至 2012 年 10 月，我市已建成群团组织教育基地 8 个，街道培育基地 11 个；截至当年 12 月，全市有 150 个街镇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开业运营；截至 2013 年 9 月，我市通过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人数达 4373 人，投入购买社工服务财政资金累计 4.4 亿元。这其中，工青妇等组织的作用日益凸显。

凌伟宪同志督办的 《关于积极发展 3D 打印技术，加速广州 制造业转型升级的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 2014 年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上由民盟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提案指出，3D 打印已被纳入“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和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制造领域 2014 年度备选项目征集指南”，进入国家重点支持科技领域。而目前广州对于 3D 打印技术仅仅停留在观察、关注阶段，尚未在政府层面形成对 3D 打印技术的整体布局、政策指引、财政支持，这与我市身处华南地区科技、信息和综合服务中心的城市地位极不相称。

提案建议：将 3D 打印技术纳入我市战略性新型产业发展工作，并结合广州产业结构与经济发展规划，重点在医疗卫生、汽车制造、材料研发、时尚娱乐、服装等行业进行创新性研发、应用；建设集生产、研发、应用、公共服务于一体产业园，建立相应激励政策，在人才引进、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税改方面给予优惠；对 3D 打印技术的研发平台建设、前沿技术研究、产业共性技术攻关、成果转化等领域，在专项资金、金融信贷、创业投资、信用担保等方面给予支持；推进相关高等院校 3D 打印技术相关学科专业建设，鼓励在穗职业院校加快培育 3D 产业发展急需的技能型人才，探索建立产学研联合的人才培育机制。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三次会议重点提案，由中共广州市委常委、广州开发区管委会主任凌伟宪督办。由市科技和信息化局主办，市经贸委、市教育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参与会办。

主办单位高度重视该提案，主动邀请提案单位代表进行多次座谈交流，坦诚交换意见，积极采纳建议，确保提案内容落到实处。

主办单位认为，该提案的建议符合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要求，对加速广州制造业转型升级具有重要的推动作用。近几年，广州市对3D打印的培育发展高度重视，从多个层面着手统筹推动相关工作。一、先后发布《广州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加快新业态发展三年行动方案》《广州市战略性主导产业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政策措施，加快推进新材料、高端制造和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能力建设和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二、鼓励和支持相关企业联合成立行业协会或联盟，引导企业自主开展各类研发合作、成果共享、市场共荣和风险共担活动，推动组建一批面向重大需求、多学科融合、多团队协同、多技术集成的协同创新中心或技术产业联盟；三、统筹安排市战略性主导产业发展资金，鼓励3D产业联盟积极制订本领域产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发展目标，围绕目标测算所需研发投入并向政府提出政策支持要求，市政府审批立项后以采用后补助的方式进行专项资金支持；四、我市一直重视包括3D打印在内的高层次人才的引进和培养，相继出台多个配套文件，指导和鼓励市属院校在机械、材料、信息技术等工程学科的教学课程体系中，探索建立与3D打印相关的必修环节，让3D打印技术不仅仅停留在课外兴趣研究和科普层面，从而积极培养产业发展急需的技能型人才。

广州虽然在3D打印技术研究和设备开发方面起步较晚，但企业需求旺盛，行业发展势头迅猛。政府部门已着手制定支持3D打印发展的实施方案，建立3D打印产业联盟及企业孵化器，构建集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产品推广等于一体的3D产业链。目前，中科院广州电子技术研究所、华南理工大学正在牵头组建“广东省3D打印产业联盟”，与从事3D打印软件技术、设备工艺与制造、打印材料研发与生产的相关院校、科研机构、企业结成互相协作和资源整合的研发合作联盟。此外，“中国生物3D打印技术校地协同创新联盟”初步组建，形成以广州为中心的具有较大产业规模和较高集聚水平的新兴产业集群，辐射带动上下游产业实现产值200亿元。

凌伟宪同志督办市政协其他重点提案

2014年，督办广州市政协委员余德友提出的《关于狠抓落实，推进广州光谷建设的建议》提案。

王晓玲同志督办的 《要为千年商都留下工商业历史符号——促进 培育世界文化名城与打造国际商贸中心》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4年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上由市政协学习和文史资料委员会提出。

提案认为，广州是海上丝绸之路发祥地，培育世界文化名城与打造国际商贸中心是广州两张城市名片，具有天然的不可分割的联系。如果缺少工商业文化的支撑，广州“世界文化名城”就缺少了最具岭南特色的文化内涵。

提案建议：进一步深入挖掘广州作为海上丝绸之路起点之一的历史文化遗迹，以文化推动，把建设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纳入工作重点，深化粤港澳合作，构建立足东南亚的战略合作带，形成创新驱动、文化引领、智慧发展、开发合作的经济增长极；要对广州著名的工商老字号旧址进行有效保护，对已经消失的工商业老字号在原址上，根据现场情况及历史地位，建立牌坊、纪念碑、雕塑和挂专门说明牌等形式，为广州老工商业留下历史印记，彰显广州千年商都的文化底蕴；筹建“广州商业博物馆”，除历史陈列外，同时具有旅游娱乐、商业购物、休闲会议等功能，做到以商建馆、以商养馆；建立商业信息数据库，还可以进行广州商业文化历史研究，促进广州文化旅游的发展，促进广州和国内外同行间的文化和商贸交流。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三次会议重点提案，由中共广州市委常委、广州市纪委书记王晓玲督办。由市经贸委主办，市旅游局、

市档案局、市工商联、荔湾区政府、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规划局等单位参与会办。

提案办理单位认为，提案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提出充分发挥广州在建设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中的重要作用，挖掘、展示、宣传广州千年商都文化的建议，对推进我市世界文化名城和国际商贸中心建设具有重要意义。相关部门在工作中积极推进落实，跨区域整合南海神庙、黄埔古港、十三行等“海上丝绸之路”史迹的文化旅游资源，积极打造“海上丝绸之路”旅游品牌；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制订《关于推进我市“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分工方案》，明确近期市各有关部门的工作目标任务，加快拟订我市推进“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及促进与沿线国家交流合作的规划，力争将我市相关规划目标定位、重大平台、重大项目纳入国家、省的总体工作部署；进一步推动穗港澳合作，尤其是南沙与港澳合作的广度和深度。按照政府扶持、企业运营的模式加快广州海外商品展销中心建设；通过行业协会开展对我市的工商业老字号的摸底调查，进一步加强了对著名工商业老字号原貌原址的保护力度，对属于文物保护单位和历史建筑的工商业老字号旧址，由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和市规划局按程序开展认定、保护和挂牌工作，并按照市旅游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等 6 部门联合印发的完善提升广州旅游景观介绍牌的工作方案和设置规范工作指引，推动在广州著名工商业老字号原址设置专门的说明牌；加快开展广州商业博物馆的前期论证，明确选址定点、建设规模、运作方式等提前条件，经综合分析论证并报市政府审定后，由所在区政府进行前期筹建工作。

“海上丝绸之路”建设是党中央统揽政治、外交、经济社会发展全局，构建全方位开放新格局的重大战略部署，广州具有得天独厚的地缘优势和千年商业文明传承，在“海上丝绸之路”建设中扮演着重要角色。截至目前，我市已对先行列入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的 6 处“海上丝绸之路”史迹点进行挂牌；认定 111 家“广州老字号”，其中 35 家获得商务部“中华老字号”；与海上丝路航线途经的 22 个亚非地区城市建立了友城关系。

王晓玲同志督办其他市政协重点提案

2013 年，督办广州市政协委员朱静君提出的《关于规范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招投标和评估工作的建议》提案。

2015 年，督办民建广州市委员会提出的《加快发展我市跨境电子商务的建议》提案。

陈如桂同志督办的 《关于加快推进〈三元里抗英纪念馆周边地区 控制性详细规划〉实施的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3年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上由市政协城建资源环境委员会提出。

提案认为，三元里人民抗英斗争掀开中国人民自发反抗外来侵略斗争的第一页，是广州市、广东人民乃至中华民族自强不息精神的历史见证。然而，随着城市建设的发展，三元里抗英斗争史迹的保护工作正面临着严峻的考验。三元古庙占地面积不足两亩，建筑面积仅400平方米，文物环境遭到了城市建设扩张的严重挤压，使其蜗居于高架桥下城中村的一个小角落里。由于场所十分窄小，三元里人民抗英斗争的很多史料无法向世人展示，与国家第一批第一号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和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的地位及应该发挥的作用极不相称。三元里人民抗英斗争纪念公园面积也仅有1.2万平方米，广场前横跨一条高架路，周边杂乱无章，文物景观一直未得到有效的保护。为了改善这种状况，2002年市政府制定了《三元里抗英纪念馆周边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但由于工程涉及面广、工程量大、投入资金多，该规划多年来没有得到实施。

提案建议：成立《三元里抗英纪念馆周边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实施工作协调小组，加大三元里平英团旧址（即三元里古庙）保护及周边环境整治力度；分期分步有序推进项目建设，使其真正成为一个爱国主义的教育基地；做好三元里抗英纪念馆及文化广场的用地规划和建设规划，根据实际制订该地区建筑物拆迁补偿和土地使用补偿方法。三元里人民抗英历

史文化保护、开发应与保护村内古门楼、祠堂、社学等文物遗迹结合起来，与改造三元里大街结合起来，与改善周边环境结合起来。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二次会议重点提案。由中共广州市委常委、广州市常务副市长陈如桂督办。由白云区政府主办，市国土房管局、市建委、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规划局参与会办。市政府高度重视该提案的办理工作，成立提案办理工作小组，并制定了《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第 1071 号重点提案办理工作方案》，对办理工作安排、措施和职责分工进行明确。常务副市长陈如桂带队到三元里抗英纪念馆实地调研，协调该重点提案办理工作，要求各承办单位提高认识，以编制并稳定好规划为抓手，认真做好办理工作。

提案各主办会办单位经过多次深入调研提出：结合产业发展、公共配套设施建设、文物保护规划、村留用地规划使用等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三元里“城中村”改造工作方案，通过旧村改造实现文物保护；按照“政府主导、村为主体”的原则编制具体改造计划和方案，尽快对三元里抗英纪念馆扩建工程进行立项。下一步，将会同市规划、文化等部门研究对现行规划进行优化调整，为纪念馆建设提供规划保障；会同市规划、“三旧”改造等部门，根据文物保护规划、三元里村民意见以及片区最新情况，对三元里村改造方案重新进行调整，通过实施片区改造推动三元里地区文物保护工作。

在市、区政府和市、区政协的多方努力下，提案取得了积极进展，各项工作有序推进。2013 年 10 月，三元里抗英纪念馆规划已完成优化编制，并呈报市政府；《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三元里平英团遗址文物保护规划》经过 4 次专家论证，已上报市政府审定。

陈如桂同志督办其他市政协重点提案

2014 年，督办广州市政协城建资源环境委员会等 2 个单位共同提出的《城市建设“既要重视行也要重视停”——以改革精神，解决广州都会区停车难题的建议》提案。

2015 年，督办九三学社广州市委员会提出的《充分利用区域交通枢纽基础设施，提升广州国家中心城市辐射带动作用》提案。

丁红都同志督办的 《强化统筹规划和刚性推进，全力打造 21 世纪 海上丝绸之路国际航运中心》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 2015 年市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上由致公党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提案指出，建设国际航运中心是广州打造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排头兵和桥头堡的重要抓手，也是南沙建设国家自贸区的重要依托。但广州支撑国际航运中心的基础还不扎实，航运要素集聚度不高，航运业仍不发达，港口大而不强，口岸服务效率有待进一步提高，现代航运服务业集群还处于成长阶段。在建设国际航运中心的思想观念、发展思路、政策支持、法律制度、航运科研、航运教育、航运人才等方面跟国内正在建设国际航运中心的上海、天津、大连等城市相比存在不少差距。

提案建议：把广州国际航运中心建设上升到国家战略层面，成立广州国际航运中心建设领导机构，统筹协调解决国际航运中心建设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建立国际航运中心建设专家库，为领导决策提供支持；加快深水码头建设，积极推进江海联运、海铁联运、多式联运，积极进行内陆腹地“无水港”网络建设。积极采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信息技术提升港口智慧水平，发展基于大数据的高品质增值国际航运信息服务新业态；利用自贸区平台，在南沙设立航运服务集聚区，划分国际航运市场功能区、航运金融功能区、现代国际物流功能区等三大功能区；建设船舶与海洋工程产业集聚区，加快发展临港先进制造业；谋划建设高水平海事大学和国际航运研究机构，强化国际航运中心的人才培养和集聚功能。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四次会议重点提案，由中共广州市委常委、南沙区委书记丁红都督办。由市港务局主办，市发展改革委、市交委、南沙区政府共同会办。市港务局根据提案的意见建议，成立了“建设广州国际航运中心三年行动计划”编制工作小组，在广泛调研和征求研究机构、专家学者以及省市各有关部门意见的基础上，深入研究编制了《建设广州国际航运中心三年行动计划（2015—2017年）》，提案中所建议的建设广州国际航运中心的一系列办法绝大部分予以了采纳；重点推进广州港深水航道拓宽工程、南沙国际邮轮码头工程、南沙疏港铁路、南沙国际汽车物流产业园配套码头工程等项目的建设。通过加强港口航运业基础设施建设，夯实广州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国际航运中心的硬件基础，逐步缩小港口基础设施方面与其他港口的差距，提升广州港提供全方位港航服务的能力；积极推进航运物流枢纽建设，完善与现代物流业相匹配的基础设施，积极拓宽服务领域和功能，引导港航企业延伸服务产业链，加快由运输承运人向综合物流服务商和物流经营人转变。为改善口岸通关环境，正着手建设广州港公共物流信息平台，积极参与并出资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积极推进以广州航运交易所为发起单位，与广州市几家实力雄厚的公司共同出资1亿元，在南沙自贸区注册成立广州航运贸易有限公司，依托南沙新区和自贸区发展建设，立足服务华南、西南等地区港航业，推动现代航运物流、服务业集聚发展；在国际港口城市联盟的框架内，深化港口交流与合作，缔结友好港，实现国际港口互连互通。今年已与科威特港、土耳其伊兹密尔港签署了缔结友好港意向书，目前广州港已缔结22个国际友好港。将继续深化与奥克兰港、洛杉矶港、温哥华港战略合作，拓展与南亚、东南亚相关国家的友好合作关系。

丁红都同志督办其他市政协重点提案

2014年，督办广州市政协委员霍启山提出的《着力构建“三个环境”，激活南沙发展新动力》提案。

陈明德同志督办的 《关于持续深化穗港青年交流合作的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该提案于2014年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上由市政协港澳台侨外事委员会提出。

提案认为，穗港两地青年交流合作，是内地与香港交流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稳定和争取香港青年群体，维护香港长期繁荣稳定，促进广州的建设和发展，都有着极为重要的现实意义。但由于穗港两地青年工作体制、基础和发展程度不同，两地在开展更深层次交流时无法做到全面对接。两地青年交流主要以参观、旅游等简单联谊活动为主，缺乏在文化、科技、人才等方面的双向纵深、多方面的合作交流。此外，穗港两地没有建立常态化的统筹协调工作机制，政府对广州市青年交流活动经费补助有限，严重影响了两地开展交流活动的深度和合作效果。

提案建议：加强穗港青年交流合作作为重点工作推进，组织我市相关职能部门进行研究协调，制定综合性的工作计划，建立两地青年交流合作的常态化工作机制和穗港青年交流工作圆桌会议制度，对两地青年交流活动进行全局性把握和引导；将交流合作单位拓展到穗港两地的中学、高校、居民社区服务站以及部分中外合作企业、外资企业、民营企业，开展各具特色的交流体验活动；加强两地青年专业人才培养教育制度互补，扩大合作办学、互招学额和学历互认，鼓励更多广州企业招收香港实习生，为香港青年提供更多的实习、就业岗位；构建“例行项目+特色项目”的交流合作模式，从经济、文化、社会、科技四个领域固化一批每年例行开展的交流活动项目，培育发展品牌活动项目；以“穗港青年交流合作基

金”为载体，充分发挥社会企业、民间团体的主渠道作用，多元化筹措两地青年交流合作经费。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三次会议重点提案，由中共广州市委常委、市委统战部部长陈明德督办。由团市委主办，市外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参与会办。团市委高度重视该提案的办理工作，牵头成立重点提案办理工作小组，在与市政协及会办单位沟通协商的基础上，收集汇总会办单位关于推动穗港青少年交流合作的工作成果和工作计划，明确该重点提案的办理工作要求和时间节点，形成了该重点提案的具体办理工作方案，并组织召开了重点提案督办座谈会，与提案单位及会办单位共同协商提案所提出的问题。

提案办理单位从两个层面对提案建议进行了深入落实。

一是建章立制筑牢夯实交流平台。通过筹建总部基地、拓展合作基地，建立不同类型的交流活动基地；通过基地公益与市场商业相结合的模式，为穗港青少年提供“商业旅游+基地主题参观”服务。

二是创新青少年特色交流活动。团市委以传统文化为载体推出长效性系列活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与港澳相关部门联手打造了“穗港澳青年技能大赛”品牌活动；市政协港澳台侨外事委、市教育局、市外办等部门也开展了形式多样、富有成效的特色交流活动。

下一步，提案办理单位将着力加强统筹力度，推动形成市、区两级穗港青少年交流工作协同联动机制；在南沙建立粤港澳青少年交流活动总部基地，推动建设穗港青少年交流的根据地和始发站，为穗港两地青少年深入交流合作提供更为广阔的平台支持；策划以学生社团为主要群体的“穗港学生社团文化节”系统活动等，进一步促成穗港两地行业之间、群体之间的常态化交流与合作；拓宽引进国际化人才搭建更畅通的渠道，鼓励更多广州企业招收香港学生，为香港青年提供更多来穗实习、工作的机会。

据不完全统计，在穗港澳三方多个机构的共同努力下，仅在2014年上半年，团市委组织开展青少年交流活动10批次超过1600人，香港中联办、市委统战部、市政协港澳台侨外事委员会等机构组织的各项活动36批次，参加人数超过2556人。南沙新区作为粤港澳全面合作示范区的功能定位也得到体现，对穗港青年文化交流合作提供了越来越多的便利。

甘新同志督办的 《关于促进广州市文化创意产业园区发展的 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4年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上由民革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经调研发现，文化创意产业对经济转型、城镇化和新型城市化建设具有重要意义。虽然近两年广州创意产业园区发展迅速，但与北京、上海、深圳等一线城市相比，无论在产业规模、从业人员，还是园区建设、产业专项基金等方面均无明显优势。文化创意产业园区呈现点状分布，城市空间布局缺乏集聚效应，因而无法形成产业链生态结构，企业多数仍处于产业链低端的来样设计、来料加工环节，缺乏创意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发展意识，未能引领珠三角制造业，获取的设计加工利润有限。

提案建议：将文化创意产业作为我市支柱产业进行规划和投入，建立市级文化公共资源运营平台，建立市级文化创意产业集团。引导一批本土优势企业和强势品牌，将其品牌创意、工业设计、历史文化、演艺等部门进行整合，成为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的重要载体；通过举办形式多样的活动，聚集创意人才，培育创意市场。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提供坚实保障，严厉打击侵权盗版行为，引导企业实现知识产权自我保护。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三次会议重点提案，由中共广州市委常委、市委宣传部长甘新督办。由市委宣传部主办，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金融办、市规划局、市国土房管局、市知识产权局、市

教育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科技和信息化局以及市“三旧办”等部门参与会办。提案主办单位认为，该提案提出的关于促进广州市文化创意产业园区的发展建议，切合实际、精准透彻地分析了我市文化创意产业的现状和问题，相关的对策建议对于促进我市文化创意产业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和参考价值。针对提案所提的意见和建议，市委宣传部将把文化创意产业作为我市支柱产业进行规划发展，结合三旧改造工作的推进，细化文化创意产业发展规划，制定产业布局、产业政策，并创新文化创意类项目涉及用地的用地政策。继续发挥“广州市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领导小组”工作机制优势，统筹协调各方力量，推动全市文化产业发展上新的台阶；进一步完善文化产业政策，牵头组织有关部门制定《关于加快发展文化产业若干意见》，目前已完成初稿，并首次征求了各部门意见，正在修改论证中；市金融办将积极推动文化企业上市，利用 IPO 重新启动的契机，协调帮助我市文化企业在 A 股市场上市，同时鼓励到境外上市，促进文化企业规范发展。我市将落实《关于加快发展广州股权交易中心的若干意见》，支持广州股权交易中心创新发展，发挥中小企业综合投融资服务平台功能，帮助优秀企业做大做强；市教育局依据广州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需求，引导市属高校优化专业结构，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并依托专业发展，为文化创意产业提供宣传推广、人才培养、设计研发等支撑，促进文化创意产业内的交流，提升服务产业发展的能力；积极引导文化产业类各园区不断加强规范建设，增强文化产业的含量和内容，成为名符其实的文化产业园区。将继续做好第二批广州市重点文化产业园区认定工作；在广州市战略性主导产业发展资金文化产业项目中将侧重扶持文化产业园区建设，重点扶持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通过引导，强化园区的公共服务。落实科技孵化功能，培育一批小微企业发展。

甘新同志督办其他市政协重点提案

2013 年，督办广州市政协委员杨新斌提出的《关于进一步提高有线电视服务与应用的建议》提案。

2015 年，督办广州市政协学习和文史资料委员会提出的《对深度开发五仙观，响亮打造“广州祖庙”再进一言》提案。

陈国同志督办的 《加强残疾人社区服务，助推“和谐广州” 建设》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3年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上由民盟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提案指出，广州市现有残疾人总数为52.1万人，大部分残疾人由于没有固定的工作单位，在基本生活保障、康复、就业、教育、文化娱乐、社会参与等方面对所居住的社区有一定的依赖。但目前广州市社区面向残疾人的康复服务普遍存在覆盖率低、经费少、社区康复服务人员缺乏的问题。此外，最低生活保障制度设计不完善成为残疾人就业的“绊脚石”，阻碍了残疾人群体融入社会的积极性。由于社会组织和民间机构发育相当迟缓，社区居民及社会力量对残疾人社区服务的参与度不高，帮扶作用十分有限。

提案建议：要通过直接提供资金和政府购买服务两种方式为残疾人社区服务提供财政支持；有针对性地对残疾儿童实施义务教育，开展残疾人职业教育，并加快发展残疾人高中阶段教育和高等教育；合理建设残疾人特殊教育机构，也可以考虑利用市内高校、职业院校的相关教育资源，开展残疾人教育与培训工作；完善最低生活保障体制，取消“一刀切式”的保障标准，采取“阶梯式”核定低保条件的方式，设定多个救助档次，根据不同残疾人家庭人均实际收入情况，设定不同的救济标准，使低保的覆盖范围更宽泛。同时，采取激励措施鼓励低保残疾人积极就业，培育发展服务于残疾人的社会组织，加强政府对残疾人社区服务的购买力度，引进和培训残疾人社区服务人员，提高残疾人社区服务的质量，使残疾人社区服务更加专业化。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二次会议重点提案，由中共广州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陈国督办。由市残联主办，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地税局、市教育局、市民政局等单位参与会办。针对提案所提的意见和建议，相关部门将把市区两级残联举办的康复服务机构建设为残疾人康复服务的主阵地，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打造为我市残疾人康复工作的技术指导和资源中心，在各自的辖区内起龙头带动作用；为保障残疾人教育权利，我市将采取支持办学、协调招生、入学补助、文化补习、工作补助等形式，鼓励适龄残疾人接受教育、残疾人教育机构多招收本地残疾人。为丰富残疾人教育资源，开办招收脑瘫儿童的康复实验学校、招收孤独症谱系障碍的康复实验学校、为孤残儿童提供义务教育的安养院附属学校，提高残疾人综合素质，为残疾人融入社会创造良好条件；市民政局将对《关于对我市特困人员实行分类救济的通知》进行评估和修缮，探讨“阶梯式”条件核定困难家庭，适当提高分类救济标准，不断扩大低保等社会救助覆盖范围，保障困难残疾人家庭的基本生活。开展有关“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实施办法”的调研，进一步探讨低保救助与促进就业的互动机制、低保救助与社会保障衔接机制、低保救助与社工服务联合机制，通过政策指引、制度约束、社会帮扶，有效帮助困难家庭摆脱对低保的依赖，自食其力，尽快融入社会；推动民办残疾人服务机构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继续推进残疾康复领域的社会工作试点政府购买社会服务项目，通过项目带动培养专业的社会工作人才，发挥市社工协会整合残疾康复领域培训督导资源的作用，着力组建残疾康复领域社工培训督导专家团队，深入指导民办社工机构一线社工开展服务，提升一线社工的服务水平。

陈国同志督办其他市政协重点提案

2014年，督办广州市政协农业界提出的《我市北部山区农村路灯“建设易、管护难、寿命短、污染难控”问题的分析和建议》提案。

2015年，督办广州市政协梁正华等4位委员提出的《要高度重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工作》提案。

陈志英同志督办的 《加大中小企业扶持力度，促进生物医药 战略转型升级》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4年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上由农工党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提案指出，广州引资总量为全省第一、生物医药产业处于全省领跑地位，但市内生物医药中小企业仍然面临发展资金短缺、市场压力大带来的生存、转型、发展等困境，同时，生物医药中小企业普遍存在行业创新成本高、政策扶持力度小、人才流动性大等诸多问题。

提案建议：要积极改变考核观念，转变职能机制。加大对生物医药中小企业的针对性扶持力度，进一步完善转型升级层级设计，制定长远规划，建立长效机制，从政策扶持着手，制定针对中小企业发展的特定扶持政策。通过政策扶持帮助和引导中小企业加快转型升级，支持中小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走规模经营、稳步发展的道路；树立大管理理念，指定牵头部门对中小企业转型升级工作进行统筹，对涉及多个管理部门的各个环节统一管起来，定期召开联席会议，通报并研究中小企业转型升级中的问题并协商解决；加快建立和完善区内行业协会，利用行业协会这一介于政府、企业之间的第三部门，发挥其沟通政府、企业和市场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创新政府服务方式；结合实际，积极整合利用各类资源开展社会化、网络化、国际化的预测评估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面向各中小企业开展咨询评估服务，实现企业技术改造前、中、后期各个阶段的国际化预测评估分析，增强我市中小企业技术改造的有效竞争力。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三次会议重点提案，由中共广州市委常委、副市长陈志英督办。由市经贸委主办，市发展改革委、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市政务办、市科技和信息化局参与会办。提案办理单位认为，该提案对帮扶中小生物医药企业降成本、调结构、转方式、稳增长有着极其重要的促进作用。针对提案所提的意见和建议，市各相关职能部门将组织实施《广州国际生物岛国家“千人计划”生物医药创新创业示范园区建设实施方案》，继续推进生物岛医药创新创业示范园区建设工作，利用广州国际生物岛的集聚效应，努力培育成为生物医药中小企业集聚的创业示范基地；进一步拓宽扶持生物医药中小企业服务范围，积极引导生物医药中小企业申报高成长性中小企业，并给予贷款贴息等财政帮扶；进一步固化市战略性主导产业发展资金中生物医药专项资金，加大生物医药产业投资基金的投资力度，加快一批重点发展项目和创新平台建设，培育、壮大一批生物医药企业，促进我市生物医药产业加快发展；进一步清理行政事业收费，在广州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中设立生物与医药专项，采用无偿补助、贷款贴息、奖励、创业投资等方式，重点支持生物医药重大创新能力和产业化建设项目；加强市知识产权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的配合，全面贯彻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支持开展专利权质押融资和专利保险投保工作，加强生物医药知识产权保护；建立健全引进、培养、使用和保护科技创新人才、高素质管理人才的政策措施，充分调动生物医药领域工作者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切实加强在校教育、岗前培训和在职培训，提高产品研发和经营管理人才素质，加强生物医药专业学科建设，引导企业和科研机构参与，强化成果转化导向；进一步深化审批流程再造，压缩冗余审批事项，优化生物类新药申报流程，提高工作效率，推行网上办事。全面推进市重点企业服务工作，营造良好的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务和商务环境，促进中小企业转型升级。

陈志英同志督办其他市政协重点提案

2015年，督办民盟广州市委员会提出的《关于发挥市场机制，适应新常态，建立科技创新投融资交易平台的建议》提案。

王世彤同志督办的 《审批改革“精细化”，让改革的效果落到实处》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5年市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上由台盟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提案指出：行政审批效果关系着城市的营商环境，从而影响项目落地的速度和对外来投资的吸引力，对广州的发展具有关键性作用。市委、市政府领导对审批改革能否落到实处也十分关注。为此，台盟广州市委员会开展了一系列调研，经与企业家代表座谈、走访相关部门，发现虽然2013年，我市行政审批制度实现审批事项、审批时间、审批费用大幅度减少，但仍存在审批事项精简成效不大、评估中介承接权力成为“二政府”、监督和考核制度缺乏力度、相关法律规定有待理顺等问题。

提案建议：建立审改工作的评估机制，从合法性、成本效益、群众意见等角度，对审批事项、审批方式等做出评估结论。通过电视、网络等媒体及时向社会通报审批改革的新动向，鼓励企业走联合审批渠道，转变观念。在监察机构设立专门监督审批中介的部门，建立对参与行政审批中介机构的相关监管办法，督促参与行政审批中介机构主动公开完成时限、收费标准等信息。建立“技术中介服务机构绩效评价”，从企业基本情况、企业技术情况、企业经营情况和企业服务情况四个方面对建设项目审批技术中介服务机构绩效进行评价；全市实行行政审批服务同标准服务、无差异审批，建立和完善面向技术服务中介机构的公共信息查询平台，以进一步规范诚信行为，建设公平公正的市场竞争环境；想方设法优化审批流程，让审批的管理更加规范和精细。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四次会议重点提案，由中共广州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王世彤督办。由市编办主办，市发展改革委、市民政局、市法制办、市政务办、市纪委、市监察局等单位参与会办。

针对提案所提的意见和建议，相关部门将探索将简政放权指数纳入广州市社会建设综合评价指标体系，采用政府自我评估与第三方评估相结合的方式，加强对改革实践效果的跟踪评估，对经评估确定未达到预期效果的事项进行整改。市编办在新开通的“广州机构编制网”设置了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专栏，统一规范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信息发布；市民政局将出台《关于国家公务员兼任社会组织职务有关问题的通知》，继续加大对新申请成立社会组织中公务员兼职的审核力度，严控公务员到行业协会商会等经济类社会组织兼职，落实对党政机关和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现职工作人员在社会组织中兼职的清理工作。市纪委监委制定《广州市开展市场中介组织防治腐败工作实施方案》，积极推进承接政府转移职能中介组织的防治腐败工作；市政务将对照《广东省行政审批事项通用目录》，规范行政审批事项设置及要素，实现市、区、街（镇）、社区（村）同一事项名称、类别相同，同一层级的同一事项的子项设置、实施依据、审批对象、审批类别相同。依法合理细化、量化行政审批受理、审查、决定等各环节的裁量标准，制约行政审批自由裁量权，实现行政审批事项在全市无差别办理；我市即将印发《广州市促进市场公平竞争维护市场秩序实施方案》，加快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平台建设，运用信息公示、信息共享和信用约束等手段，营造诚实、自律、守信、互信的社会信用环境，促进中介机构守合同、重信用。市编办制定《广州市推进行政审批“条块结合、四级联动、以区为主、重心下移、集成服务”改革实施方案》，并召开了全市工作部署会。实现受理、审批、监管相分离，建立市、区、街（镇）、社区（村）四级行政审批服务的联动机制，营造我市良好政务服务环境。

欧阳卫民同志督办的 《关于建立广州知识产权交易所的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4年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上由市工商联提出。

提案提出：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要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建设国家创新体系，着力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发展知识产权事业，已经成为我国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动创新型国家建设的重要支撑。截至2012年底，虽然中国的商标持有量世界排名第一，专利申请量世界排名第一，版权增长率世界排名第一，但是80%的技术、专利、商标、版权停留在休眠、浪费、闲置的状态，科研成果产业化率不到5%。广州知识产权交易所的组建，有机会成为中国首个真正市场化运作的知识产权交易所，通过市场配置资源运营模式，摆脱传统交易所模式的束缚，将对广州乃至广东的经济转型升级带来质的跨越。

提案建议：以广州知识产权交易所为核心，建立知识产权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和知商群体专家网络、知识产权研究与服务网络、区域业务网络、产业链合作伙伴网络等四个网络，将交易所打造成中国经济“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核心内核；充分吸收国外先进的知识产权交易理念，发挥互联网的作用，为交易双方提供灵活、高效、安全、公平、科学、线上线下融合的交易方式和环境，交易所将根据市场的反馈，不断调整和优化交易的方式方法，为客户及会员提供更优质的服务；交易所运营架构建议以公司

化、市场化组织为原则，以两种市场化模式组建：一是以综合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作为发起方，在政府相关部门的指导及政策支持下，迅速启动该项目筹建；二是以综合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作为主要发起方，整合现有国有存量的交易所相关优势资源，结合政府政策性引导基金，在政府相关部门的指导下，尽快斥资启动项目。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三次会议重点提案，由广州市副市长欧阳卫民督办。由市金融办主办，市科技和信息化局、市知识产权局参与会办。相关职能部门联合市科技和信息化局、市知识产权局等单位，经过1个多月的实地调研、多方论证，并召集中国技术产权交易所、广州交易所集团、广州博鳌纵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召开座谈会，研讨广州知识产权交易平台筹建工作方案。研讨会确定拟发起设立广州知识产权交易平台的单位，并就筹建思路及推进计划初步达成共识。为进一步办理该提案，市科技和信息化局专门成立了广州知识产权交易所筹建推进工作小组，由局长亲自抓，副局长专项负责，有关处室具体落实，并制订了筹建工作实施计划，并联合省产权交易集团及相关单位，共同组成知识产权交易平台筹建领导小组，负责筹建的推进工作，目前，已编制完成《广州知识产权交易中心组建方案（初稿）》。

针对该提案，我市将采用混合制形式设立广州知识产权交易平台，中技所和博鳌纵横尽快就广州知识产权交易平台的建设和运营方案提出建议；加强广州相关单位与中技所的联系和沟通，近期由市科技和信息化局带队，赴北京对中技所开展调研，进一步商讨广州知识产权交易平台的筹建方案；整合现有国有存量的交易所相关优势资源，联合具有成熟市场运营经验的民营知识产权综合服务机构，结合政府政策性引导基金，按照“政府引导、市场化运作”原则，组建“混合所有制、多主体参与”的知识产权交易平台，公司化、市场化运营；将积极开展相关配套政策研究，组织召开知识产权交易论坛，集思广益。尽快召集各主要发起人进行协商，进一步完善交易中心组建方案，并征求相关部门意见按程序报批，争取早日挂牌运营。

欧阳卫民同志督办其他市政协重点提案

2013年，督办广州市政协委员郭金华提出的《关于对广州市的花都、番禺、南沙三区和增城、从化两市广州非核心区实行2.0（含）以下中小客车不限牌，入广州主城区限行的政策的建议》提案；督办广州市政协委员姚一鸣提出的《对广州汽车限购政策的改善》提案；督办广州市政协委员宋川提出的《关于“我市应尽快出台对外地机动车限行办法”》提案。

2015年，督办民进广州市委员会提出的《梳理遗留情况，出台政策措施，解决居住区教育配套闲置问题》提案。

贡儿珍同志督办的 《更新观念 完善机制 促进我市无偿献血 事业健康发展》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 2013 年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上由农工党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提案指出：广州市无偿献血工作是建设文明城市、健康城市的重要组成部分，一直走在全国的前列，广州血液中心基本可以保障市区内 200 多家医疗单位临床用血的需求。但是，随着近年来医疗事业的快速发展，广州市无偿献血工作仍存在以下问题：一是供血能力制约医疗服务快速发展，血液供给能力远远跟不上医疗服务总量增加的速度。二是无偿献血公益宣传力度有待加强。市政府财政年均投入无偿献血经费仅有 1500 万元，其中用于无偿献血的宣传经费更少，宣传效果不太好。三是无偿献血人群不足，服务网点少，偿还渠道不够畅通，地区联动信息不畅。四是血液使用管理不够完善。医疗单位血液保存水平有差异、手术使用血液量与备血量不够科学。

提案建议：一是将无偿献血纳入全市医疗规划的整体布局中，与广州市卫生发展规划相适应。进一步加强广州采供血机构建设，不断完善无偿献血网点建设，加强对番禺、花都、从化、增城 4 个基层血站的建设。二是加强宣传，将广州血液中心列为“公民德育教育基地”，把无偿献血知识列入大中专院校和中学教学计划，在政府报刊、公众媒体开辟免费版块或低收费的版块，用于无偿献血工作的公益性宣传，增加政府主办电视台

黄金时段和公共场所无偿献血公益广告的设置，开展多渠道宣传、重视科普式宣传。三是落实献血站建设工作，规划中预留建设献血站的位置，五年内每个区力争建立2个以上的固定献血站，3—5年内全市集体献血量40%，建立稳定的自愿无偿献血队伍。四是加强互助献血、采供血各环节的规范化管理。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重点提案，由广州市副市长贡儿珍督办，市卫生局主办。

市政府高度重视该提案的办理工作，分管市领导贡儿珍副市长亲自督办，于8月7日带领市卫生局、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和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等有关单位负责同志，邀请市农工党、市政协提案委到现场进行调研督办，并召开座谈会，就提案提出的问题及对策进行了深入研究部署，提出“要提高认识，把提案办理工作落到实处，全市统筹规划，献血网点的建设要满足广州不断增长的用血需求”的具体要求。

提案主办单位市卫生局专门成立提案办理工作小组，由市政协副主席、市卫生局局长陈怡霓担任组长，统筹协调各相关部门推进提案办理工作，联合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广州日报社、大洋网等政府部门和新闻媒体，认真开展一系列调研工作，共同协商推进提案办理。一是到广州血液中心的4个固定献血场所和番禺区中心血站实地考察，听取了包括番禺区、花都区、从化市和增城市采供血机构在内的全市采供血机构工作汇报，考察我市采供血机构和献血网点建设的情况；二是组织前往长春市、南京市、上海市学习考察献血组织机构管理、固定献血点布局与建设、无偿献血激励机制、宣传教育以及血液安全管理等方面的先进经验和做法。三是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无偿献血工作的实施方案》和《无偿献血网点建设方案》，完善献血服务体系建设，提升我市无偿献血工作的整体水平。

从2013年4月至8月，市卫生局不仅仅是为了提案答复而办理，而是从广州建设健康城市出发，在提案办理过程中不断深化提案建议，以提案办理为抓手，促进本部门整体工作，历时4个多月，与提案单位、各相关部门共同协商，在充分吸纳提案建议的基础上，不局限于提案提出的现状

问题，而是以此为契机，通盘考虑谋求推动广州市无偿献血工作的长远规划和整体发展。

《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无偿献血工作的实施意见（稿）》和《广州市无偿献血网点建设实施方案》，于2014年6月17日由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后印发执行。市相关部门和各区政府高度重视，按照分工推进无偿献血工作发展，落实无偿献血网点建设任务。目前越秀区、海珠区、荔湾区、黄埔区对原固定献血点作了新的布局，并扩大了面积，市民献血积极性进一步提高。该提案建议经提、办双方多次深入协商，通过政府部门的深化办理取得良好实效。

贡儿珍同志督办其他市政协重点提案

2014年，督办广州市台湾同胞联谊会提出的《推广非营利性组织参与模式优化日托养老服务》提案。

王东同志督办的 《以人民群众的幸福为本，推进广州体育 工作转型》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3年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上由民进广州市委员会和民盟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提案指出，广州市民的体质状况堪忧：70%的市民处于亚健康状态；30%的中学生很少参加户外体育锻炼；除体育院校外，其他院校大学毕业生征兵体检合格率极低。现阶段广州体育工作转型面临着场地不足、体育指导服务体系不完善、体质监测的覆盖和应用程度偏低、财政支出力度不够等若干突出问题，而人民群众日益高涨的体育健身需求对政府的体育公共服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推动体育工作从重成绩、重奖牌向以人为本、服务民生转变，是建设幸福广州的重要内容。

提案建议：体育职能部门应当转变观念，在规划制定、经费投入、资源配置、评价体系等方面，由“重成绩、重金牌”的传统模式向“增强人民体质、提高生活质量”转型，并逐步形成与之相适应的新的运行机制；加大居民体质监测数据的建立和管理，包括学生健康体检、体质监测、身体素质测定与市民健康档案的数据对接，通过各种奖励以及全民健身运动会等多种形式提高市民健身的参与度；政府要明确体育公共服务的财政预算并制定合理的增长机制，将全民健身纳入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纳入政府工作报告，纳入财政预算。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二次会议重点提案，由广州市

副市长王东督办。由广州市体育局主办，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规划局、市林业和园林局等部门参与会办。

主办单位认为，该提案与《广州市政府关于加快转变体育发展方式意见》以及市体育局推进体育新型城市化发展的总体思路一致。2013年4月，市体育局广泛征求多方面意见形成提案办理工作方案，经王东副市长审定后抄送市政协办公厅和提案委。9月，王东副市长带队前往海珠区调研，并对办理工作提出了增加体育设施供给、加大体育惠民力度、抓好学校体育教育和设施开放、推动体育产业升级等六项具体要求。

提案办理部门针对提案建议，通过制定由市到社区（行政村）的四级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完善全市国民体质监测网络和数据库以及三级检测体系建设等措施，推进公共体育服务的均等化；通过加快体育工作管办分离、推进“三纳入”、健全体育工作评价体系等办法，强化政府的体育职能；通过构建枢纽型社会体育组织体系、政府购买服务引导社会体育组织参与等方式，推动社会体育组织的发展。

在多个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全民健身运动取得了积极的成效。一是体育惠民措施进一步落实到位，市属公共体育场馆享受优惠进场人数较上一年度增加10%，国民体质监测中心每天为30~50名市民提供免费咨询服务。二是全民健身运动蓬勃开展，“市长杯”各项赛事冠军选手进社区、下基层，特色体育活动已形成品牌。三是城乡公共体育资源趋于均衡，市、区（县级市）、街（镇）三级健身网络逐渐形成，街（镇）文化体育工作站的标准化建设成果显现，社会体育组织在社区、行政村也日渐活跃。四是重点任务重点保障，100条健身路径、50片篮球场、50个社区体育活动室、26个市级“幸福社区”体育设施、9项乡镇农民体育健身工程的年度建设任务圆满完成。

王东同志督办其他市政协重点提案

2014年，督办广州市政协委员黄森章提出的《全方位开发海上丝绸之路文化，占领海洋文化研究制高点》提案。

2015年，督办广州市政协教科文卫体委、农工党广州市委员会提出的《关于加强工艺美术类非遗保护，推动广彩广绣产业发展的建议》提案。

谢晓丹同志督办的

《关于进一步健全和完善长效机制，不断提升我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水平的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3年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上由民革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提案指出：我市道路交通条块分割、政出多门的现象始终未能得到有效、彻底的解决，城市管理综合提升考评体系通过“以奖代拨”方式进行考评，对“道路交通管理”考评内容明显不够全面，不足以对道路交通管理特别是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进行深层次管理效果的综合评价。

提案建议：积极推动我市大交通管理体制改革的论证研究，整合我市“大交通管理”“道路交通管理”领域现有的市直和部门议事协调机构、联席会议，由市交通工作领导小组和归口下设的专项协调小组统筹负责综合协调和专项协调，减少政府管理资源内耗；积极推动“诚信受益、失信必损、公平公正”的道路交通安全诚信管理体系建设，建立健全交通违法记录与机关、个人、企业等挂钩的诚信管理体系；强化道路交通运输安全体系和道路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基础建设，尽快制订全市道路交通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方法及预案，优化整合社会各部门、单位的涉路视频监控和信息管理系统现有资源，建立“统一领导、综合管理、分级负责、条块联动、以块为主”的道路交通安全应急管理机制；健全和完善“防事故、保安全、保畅通”的综合评价机制，提升我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的系统评价能力。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二次会议重点提案，由广州市

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谢晓丹督办。由广州市公安局主办，市应急办、市建委、市规划局、市交委参与会办。市公安局高度重视，成立重点提案工作领导小组，在广泛征求会办单位意见的基础上，制定了提案办理工作方案，按照职责分工，积极落实相关负责工作。组织召开提案办理工作座谈会，邀请提案单位负责同志出席会议，汇报了提案的办理工作。

针对提案所提的意见和建议，市公安局将利用交通诱导信息系统有效均衡交通需求，科学调整交通可变情报板，实时发布交通路况，让驾驶人及时掌握路网动态，规避拥堵风险。继续推广和调整人行自助式过街交通信号灯使用，重点在右转弯渠化岛信号灯、相对独立的行人过街路段安装，进一步方便行人过街。建立统一的交通流综合数据库，开发开放的交通信息服务平台。科学调整高清电子警察抓拍系统布点；加强对重点交通违法行为、重点车辆的执法管理。实施临时交通管制，加强现场交通指挥疏导。市交委将进一步规范交通安全管理体制，成立预防道路交通事故联席会议，通过加快推进平安交通建设工程，努力实现广州交通创新发展、科学发展、平安发展。加强道路运输行业安全监管，积极推动“诚信受益、失信必损、公平公正”的道路交通安全诚信管理体系建设，建立交通违法行为记录与企业、个人挂钩的诚信管理体系；加大对重点监控车辆、大型客车、重型货车等的源头管理力度。进一步完善指路标志、改善道路通行条件，对广州市中心城区以及四区两市的交通标志标线的问题进行全面摸查。出台《广州市城市道路占用挖掘许可管理试行办法》，规定广州城市道路的占用、挖掘依法实行许可制度，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许可，不得擅自占用、挖掘；经许可占用、挖掘的，也应当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对行人、交通和市容环境的影响。

谢晓丹同志督办其他市政协重点提案

2014年，督办民建广州市委员会提出的《关于构建广州市低附加值固体废物循环利用体系的建议》提案。

2015年，督办广州市政协城建资源环境委员会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广州市建筑废弃物循环利用工作的建议》提案。

周亚伟同志督办的 《支持互联网创业，为广州经济培育 新增长点》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5年市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上由李越等7位委员提出。

提案指出：互联网是未来经济社会发展必不可少的战略领域，广州是改革开放的前沿，在传统制造业和外贸方面取得了巨大的成就，但在互联网创业方面却远远落后于北京、深圳、长沙、成都等城市。这是由于政府对互联网产业发展重视不够，既没有系统高度的战略布局，也缺乏互联网创业氛围和创业精神，所以基本处于市场主体各自为战各自发展的松散局面。

提案建议：制定长期的战略规划，明确重点发展产业，落实责任部门；降低创业企业进入特定行业特别是通讯、增值服务等领域的门槛，简化行政审批手续；投资建立具孵化性质的互联网创业园区，吸引创业企业入驻形成聚集效应；通过资助行业协会的发展来活跃行业交流，提供从业人员交流平台；设立担保基金，促进商业银行向创业者提供低息商业贷款；建立有效的商业纠纷调解机制。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四次会议重点提案，由广州市副市长周亚伟督办。由市工业和信息化委主办，市教育局、市科技创新委、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市商务委、市工商局、市知识产权局、市金融工作局等单位参与会办。周亚伟副

市长高度重视，多次指示提案主办单位牵头抓好提案提出具体建议的办理和落实，并与市政协有关领导加强沟通联系，协调解决办理过程中有关问题，带队前往广州创新谷、广州高新区众创空间进行实地调研，了解我市互联网创业情况，并在现场与提案委员进行了座谈交流。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在征求各单位意见的基础上，编制了《市政府领导督办重点提案第2047号办理工作方案》并报市政府审定。

针对提案中关于抓好战略布局的建议，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将组织编制《广州市信息化发展“十三五”规划》，把“互联网+”作为我市信息化发展重点工作之一，明确互联网产业发展思路、近中期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优化互联网产业战略布局。同时正广泛征求意见，着手制定促进我市互联网产业发展的政策文件。针对提案中关于营造公平的竞争环境的建议，市工商局将继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完善广州市商事登记管理信息平台建设，推行“三证合一”工商登记制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推广“首办责任制”和“补交材料免排队”等便民举措，为我市互联网创业企业工商注册提供便利。同时，市工业和信息化委也将大力推进政府大数据中心建设，建立市政府数据开放平台，统筹推进全市工业大数据建设，促进“大数据”在制造型企业中的运用，推动互联网企业与制造型企业开展互动对接。针对提案中关于形成人才集聚的氛围的建议，我市正在研究制订“夹心阶层”特定群体住房支持政策，解决更多创业人才的住房困难问题。针对提案中关于引导金融资本投向互联网创业企业的建议，我市将继续落实《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科技、金融与产业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构建多层次、多渠道、多元化科技投融资体系，吸引市内外、省内外以及国内外的资金、技术和人才等要素向我市科技企业集聚，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转型升级提供有力支撑。针对提案中关于维护市场秩序的建议，我市将加强政策法规建设，研究制定《广州市互联网领域知识产权保护指南》《广州市知识产权（专利）信用信息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推动行业组织全面开展各项工作，指导广州电子商务行业协会积极整合社会资源，开展网上认证、诚信评估、信息查询和披露等工作，开展多种形式的信息交流工作，推动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骆蔚峰同志督办的 《文化跨界、用户融合、数据互联，再造 广州城市商圈国际竞争力》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 2015 年市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上由谢萌委员提出。

提案指出，广州目前以天河路商圈为代表的城市商圈已是全国规模第一的商圈，总商业面积超过 120 万平方米，日均 400 万人流，年零售额超过 2000 亿。但与巴黎、迪拜、首尔、东京等国际商圈相比，竞争力上差距明显。提案认为，商圈竞争必然从规模竞争向质量竞争转化，尤其是从区域消费者吸引向全球消费者吸引转化，商业竞争的方式从单纯的零售体验竞争向文化、旅游的综合体验竞争转化，手段从单一线下竞争向线上、线下一体化的 O2O 竞争转化。在这些领域广州商业和商圈还有很大的成长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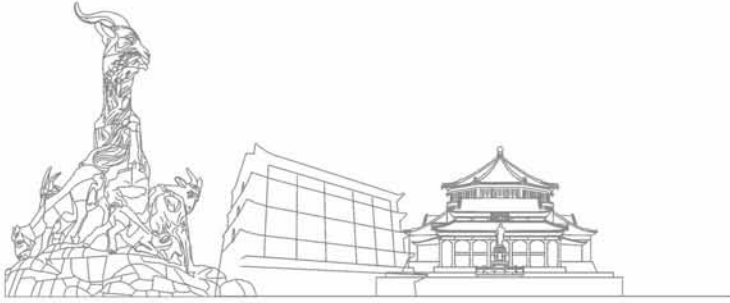
提案建议：整合商圈、融合港澳，快速建设、引进文化艺术等综合体验相关设施与项目；以广州国际购物节为平台增加 O2O 嘉年华，提供线上线下一体化的综合服务平台，承接线上用户进入线下实体商业；适应国际游客无线互联的需要，加速商圈商家彼此之间、以及所有公共区域的无线 WI - FI 免费普及，建立大数据规范入口与平台，建成国内第一个 WI - FI 全覆盖的数字商圈，切实推动广州城市零售业的整体升级。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四次会议重点提案，由广州市

副市长骆蔚峰督办。由市商务委主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市重点办、市国土规划委、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旅游局等单位参与会办。主办单位成立政协重点提案办理工作小组，制定了提案办理工作实施方案，协同推进提案办理。并组织召开了提案办理工作专题座谈会，研究协调相关问题，并督促提案办理部门加快推进提案办理工作。经过多个部门深入调研和推进落实，提案办理单位认为，该提案提出的我市商圈要加强创新、促进产业融合、树立文化品牌、强化移动互联、挖掘大数据等建议，对于增强我市商圈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进而加快建设广州成为国际商贸中心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针对提案所提意见和建议，市商务委将依据职能，会同天河区政府重点跟进“天河路—体育东路交叉口”“地铁一号线体育中心站—太古汇”地下人行通道等工程报建工作，加快天河路沿线人行步道平整工程，提升步行舒适度与连续性；会同市交委等部门，积极推动商圈交通微循环调整、旅游大巴停车场及上落客点建设等改造工程尽快实施；天河区政府将加强与广州雕塑院的对接，尽快推动第一批5件公共艺术雕塑设计作品建造落地。市商务委将会同天河区政府共同加强点对点招商，加快引进国际连锁精品商业运营商、国际精品与快时尚品牌，力争引进百个生活类国际品牌，优化天河路商圈零售业态格局。天河区政府计划年内编制天河旅游手绘地图，市旅游局计划拍摄广州旅游新宣传片，制作《千年商都》宣传手册等，整合商圈旅游资源，对我市以天河路商圈为代表的重点商圈进行旅游推介。天河区政府还将继续做好每季度天河路商圈商业指数的发布和解读工作，提升天河路商圈国际影响力。在2015年广州国际购物节活动中，天河区政府将会同市商务委大力支持有条件的商家实体店，推出相适应的互联网推介服务，组办O2O商业嘉年华，吸引线上消费者线下实体消费。举办天河路商圈发展论坛，邀请国际知名商圈代表及知名专家学者，为天河路商圈及广州商圈向国际一流商圈迈进建言献策。



广州市政协主席会议 建议案办理成果选摘

《关于大幅缩短广州投资项目建设审批时间的建议案》

► 提案摘要

本建议案于 2013 年由市政协主席会议提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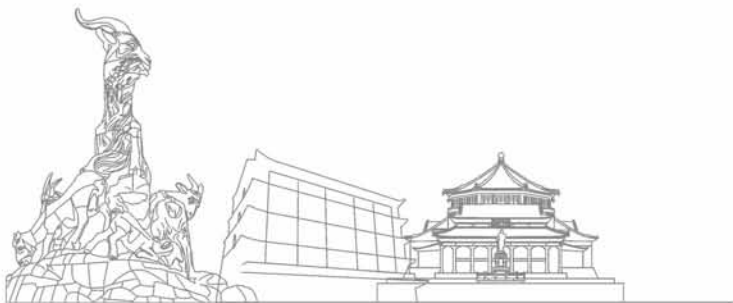
“一个投资项目从立项到审批，要跑 20 个委办局、53 个处室，盖 108 个章，需 799 个审批工作日。”广州市政协常委曹志伟在广州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上展示审批流程“万里长征图”后，引起社会广泛关注。目前广州投资项目建设审批流程环节多、时间长，不仅增加了投资风险和成本，降低了效率和效益，致使一些潜在的优秀投资项目流失、转移，也极易催生腐败问题。而政府重点力推的一些城建项目也因特办而不符合目前投资项目建设审批流程要求，也成为“违建”工程。市政协主要领导与两位副主席研究认为该提案科学性和前瞻性较强，应通过继续深入调研，打造一份高水平、操作性强的建议案。市政协随后组织召开提案研究会，由提案委员会、城建资源环境委员会和曹志伟委员及有关委员组成联合调研组，对调研方案、分析方法和表达技巧作了研究，并多次与市法制办、市发展改革委、市建委等 10 多个部门进行深入的研讨，形成了《关于大幅缩短广州投资项目建设审批时间的建议》主席会议建议案。

建议案提出：成立市政府分管领导牵头、各相关部门领导为成员的广州市简化投资项目建设审批流程工作小组；将部分审批环节改为前置审批或项目备案；将分环节串联审批改为并联统筹审批，明确拿地阶段由国土部门组织统筹，项目规划报建阶段由规划部门组织统筹，并统一审批标准；建立全市统一管理的投资建设项目电子审批平台。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建议案引起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及社会各界高度关注。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亲自部署限时整改。随后市委常委会再专题部署，成立领导小组，下设工作小组由政府五个主要部门一把手参加组成。在两个多月的时间里，几十个部门反复交叉研究、模拟审批流程，反复征求政协委员意见，并发布实施《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优化审批流程试行方案》。市政协持续配合办理提案，并跟进《试行方案》实施过程中的新问题再提解决建议。市政协平欣光副主席、简文豪副主席组织市发展改革委、市国土房管局、市建委、市规划局、市法制办、市政务办等六个主要职能部门召开座谈会，进一步加强了部门间沟通、继续完善“流程再造”，并针对《试行方案》实施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市政协再次提出了解决的对策和建议，向市委提交了《广州市政协关于继续配合〈市建设工程项目优化审批流程试行方案〉实施相关工作的报告》。

该建议案从提出到办理，均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我市将实行“整合流程、一门受理、并联审批、信息共享、限时办结”等新的审批方式，使从拿地到开工的流程由原来的259个工作日缩短为71个工作日；将全程审批时间由原来的799天缩短为145天，大幅度提高了投资项目建设审批效率；市政府出台《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优化审批流程试行方案的补充规定的通知》，《补充规定》针对《试行方案》在实施过程中遇到的主要问题，设置了“双轨”服务赋予企业更大自主权，市区分工联动提高审批效率，理顺审批事项使得并联审批流程更具可操作性，规范审批前期工作明确协调部门，进一步规范、明确了审批咨询服务和技术性审查工作及受理环节，组织征求审查意见，监察和问责等方面事项。市政务服务中心也编制了《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联合审批办事指南》。《办事指南》将实际具行政审批性质或行政审批部门指定的具行政审批前置条件性质的检测、技术审查、年审、测量、咨询等项目编入流程图，使得投资项目建设审批流程实现了大幅缩短。《办事指南》突出了四个方面的改进：全要素管理、全流程提速、全方位协同、全过程监督。



广州市政协主席会议成员 督办重点提案及办理成果选摘

苏志佳同志督办的 《关于打通断头涌，重织水网，引水济涌， 提高广州河涌综合整治水平》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4年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上由周立东等23位委员提出。

提案指出，在城市化、工业化发展过程中，广州许多河涌变成了断头涌，致使水网遭到严重的破坏。涌与涌不相连，涌与珠江不相通，没有“活”水流入，水循环动力不足，导致淤泥迅速沉积而造成河道堵塞，水体变黑变臭，岭南水乡风貌风光不在。“亚运”以来，广州治水虽取得一定成效，但与全市人民的期望仍有一定差距。

提案建议：结合《广州市中心城区河涌水系规划》，对全市的断头涌进行全面调查研究，提出治理断头涌的规划、政策和措施；因地制宜采用引珠江水济涌、珠江潮汐水济涌、建人工湖蓄水济涌、打通天然断头涌等方式，一涌一策加大治理力度；加大力度建设具有显著经济效益的群闸联控工程，提高已建水利基础设施的管理水平，实现区域内水环境调度和河涌水体置换；加大专项经费投入，理顺市、区两级财力承担机制，调动区、县级市治水的积极性。

► 办理过程及成效

本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三次会议重点提案，由广州市政协党组书记、主席苏志佳督办。由市水务局主办，市财政局、市国土房管局、市规划局、市环保局、各区政府、市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参与会办。

根据苏志佳主席审定的提案办理方案，主办单位组织各区相关部门，对全市网河区 172 条断头涌现状进行了摸查，充分掌握了各区断头涌的现状及其形成原因，并依据各区的实际情况实施一系列的调水、引水、补水工程。对于自然形成的断头涌，市水务局指导各区加快开展水系规划的编制工作，并推动已完成规划编制的荔湾、海珠、番禺三个区实施打通工作；针对各区调水补水体系的具体差异，通过利用潮汐、水闸控制、泵站抽排、群闸联控等措施，提高河涌换水能力，改善水体水质；为提高广州防洪排涝、调蓄水源、引水济涌的能力，市委、市政府计划在 2016 年底完成天河智慧东湖、荔湾万花湖等 8 个生态湖建设，新增调蓄湖水面积 4.88 平方公里；在专项经费投入方面，对市、区两级的共建项目，按规定的出资比例和现行财政管理体制，视财力情况和轻重缓急统筹，保障资金投入。下一步，相关职能部门还将从加快规划编制、加大试点工程建设、完善监督与互动机制、加强工程管理与执法等方面推动治理力度，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突出重点、理顺关系、形成合力，力争建一条，成一条。

在提案的推动下，我市河涌综合整治水平显著提高：一是各区河涌治理及水系管理的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加速推进。《广州市河涌水系规划》（含《广州市网河区断头涌整治规划》）的编制费用 893 万元，由市财政按预算逐年投入予以保障；二是各区整治工作扎实推进。其中，荔湾区已实现 40 个闸（站）的闸门、水泵工况信息的自动采集和远程监控；海珠区群闸联控工程的 40 个闸站控制系统、4 个分站控制系统和 1 个总站控制系统已经完工；番禺区利用潮差对河涌进行补水换水，需要连接的断头涌已经连通；南沙区陆续投入 3.5 亿元对断头涌进行清淤、拓宽整治工作，已基本实现河涌补水和调水功能；三是全市生态水城河涌治理工作稳步推进。按照《广州生态水城建设规划（2014—2020）》和《广州市生态水城建设实施方案（2014—2016）》的整体部署，有关部门从强化水环境综合整治、加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加强河涌截污管网建设、推进生态景观治理、强化环境监管执法、提升环境管理水平等方面，全面加强我市的河涌治理工作，全面提升广州水环境质量。

苏志佳同志协助督办市政协其他重点提案

2013年，协助陈建华同志督办九三学社广州市委员会提出的《建立北部山区扶贫开发长效机制 加快我市新型城市化建设步伐》提案。

2014年，协助陈建华同志督办广州市政协教科文卫体委员会提出的《关于进一步振兴粤剧的建议》提案。

2015年，协助任学锋同志督办广州市政协城建资源环境委员会和曹志伟委员提出的《关于改革广州地铁建管模式，建立城市“大交通”体系，构铸地铁经济全产业链，打造广州发展新引擎的建议》提案。

2015年，协助陈建华同志督办广州市政协对外友好界提出的《充分利用国际友好城市资源，促进广州国际化全面发展》提案。

陈明德同志督办的 《关于进一步完善农用地政策配套，加快我市 设施农业发展的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该提案于2015年市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上由谭凯平委员提出。

提案认为，大力发展设施农业，是实现农业现代化必由之路，是引领农民实现增收脱贫的重要载体和平台。近年来，虽然广州市及各区相继出台了完善设施农用地管理等措施，对促进现代农业发展起到积极作用，农业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农业设施不断增加，农业生产效益得到提高。但是农用地管理问题成为当前我市设施农业发展的瓶颈因素，使设施农业发展处于无所适从的十字路口，迫切需要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和切实解决。

提案建议：结合当地农业发展实际，尽早制定广州地区设施农业用地管理实施细则，指导支持设施农业的发展。统一广州地区设施农用地执法管理的尺度和要求，明确对农业生产大棚及棚内生产设施一律按农用地管理，按属地管理原则，由生产场所所属镇、街加强管理；制订出台设施农业发展相关扶持政策，加强设施农业建设、生产和运行管理标准的制修订工作，切实提高我市设施农业的标准化和科技装备水平；支持设施农业企业发展，加强设施农业用地按农用地管理，合理控制附属设施和配套设施用地规模。尽快建立设施农用地备案报备制度，严格设施农用地执法，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将设施农用地纳入日常管理，加强监督，建立制度，分工合作，形成联动工作机制。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四次会议重点提案，由广州市政协党组副书记、副主席陈明德督办，由市国土规划委主办，市农业局和从化区政府参与会办。

提案办理单位认为，该提案对进一步推动我市设施农业发展有积极的意义。针对提案中的意见和建议，市国土规划委深入开展设施农用地调研，拟定了设施农用地管理意见草案，规范农业产业化生产配套设施用地管理，并在技术和资金方面扶持现代农业发展，促进蔬菜花卉等产业设施水平不断提高；针对设施农用地现有政策可操作性不强、项目用地审批把关太紧等问题，提案办理单位抓紧细化我市设施农用地操作细则，包括研究详细界定设施农业用的范围和建设标准，对国有农用地涉及设施农业的办理程序、农业高新技术企业创建工厂化蔬菜生产和花卉生产方面等，全力保障设施农用地政策落实到位；为保障和鼓励现代农业、特色农业和观光农业发展，相关部门通过多种方式安排用地规模和指标，保障相关项目尽快落地。今后，市国土规划委还将进一步加强与重点农业发展项目业主的对接，提出解决其用地困难的方法和思路，主动为企业排忧解难，进一步明确分工，落实责任，做好设施农用地的保障和管理工作。

发展现代农业是党的十八大和中央一号文件的明确要求，也是加快转变我市农业发展方式的重要举措。在多个部门的共同努力下，设施农用地项目审批进一步规范。2010年10月以来，我市各区审核设施农用地849宗，审核面积9454.25亩，用地面积8498.36亩，审批项目涵盖花卉、林果、蔬菜、水产、禽养殖等生产类型，用地类型包含生产设施、附属设施、配套设施等。统计表明，目前我市蔬菜喷灌设施面积达31615亩，蔬菜大棚面积约5635亩；花卉温室面积约7万亩年销量超8000万盆，销售额近20亿元。

平欣光同志督办的 《关于优化小微企业金融生态，给力广州 产业转型升级的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2年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上由民盟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提案指出：中小企业提供了全国75%的城镇就业和40%的利税，在缓解就业压力、稳定经济发展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但同时中小企业也因企业规模小、抗风险能力弱、财务制度不健全、银行贷款政策不配套、贷款方式不灵活、融资担保体系不健全，面临资金短缺、融资难的问题，严重制约企业发展。对于广州市而言，尽管企业融资生态环境正在改善，但中小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融资难的问题仍然存在，要解决这一问题，需要企业、政府和社会等多方协调、配合，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

提案建议：应积极推进村镇银行和小额贷款公司建设，进一步发展融资性担保公司，建立标准化的再担保服务产品；着力培育创业投资，加大对创业引导基金的财政和政策支持，吸引创业投资机构落户，完善创业投资布局；设立专项奖励基金，对支持小微企业融资的机构进行奖励等。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一次会议重点提案，由广州市政协党组副书记、副主席平欣光督办，由市金融办主办，市科技和信息化局、市经贸委参与会办。

提案主办单位认为，该提案与市政府出台的《关于缓解中小企业融资

难的若干措施》等相关政策总体思路一致。主办单位会同有关单位针对该提案所反映的问题采取了有效的措施，优化了中小微企业的金融生态环境，提升了金融中小微企业融资服务水平。

针对该提案，主办单位积极协调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缩短小微企业信贷审批周期，支持金融机构创新多种担保方式，设立中小企业审批中心，改善中小企业业务处理能力；筛选出一批重点培育企业，给予“绿色通道”，促进其上市融资，支持中小企业发行集合债券、集合票据等融资券，并提供融资租赁业务；推进小额贷款公司在区、县两级“全覆盖”，鼓励符合条件的小额贷款公司在境内外上市融资，鼓励银行业对小额贷款公司提供融资方面的支持，减轻其经营负担；加快组建成立林权交易中心、广州物流交易所等产权交易市场建设步伐，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吸引社会创业资金；帮助企业找到合适的贷款银行，为园区企业提供“四位一体”的“一站式”金融服务，搭建中小企业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担保和投资机构的对接服务平台等。

在市金融办和相关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到2012年下半年，广州市中小微企业融资难的问题得到了明显的好转。一是银行、融资担保机构和企业三方合作机制初步建立，担保贷款多样化，贷款审批程序进一步缩短，贷款额度进一步加大，广州市中小企业共获得知识产权质押贷款5090万元，在银行类金融机构获得贷款共计5501.37亿元；二是通过“绿色通道”新增上市公司10家，共融资40亿元，通过集合信托机制融资5685万元，通过融资租赁业务融资15257.76亿元；三是通过创业投资基金吸引社会创业资金21亿元，有股权投资企业超过100家，资金规模超过300亿元；四是小额贷款公司总数达30家，向“三农”和中小微企业投放贷款53.47亿元，融资性担保机构累计为40.4万户中小企业和个人提供贷款担保共计1.5亿元，相关部门向国家工信部和商务部申请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补助项目450个，获得补助资金5840.3万元，涉及担保贷款150多亿元，帮扶中小企业1300多家，并在此基础上成立了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服务联盟。

下一步，主办单位会同相关部门在进一步加大上述相关措施的落实力度之外，还将积极发展一批具有鲜明特色的小额贷款公司；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积极与小额贷款公司开展合作，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对经营稳健、

管理规范、拨备充分的小额贷款公司在融资等方面给予支持；加快完善中小企业信用体系建设，着力解决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企业融资信息不对称问题；进一步完善广州市中小企业投融资公共服务平台，促进广州市中小民营企业和个体工商企业发展。同时，推进广州市金融街的建设，加大对民间资本融资的支持力度，提升民间资本对小微企业的融资服务水平。

平欣光同志督办市政协其他重点提案

2013年，督办台盟广州市委员会提出的《关于构建我市商业信用体系的建议》提案。

2013年，督办广州市政协委员李思聪提出的《尽快确立以市场化模式建设社会信用体系，实现社会信用体系的可持续发展》提案。

2014年，督办致公党广州市委员会提出的《打造华南游艇中心，培育广州经济新平台》提案。

2014年，督办广州市政协王桂林等19位委员提出的《大力发展游艇经济，促进先进制造业、商务服务业、休闲旅游业、文化体育产业协同发展的建议》提案。

2015年，督办广州市工商联提出的《关于支持引导我市产业联盟发展的建议》提案。

贡儿珍同志督办的 《稳定基层全科医师队伍，解决百姓就近医疗 难题》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5年市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上由农工党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提案指出：截至2014年2月，我市全科医师共2085人，占我市医师总数的5.56%；在编全科医师1545人，每万人口仅有1.2名全科医师，要实现到2020年城乡每万名居民至少有3名合格全科医生的目标，还有一定的差距。全科医生与其他岗位工作人员在绩效工资分配和任务核定上，未体现向全科医师倾斜的要求，全科医生的待遇得不到保障。

提案建议：参照国际全科医生三阶段培养模式，建立包括研究生学历教育、规范化培训、转岗培训和继续医学教育等在内多层次、多渠道的培养体系，实行转岗培训与规范化培训短期并行，并逐步向规范化培训过渡，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体系，最终实现全科医生的规范化培训和知识更新培养制度；在全市范围内以三级综合医院为主要依托，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基础，建设以临床培训基地和基层实践基地为主体的全科医生培训网络体系，提高全科医生的临床实践能力，保障全科医生培养的系统化、规范化、制度化和有效性；提高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卫技人员收入水平，对通过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的人员收入应达到当地公立医院住院医师的平均收入水平；加快推进基层卫生机构职称评审双轨制，要确立社区卫生技术人员的职称系列，单独设置基层卫生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为基层医务人

员量身定做适宜的考试制度和职称晋升制度；实施社区首诊制，让更多的人认可社区医疗卫生机构，愿意到社区看病，社区医生的社会地位和职业认同感才会提高。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四次会议重点提案，由广州市政协副主席贡儿珍督办。由市卫生计生委主办，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参与会办。市卫生计生委高度重视该提案办理工作，并结合提案的建议和有关工作开展的实际工作情况成立了工作小组，还结合《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基层医疗卫生工作及配套方案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和工作分工，将非会办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编办、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科技创新委、广州医科大学的分管领导纳入任副组长，同时制订了《广州市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重点提案第 1025 号办理工作方案》，合力推进提案办理。

针对我市全科医生人员缺口大、培训工作难度大、水平普遍不高、队伍不稳定、在编人员不足等现实状况，提案办理单位从四个方面着手推进全科医生队伍建设：一是市卫生计生委会同市宣传主管部门，从全科医学的培养目的以及作用、全科医生在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角色、以全科医疗模式好处及优势等方面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市民对全科医师作用和重要性的认知，逐渐扭转市民就医观念；二是结合我市全科医生队伍的现状，按照《广州市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项目实施方案》的部署，通过加强培训基地建设管理、完善培训方式、加大继续教育力度、推动社会力量参与等举措，统筹指导各区做好全科医生队伍培训工作；三是进一步完善全科医生激励机制，积极争取省级层面加快推进基层卫生技术人员职称评审制度改革，逐步建立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县级以上医院职称评审双轨制，为基层医务人员量身定做适宜的考试制度和职称晋升制度；四是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事制度管理，加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开招聘力度，指导各区合理调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编制及其结构，新调整增加的编制优先用于聘用和培养全科医生。

在提案建议的带动下，我市以推进落实“1+3”政策文件为契机，全科医师队伍建设取得重要进展：越秀、荔湾等10个区按照“1+3”政策文件建立了绩效工资激励机制，增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科医生的奖励性绩效工资；通过开展预约诊疗、转诊转介、预防保健、家庭病床、上门探视等个性化服务，搭建全科医生和居民群众的需求桥梁，目前全市已开展家庭医生式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22个、镇卫生院20个，分别占中心总数和镇卫生院总数的81%和63%，建立服务团队771个，签约家庭85355户。

简文豪、余明永同志督办的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后亚运广州绿道 管理工作的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2年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上由民革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提案指出：由于我市各区、县级市的环境、财力有所差异，导致各地绿道建设、管理水平不平衡，各地之间的相关工作也未能有效地对接；绿道的管理机构、人员的配置和资金的划拨渠道尚未明晰，相应的管理机制尚未得到完善，市、区的绿道管理办法和各种制度有待制定。

提案建议：将绿道的规划和建设标准列入相关城市规划、建设规范之中；在地铁、公交系统接驳处增设绿道服务点或驿站，为市民提供交通指引和自行车停放等服务；进一步探索运营模式，尽快出台《广州市绿道管理维护办法》等规范性文件来强化管理；重点加强对绿道路面、标识系统、沿线绿化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工作。设立专门的绿道管理机构、专职的管理和维护人员、专门的资金划拨渠道。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一次会议重点提案，由广州市政协副主席简文豪、余明永督办，市林业和园林局主办。

提案主办单位高度重视，针对所提问题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并结合提案建议从科学规划、连通接驳、配套设施、运营管理、宣传推广等方面进行落实，推动广州绿道建设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办理单位认为，该提案

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科学分析了我市绿道建设和管理工作存在的问题，提出了科学合理的建议，对全面提升我市绿道工作具有重要意义。

针对提案所提的意见和建议，市林业和园林局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将绿道建设与花城和绿城建设、青山绿地工程、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等有机结合起来，营造绿色生态长廊效果；在绿道建设中，注重与城市道路网络、城市公共自行车系统、市区步行系统相结合，与地铁站、公交站、BRT站、商业中心、居民小区等实现互联接驳（替换）；因地制宜建设多种类型的绿道，围绕“吃、住、行、游、购、娱”等元素，在绿道沿线建设停车场、串联农家乐、打造景观节点、增加娱乐设施等，满足市民、游人的不同需求；出台《广州市绿道管理办法》《广州市绿道旅游服务规范》等规章制度，让绿道建设管理有章可循，有法可依；参照省绿道办，增设广州市绿道管理办公室，设行政编制5名，为绿道的建设发展提供了坚强的队伍保障；积极倡导“政府主导，市场参与”的管理模式，鼓励民间资本投入绿道驿站服务、体育配套设施等绿道项目经营；通过主题网页、微博、电视、印发绿道地图等形式对绿道建设进行宣传，彰显绿道低碳出行、旅游观光、体育健身、改善环境、发展经济等功能。

目前我市已建成绿道2163公里，串联起320个主要景点、151个驿站和服务点，覆盖面积3600平方公里，服务人口超过800万，形成了线路长、覆盖广、配套齐、景点多、特色鲜明的绿道系统。下一步，我市将继续扎实推进绿道建设管理工作，计划今后每年新增绿道200公里，至2015年全市绿道总里程达到3000公里。

简文豪、余明永同志督办其他市政协重点提案

2014年，督办广州市台湾同胞联谊会提出的《多管齐下加强广州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提案。

2015年，督办台盟广州市委员会提出的《审批改革“精细化”，让改革的效果落到实处》提案。

2015年，督办广州市政协委员谢萌提出的《文化跨界、用户融合、数据互联，再造广州城市商圈国际竞争力》提案。

冼伟雄同志督办的 《创新发展动漫商业文化，加快广州文化 产业发展》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2年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上由民建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提案指出：近年来在政府有关政策的扶持和推动下，广州市动漫产业稳步发展，一大批有实力的创作机构和运营团队陆续涌现。但我市动漫产业较多关注动画作品制作生产环节，还没有通过产业链的高度整合创造更大的附加价值，具体表现在电视动画产量高速递增，而在产业链上、下游的衍生品并不多。

提案建议：构建我市动漫商业文化与科技融合的产业创新体系，推动动漫商业文化产业的发展和产业结构的升级；大力推进动漫商业文化与金融融合的产业金融体系，开展知识产权融资担保业务，丰富融资方式；推动动漫产业链之间的衔接、着力延伸与动漫形象有关的服装、玩具、文具、电子游戏等衍生产品的生产和经营；整合动漫专业人才的资源，搭建动漫人才交流平台；制定鼓励政策措施，引导社会资本投资文化产业。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一次会议重点提案，由广州市政协副主席冼伟雄督办。由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主办，市科技和信息化局、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委、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金融办等单位参与会办。为了确保按时、高质量地完成好该重点提案的办理工作，

各单位专门成立了办理工作小组，由王东副市长牵头，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陆志强担任组长，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金融办、市科技和信息化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委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共同推进提案办理工作。冼伟雄副主席在提案督办活动座谈会上提出了明确的办理要求。

针对提案建议，提案办理部门着重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推动：一、把发展动漫商业文化各项任务纳入我市经济总体规划，作为建设世界文化名城的重要内容，加强动漫在各个领域的应用，充分利用动漫宣传广州；二、进一步完善动漫产业发展的政策体系，建立起职责清晰、权责一致的产业管理体制机制，在政策措施制订、企业和园区认定、资金扶持使用、地区和国际间合作等方面实行统一归口管理；三、结合广州实际和市政府有关规划，制定动漫产业发展规划，统筹我市动漫产业健康快速发展；四、研究起草新的专门针对扶持动漫产业发展的政策文件，鼓励社会资本投向动漫产业，促进动漫产业投资主体和投资渠道的多元化，逐步构建动漫产业投融资体系；五、整合动漫资源，加强本地龙头企业和知名品牌的培育和推广，扩张和延伸我市动漫产业链，打造现代化动漫企业；六、建设动漫产业投融资平台、产品交易平台、创意项目库、产业联盟，强化动漫企业自主造血能力，深度挖掘目前我市动漫节展、论坛、展览等产业交流、展示活动内容的深度，提升中国国际漫画节这一我市动漫产业交流、展示和交易平台，加强地区间、国际间交流；七、加强动漫产业管理人才培养，优化动漫产业课程设计，提高毕业生专业应用能力，尽快建立全市动漫产业人才交流平台，构建紧密而稳固的人才网络。

在市委、市政府的支持和引导下，我市动漫产业主要经济指标迅速增长，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和经济效益。广州市积极开展动漫和软件企业认定、原创动画片首播奖励、动漫类重大项目评选等工作，成功培育了漫友文化、原创动力等全国著名的动漫企业，催生了《喜羊羊与灰太狼》《猪猪侠》等一批优秀动漫作品。我市举办的中国国际漫画节每年吸引 24 万余人参加，近四届漫画节交易额累计达 100 亿元。2011—2015 年，我市投入 10 亿元设立“高层次人才专项扶持资金”，用于扶持包括动漫在内的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在穗创新创业，努力营造创业有机会、干事有舞台、发展有空间、生活有保障的人才聚集和发展环境。

冼伟雄同志督办市政协其他重点提案

2014年，督办九三学社广州市委员会提出的《加快发展文化旅游战略性支柱产业，增强广州国家中心城市实力与影响力》提案。

2015年，督办邓中文等12位委员提出的《关于推进广州城市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的建议》提案。

杨建城同志督办的 《加快汽车服务业发展，促进我市汽车产业 发展上新台阶》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3年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上由致公党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提案指出：广州全市机动车拥有量240万辆左右，并以每年12万辆的速度递增。但是，目前我市汽车服务业整体发展水平落后于快速增长的汽车生产和消费水平，特别是我市汽车实行限购政策后，消费者对汽车服务业的服务质量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此，亟需全面规划和加快我市汽车服务业的发展，促进我市汽车产业发展上新台阶。但目前，我市汽车服务业还存在着缺乏科学的规划与布局、产业发展水平低、缺乏有效的监管、发展载体不足、服务绩效差、汽车限购政策有待完善等问题。

提案建议：将汽车服务业列入我市产业发展战略之中，落实相关的政策措施，整合资源配置，与相关产业联动发展；把汽车服务业发展用地规划纳入城市总体规划布局之中，根据汽车服务业的行业特征，集中规划和建设汽车服务园区，发展集汽车展示、销售、维修、保养、技术培训、租赁和汽车文化于一体的汽车服务业；尽快确定产业政策导向，出台支持汽车服务业发展的产业政策，整合现有的汽车和零部件批发贸易市场，建设大规模汽车销售市场和二手车市场，促进汽车服务业加快发展；建立汽车服务行业协会，充分发挥行业组织在区域汽车服务业发展过程中的积极作用。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二次会议重点提案，由广州市

政协副主席杨建城督办。由市经贸委主办，市环保局、市外经贸局、市规划局、市交委、市发展改革委等单位参与会办。相关部门积极办理，迅速成立以市经贸委主要领导为组长，市经贸委、市发展改革委、市交委、市外经贸局等 19 个单位分管领导组成的办理工作小组，并制定了《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第 1040 号提案办理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工作任务和职责分工以及进度安排。

办理单位一致认为，该提案对于进一步提升我市汽车产业竞争力和加快发展汽车服务业有重要的意义。相关部门已起草《关于加快发展广州市汽车服务业工作方案》，目前已三次征求有关单位意见，并进行修改完善。该工作方案大量借鉴、采纳了提案的建议 10 多处，所提九条建议基本都有采纳或涉及。规划建设一个以汽车金融为抓手，车联网为载体，云计算动态管理的数字化汽车园区，构筑全球领先的智慧车城；在采纳提案建议和意见后，我市完善并发布了《广州市中小客车总量调控管理办法》，已于 7 月 1 日起实施；在市经贸委的组织下，由广州市汽车服务业协会负责开展行业诚信体系建设，已经制订了《汽车服务行业征信管理系统设计方案（稿）》，正在征求相关部门意见。通过开展征信管理系统建设，建立和完善行业信息网络，规范经营行为，增加交易透明度，从而进一步有效完善行业监管机制。

下一步，相关部门将制订《关于进一步支持广州汽车产业发展的若干措施（稿）》，目前已征求相关单位意见。在这个意见稿中，有一条措施就是大力推进汽车服务业，包括抓好集聚示范区建设、落实“一站式”服务、以及加大措施引进汽车企业地区总部和研发中心、采购中心、财务管理中心等功能性服务机构，争取该提案的部分建议体现在市委决策层面。

目前，提案的大部分建议已经落实到位。其中，成立市汽车服务业协会和完善汽车限购政策已经完成，包括天河汽车服务产业园项目在内的 4 个重点项目正稳步推进。2012 年，全市规模以上汽车制造业总产值达 2743 亿元，汽车产量 138 万台，汽车服务业销售收入 1157 亿元。

杨建城同志督办市政协其他重点提案

2014 年，督办广州市政协委员韩志鹏提出的《用社会抚养费建失独养老院》提案。

2015 年，督办广州市政协潘文捷等 4 位委员提出的《关于加大对白云区城市维护管理转移支付力度的建议》提案。

陈怡霓同志督办的 《关于构建我市商业信用体系的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3年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上由台盟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提案认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以政府信用为表率、企业信用为重点、个人信用为基础。虽然广州市出台了《市委市政府关于建设国际商贸中心的实施意见》。但广州的经济行为主体的信用状况及整个信用环境，与现代市场经济发展要求相比，与泛珠三角合作中广州应担当的角色相比，仍显得不相适应。

提案建议：继续发挥联席会议统筹协调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作用，指导、督促、检查有关政策措施的落实；在广州市电子政务建设的基础上，对涉及社会信用工作的33部门的有关信用信息进行整合，建立信息公开共享机制；建立公民社会代码和单位代码管理制度，将商业信用的有关信息纳入其中，并由专门的机关统一管理；在对缺乏诚信的企业进行处罚的同时，建立我市商业信用评级制度；推动企业之间信用记录交换和共享，可依托于行业组织、信用服务机构等建立企业间信息交换机制；尽快出台专门而详尽的保护隐私权的法律法规，使信用服务行业者能够依据隐私权的相关法律法规，对信用数据进行筛选，向公众公布；建立信用信息管理机构，发展专业化的信用评价机构，完善深层次的信用服务机构；设置与商业信用服务行业相对接的专业，大力开展从业人员职业教育和技术培训，巩固商业信用行业的发展基础。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十二届二次会议重点提案，由广州市政协副主席、市卫生局局长陈怡霓督办。由市工商局主办，市金融办、市法制办、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经贸委参与会办。主办单位积极与市发展改革委、市经贸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和信息化局、市民政局、市法制办、市金融办、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营业管理部等单位沟通研究，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推进我市商业信用体系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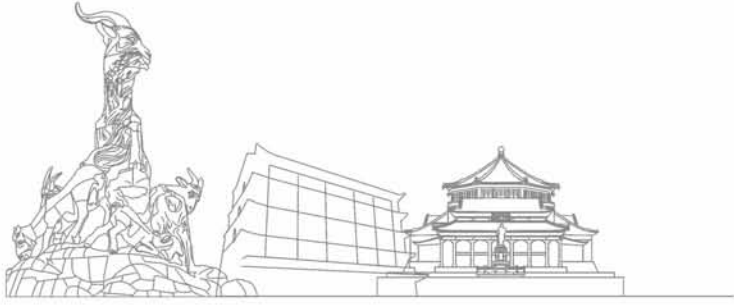
针对提案所提的意见和建议，市发展改革委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开展《广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2013—2020年）》编制工作，重点突出了信用制度体系、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和信用服务市场培育的目标和建设内容。目前，规划已征求各部门意见，并作修改完善，待进一步与国家、省规划衔接后，报市政府审定；开展广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建设，整合工商、税务、质检、海关、人民银行等部门掌握的企业信用信息，建立全市统一、信息完整、准确及时、动态更新、开放共享的企业信用信息数据库；组织有关行业 and 部门按照简洁、有效的原则完善信用评级标准，实现企业信用评级科学化、合理化，建立企业信用评级制度。强化分类监管措施，建立完善守信企业激励机制、警示企业预警机制、失信企业惩戒机制和严重失信企业淘汰机制；研究制定我市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制度，公示“守合同重信用”“文明集市”、获得驰名商标或著名商标等良好信用信息，公示企业行政处罚等信息，增加企业监督检查的透明度；市法制办将继续会同有关职能部门，研究制定信用体系建设细化操作的政策文件，逐步构建包括规范企业征信活动、企业信用信息共享与披露、信用奖惩、行业监管等内容的企业信用法规体系；市教育局将会同有关单位积极引导高校和中职学校开展专业论证，做好有关研究和准备工作，认真研究把商业信用知识融入学生专业课程、职业道德教育和就业指导中，通过开设选修课、专题讲座、知识竞赛等多种形式，将信用教育渗透到学生思想道德教育中。

由于提案建议合理，办理措施得当，我市商业信用体系建设初见成效。全市共有 4053 家企业和 309 家个体工商户获得 2012 年度广州市“守

合同重信用单位”称号，22 个政府部门给“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提供 53 项优惠扶持措施；超过 200 个全市性社会组织制定了行业自律制度，超过 250 个全市性社会组织制定了行业诚信制度和信息公开制度；自然人、法人单位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数据库已建成，收录自然人基础档案 1750 万份，法人单位基础档案 114 万份。

陈怡霓同志督办市政协其他重点提案

2015 年，督办致公党广州市委员会提出的《强化统筹规划和刚性推进，全力打造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国际航运中心》提案。



其他提案成果选摘

《关于打破行政管理壁垒，改革公民信息管理服务方式，建立公民信息大数据库网、构建现代化治理体系、“一证全国行”的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4年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上由曹志伟常委提出。

据调研和统计，目前公民要办理的各类证件多达数百（种）个，办证过程伴随着人由出生前到死亡后。提案指出，政府习惯用各种证件管理社会和公民，各部门间各自为政（证），各证件的信息更新不及时且技术含量不高，造成了让公民诟病的“办证难”“办证多”“证难用”和“政（证）出多门”等问题；“办证经济”与办证服务差既影响了社会效率，也损害了政府威信。

提案建议：政府部门在治理方式上应用深化改革的思维打破各部门行政壁垒，联通信息孤岛，逐步实现“一证全国行”，切实规范和减少证件（收费）种类和数量；建立公民信用体系，并作为构成全国公民信息大数据库网的一个重要模块，实现社会治理从管理到服务的转变；创新公民信息服务和管理制度，构建现代化公共服务体系，彻底解决“人在‘证’途”的问题。

► 办理过程及成效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本提案的办理，将居民办证用证制度改革列为2014年广州市10大重点改革事项之一，指定牵头单位负责跟进，专门成立了广州市居民办证制度改革工作小组，建立主要领导负总责、主管领导

亲自抓、承办部门具体落实的工作机制，集中智慧和力量推进各项工作。2014年4月8日印发了《广州市推进居民办证制度改革工作方案》，对推进我市居民办证制度改革工作进行了统一部署。

推进我市居民办证制度改革工作取得的阶段性成果有：一是对市直部门报送的86项办证事项进行了汇总、审核、分析，并征求各有关单位意见，经过反复研究、多次修改完善以及提请常务副市长陈如桂组织协调，形成了《广州市推进居民办证用证制度改革实施意见（送审稿）》（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并经14届140次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实施意见》建议取消14项办证事项，保留并优化流程47项，其中除了5项不存在办证难的事项外，其余的42项每一项都提出了具体的改革处理意见，明确了改革完成时限。据统计，相关信息需要整合到市民卡的有23项，简化办证程序的有17项，减少办证提交材料的有33项，缩短办证时限的有8项，减免办证费用的有1项，下放办理权限的有2项。二是在社会治理思维上实现从管理到服务的转变，并以办证制度改革经验为鉴，着力推进简政放权改革工作，推动贸易投资便利化和居民生活便利化。三是全面推行网上办证以及在办证大厅自助办证，推广使用电子证件，抓紧推进政府大数据库和政府信息共享平台的建设。四是通过取消本市管理权限范围内的办证事项、整合居民个人身份类的证件、优化办证流程，逐步实现“一证广州行”。五是积极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广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2014—2020年）》已经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

下一步，将根据市政府14届139次常务会议的決定，启动社会保障（市民）卡全城“一卡通”工作。借助社会保障（市民）卡为介质钥匙，通过市政府信息共享平台，拓展我市社会保障（市民）卡在公共服务领域的应用范围，实现市民办证、用证的“一卡通”。

《建议将麓湖公园打造为舒适休闲文化名片》 提案

► 提案摘要

该提案于2012年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上由农工党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提案指出，麓湖公园作为白云山南麓的著名旅游观光湖泊，是广州市民休闲的好去处。但横贯公园的麓湖路车流繁忙，周边既有城中村又有众多酒楼食肆，不仅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也破坏了麓湖公园的生态景观；同时麓湖公园基础设施不完善，给市民游客造成极大不便，影响了这一生态文化休闲区的舒适度。

提案建议：将麓湖风景区纳入白云山及其周边的生态保护规划范围之内，禁止与资源保护无关的各种工程建设，严格限制建设各类建筑物；麓湖地区按时段实行禁车，限制进入景区车辆，未来实现全面禁车，在麓湖附近区域做下沉隧道；将麓湖湖畔的部分酒家拆掉，将麓湖路改风景区内部道路，对附近城中村道路、房屋进行整治，增加绿道建设，开发地下空间，完善公共服务设施。

► 办理过程及成效

本提案由市林业和园林局主办，市公安局、市规划局参与会办。提案建议与广州市政府对白云山、麓湖等的长期规划相符合，对麓湖景区的建设有积极的推动作用。2012年，市林业和园林局与相关部门在充分调研后

形成了麓湖周边环境升级改造与交通组织规划方案，向市主要领导汇报方案后上报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市政府出台了相关规定禁止“非持有绿色环保标志的机动车”进入包括麓湖区域在内的市区行驶，禁止超过一定载重量的货车在规定时段内进入市区，有利于改善麓湖地区的空气质量。市林业和园林局按照《广州市白云山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09—2025）》中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麓湖公园周边配套道路拓宽及麓湖路周边酒楼食肆搬迁工作。

市林业和园林局将提案办理重点围绕升级改造麓湖周边的公共绿地和景观节点，增加公共服务设施和空间展开：新建白云山南门广场区域，与现有的广州艺术博物馆、白云仙馆等一起提升白云山南门及麓湖的文化品位；增加了麓湖公园休闲活动设施，增设各类球场等服务设施，完善环湖绿道，增设公共活动空间，将东濠涌景观与麓湖公园景观相联系；拆除聚芳园围墙，自“白云芳草”引水入麓湖，拆除星海园围墙，增加景观公共性，清理水岸过密树林，适当增加水榭、曲廊、茶室等游憩设施，打造“麓湖花园”。

借力于市政府的统一规划部署，以及各相关单位的协作，通过一系列措施的实施，麓湖地区的生态环境显著改善，成为广州市的一张休闲文化名片。一是麓湖周边的公共绿地面积进一步扩大，公共服务设施增多，形成了“云山—麓湖—东濠涌—珠江”连绵一体的生态休闲景观带；二是环湖绿道和南入口广场的建设基本完成，形成了一片开敞自然的艺术园区，充实麓湖游览区的文化艺术氛围；三是“麓湖花园”建设初步成型，麓湖沿线形成瀑布跌水、流水森林景观，成为集新时期“花城风貌”和传统岭南艺术风格于一体的岭南花园；四是随着麓湖区域、靠近麓湖地区的北环高速公路被纳入禁行范围，以及市区分时段禁行货车政策的落实，麓湖区域空气质量明显好转。

《关于完善熟食制品生产经营监管的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 2012 年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上由致公党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据广州市消费者委员会抽样调查显示，广州市各大超市熟食制品安全问题堪忧，整体达标率只有 38%，其中熟肉制品、包子糕点的合格率 44%、45%，凉拌豆干和凉拌海带“零”合格，而部分集贸市场熟食品合格率不足 20%。造成这一现象的原因除了部分超市缺乏完善的设施防护、露空熟食品、进货把关不严外，根源在于不少熟食品出自小作坊，未经严格检验即流入超市，而多数小作坊是无证经营，不购买检验设备及聘用检验人员，卫生条件恶劣，一些不法分子为降低生产成本，以次充好、以假充真。一系列的乱象，损害了消费者的权益和身心健康，扰乱了熟食制品生产经营秩序。

提案建议：加大力度取缔无证照小作坊，对接受规范生产经营要求的，引导其办理相关执照，对逃避监管、拒不办理证照的，坚决予以取缔；规定食品小作坊建立进货台账，原材料须检验合格，生产者必须从有检验能力的正式厂家进货；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应建立食品监管信息共享平台，将食品生产、销售等环节中的问题发布在平台上，并及时告知有关部门处理；加强行业协会的自律监管，定期对行业的产品质量状况进行抽查。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由市工商局主办，市经贸委、市质监局、市食安办参与会办。该提案提出的措施建议对广州市加强食品安全监管，提升熟食制品质量安全水平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市工商局等部门对提案提到的问题进行了深入地分析研究，采取了一系列有针对性的措施。

市工商局会同有关部门对熟食制品行业开展了全面的整治，攻克熟食制品监管难题，使广州市食品安全总体形势趋于平稳。整治措施包括：严控发证标准，指导未达标企业尽快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取缔无证食品窝点，加强与街（镇）、社区（村）的沟通联系，促进群防群治，拓宽线索来源，同时边整治边复查；要求经营者检查供货者的许可证等合格证明文件，敦促食品经营企业建立食品进货查验记录，在农贸市场推行“场厂挂钩”“场地挂钩”制度，并出台相关规定，从制度层面保障熟食制品监管有法可依、有章可循；加大食品抽检力度，加大对抽样送检的投入，及时对不合格食品实行全市下架、封存，对生产经营不合格熟食制品的行为依法查处；将街镇（村社、居委）、“幸福小屋”城市志愿服务站点等传统宣传手段与电视、网络等现代媒体结合，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活动；建立生产经营主体档案，建立食品安全黑名单制度，向社会披露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诚信信息，并强化行业内部的食品安全监督和制约。

经过大力整治和相关措施的落实，广州市熟食制品生产经营监管取得明显成效。一是截至2011年末，质监部门先后查处取缔了98个无证生产加工窝点，食品超市、农贸市场等熟食经营场所秩序明显改观；二是2012年上半年对生产环节的肉制品、糕点、蔬菜制品等实施了55批次、12批次、234批次抽查，合格优选法分别达到89.1%、100%、90.6%，抽检熟食（熟肉）制品180批次，其中76批次已出具检验报告，合格48批次，合格率63.2%；三是宣传工作落实到位，截至2011年末，全市各监管部门开展培训教育共约30万人次，发放宣传资料20多万份，派发公告3.68万份，3·15期间举办的食品安全宣传活动使近10万群众受益。

《科学决策，破解我市垃圾处理难题 ——建议尽快兴建垃圾分拣厂》提案

► 提案摘要

该提案于2012年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上由九三学社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据媒体报道，截至2011年上半年，广州日产生生活垃圾1.8万吨，每天需要清运处理的垃圾1.4万吨。由于垃圾填埋场容量有限，广州每天至少9000吨垃圾缺少填埋场地。尽管广州市为解决生活垃圾问题，做了垃圾分类、焚烧处理等工作，但仍未解决根本问题，全市仍面临垃圾围城的困扰。提案认为，解决这一难题可从垃圾分拣处理入手。垃圾分拣处理是目前国内许多城市都在采用的有效处理生活垃圾的方式，经精细化分拣后的垃圾可以有效减量40%，能够实现生活垃圾的减容、减量、资源化再利用，为了营造全市整洁的面貌，广州市应尽快兴建垃圾分拣处理系统。

提案建议：将实现垃圾分拣提上政府工作日程，将垃圾分拣减量化纳入工作计划；采用BOT、BOO模式，公开招标选择企业进行投资，垃圾分拣处理企业实行市场化运作，政府对企业在税收、电价等方面给予扶持，对减量的垃圾按一定额度进行补偿；在废弃的垃圾填埋场就地新建垃圾分拣厂。

► 办理过程及成效

本提案由市城管委主办，市建委、市发展改革委参与会办。提案对广

州市垃圾处理工作具有良好的推动作用，引起了市城管委的高度重视，市城管委会同有关部门对提案给予了积极的回应。

2012年初，市人大通过002号决议实施方案，垃圾处理模式改革成为市政府年度工作重点。政府出台的相关措施包括：实施垃圾源头分类和二次分拣，抓好生活垃圾分类回收、餐厨垃圾资源化处理、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城镇污水处理厂的污泥处置利用，建设城市废弃物循环利用园区，提供废弃物处理综合服务，推进社区压缩站升级改造，督促区、县级市建设街（镇）及区属分拣中心，鼓励分拣设施与中转站联合建设；引进有实力的外企、国企等参与垃圾分拣处理，加大对垃圾分拣设备研发制造企业、垃圾分拣处理企业的政策扶持和财政补贴力度；制定相关政策，增强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和生化处理能力，实行回收减量财政补贴、政府购买减量服务等方式，通过财政扶持稳定低市场价值废品回收价格，提升资源回收率。

在市城管委及相关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全市垃圾分拣处理工作已初显成效，垃圾处理难题已基本解决。一、全市生活垃圾清运处理总量和焚烧填埋处理量双双减少，资源回收率增长，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量增加。截至上一年度末，越秀、海珠、荔湾等老六区生活垃圾平均每天减少381吨，降幅为4.67%。二、垃圾分拣设施建设初具规模，建成了小区清洁工二次分拣、压缩站环卫工二次分拣、街道集中分拣等多层级二次分拣格局，每天可回收垃圾414吨，其中厨余垃圾198吨，创造直接价值10.7万元，减少垃圾运输及末端处理费5.6万元，二次分拣减少了二次转运量及进入焚烧填埋设施的垃圾量，具有一定的经济效益。2012年上半年，黄埔区通过二次分拣，焚烧填埋设施的垃圾量同比减少了3777吨，资源回收率提高了5.8%。三、资源回收管理工作稳步推进，80%以上回收人员被纳入规范管理，新的废品回收机制初步建立。四、建立垃圾分拣处理企业的计划已经在实施，目前相关工作正稳步推进。

《建设广州核心文化区，打造世界文化名城标志地》提案

➤ 提案摘要

该提案于2012年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上由台盟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提案指出：广州市委、市政府提出创建“国际商贸中心”和“世界文化名城”等发展战略，“国际商贸中心”的创建工作已取得积极进展，“世界文化名城”建设仍步履维艰，市内众多文博资源未得到相应的重视和利用，解决这一问题的关键是建设广州核心文化区。核心文化区的建设有利于树立特色鲜明的国家中心城市形象，助推广州城市商业和区域经济发展。广州当务之急是打造出独具品位的核心文化区，才能在与国内外发达城市的发展竞争中占有一席之地。

提案建议：将越秀区和荔湾区打造成为全市的核心文化区，将北京路广府文化旅游商贸区和上下九商业步行街作为广州核心文化区建设的双龙头，全面进行科学规划；加快推进南粤先贤馆、沙面建筑群等文化遗产的保护和开发，建立广府文化研究中心，利用北京路步行街、广州文化公园等地举办广府文化系列活动，以后亚运时期为契机创办“广州文博会”；在广州核心文化区建立书吧、电影院等文化娱乐场，引进具有现代管理经验的投资管理公司进行经营，改造和建设古书院群，扶持业余文艺团队，发展社区文化；大力发展现代信息产业和文化创意产业，成立文化产业发展统筹协调机构，促进文化产业集群集聚发展。

► 办理过程及成效

提案由市规划局主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参与会办。提案提出的建设广州核心文化区的建议获得主办单位的高度认同和重视，相关部门围绕该提案的办理展开了一系列的工作。组织开展北京路广府商贸旅游区的规划研究，进一步加大对越秀、海珠、荔湾三个历史城区的保护力度，将广州歌剧院、广州新图书馆等项目列入广州市重点建设项目，安排市统筹资金给予支持，加快海上丝绸之路遗迹申报中国世界文化遗产名单，提升毛泽东同志主办农民运动讲习所旧址纪念馆等“红色旅游景区”服务水平，重点打造南越国、南汉国史迹、广州“老字号”等五大文化品牌；承办第九届中国艺术节等大型节庆活动，举办广州国际艺术博览会、中国国际漫画节等大型文化活动，实施“精品文化社区”计划，举办广府庙会、“岭南书画艺术节”、广州民俗文化节暨黄埔“波罗诞”千年庙会等群众文化活动；加快琶洲一员村、临港商务区等重点功能区的规划建设，发展金融、会展、商务等现代服务业，将创意产业改造、文化设施改造与购物旅游相结合。

经过市规划局与会办单位的共同努力，广州市核心文化区建设取得了明显的成效。一是由市域历史文化保护、历史城区等组成的多层次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体系已基本形成，完成沙面建筑的保护利用指引，完成并实施潘氏大院的保护规划，三二九起义指挥部旧址、广东咨议局旧址等30多处辛亥革命有关遗址得到全面维护整饬，南越王宫博物馆规划保护4.8万平方米核心区并将保护控制范围扩展到42万平方米；二是举行了各类演出活动200多场次，超过100万人次参加，连续举办5届中国音乐金钟奖颁奖，持续举办14届广州国际艺术博览会，举办3届中国国际漫画节，越秀区每年投入500万元实施“精品文化社区”计划，人民群众文化生活更加丰富多彩，城市文化氛围渐浓；三是珠江新城、琶洲一员村等重点功能区已初步建成，在白鹅潭和琶洲一员村地区确定工业遗存23处，成功实施了创意产业改造、文化设施改造等多种改造利用模式，进一步推动文化产业的发展。

《关于引导民间资本规范进入金融业的建议》 提案

► 提案摘要

该提案于2012年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上由市工商联提出。

提案指出，广州市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前沿阵地，民营经济发达，民间金融也不断发展。截至2011年，广州市有10家小额贷款公司、92家担保公司、数十家融资租赁公司，为中小企业提供数百亿的资金，有力地支持了广州民营经济发展。尽管如此，广州市民间资本和民间金融机构的发展仍面临限制多、手续烦琐、审批时间长、成本高、缺乏吸存机能等问题，严重制约其发展，而广州市民间资本发展也已经落后于北京、上海、深圳等城市，这与广州建立区域金融中心的目标不相符。因此，加大对民间金融机构的扶持力度，引导民间资本规范进入金融业已成为广州市金融工作的当务之急。

提案建议：尽快制定相关政策支持民间金融规范发展，将民间金融发展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启动相关资金，积极引导民间资本进入金融业；申请增加小额贷款公司名额，给予新成立的融资租赁公司税收优惠政策，支持有实力的民间金融机构上市，发动民营企业入股筹建本地民营银行；组建民间借贷登记服务中心，打造民间金融服务平台，推荐中小企业与金融服务机构合作，鼓励金融服务团体进驻民间金融一条街，建立广州民间借贷价格合理引导机制。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由市金融办主办，市经贸委参与会办。提案的建议对广州市加快开展中小企业融资服务工作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主办单位予以高度重视，采取相关措施落实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与上级金融主管部门沟通协调，为小额贷款公司争取更多的设立指标，扩大小额贷款公司规模，加大对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支持力度，开展宣传发动工作和主发起企业的遴选，同时积极推进村镇银行试点建设；设立小额贷款公司风险补偿专项资金 5000 万元，与金融机构协商，将持续经营满 1 年的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比例提高 50%，对全市各家小额贷款公司符合条件的贷款给予贷款金额 2% 的风险补偿；成立广州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服务联盟，支持各区、县级市与银行、担保、风投等金融机构搭建金融服务平台，并举办中小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对接会，实现中小企业与融资服务机构的对接。

经过市金融办和会办单位的共同努力，广州市民间金融机构蓬勃发展，民间资本发展势头良好，工作成效显著。一是全市小额贷款公司蓬勃发展，新开业小额贷款公司 25 家，注册资本合计 42.50 亿元，其中各区（县级市）综合类小额贷款公司 13 家，特色类小额贷款公司 2 家，金融街小额贷款公司 10 家，民间资本 37.9 亿元，贷款余额 16.73 亿元，累计发放贷款 19.60 亿元，共 1042 笔，不良贷款余额仅为 20 万元，不良贷款率 0.01%，平均每笔贷款 188.07 万元，另成立了 4 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总额为 8.06 亿元；二是融资比例的提高和风险补偿机制的建立，使得小额贷款公司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小额贷款公司实现平稳较快发展；三是新成立的广州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服务联盟吸引了近 60 家机构单位加盟，该联盟组织召开中小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做大做强专题研讨会吸引了近 200 名企业代表参加，担保机构、信托机构和各大银行等共同构建的沟通合作机制初步建立，“全方位、一站式”的金融服务格局基本形成。

《发挥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在创新社会管理中的作用》提案

► 提案摘要

该提案于2012年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上由广州市台湾同胞联谊会提出。

提案指出，创新社会管理作为政府机关在新时期的一种管理社会的模式，具有完善社区管理、发挥社区自治功能、提供社会化公共服务的功能。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在政治生活中具有监督政府和政治协商、参政议政的职能，在创新社会管理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建立和完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在创新社区管理等领域的民主监督机制，是充分表达社会诉求、切实保障公民权利、有效监督社区自治等的必然要求。然而目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在开展社会管理服务方面存在着基层社会管理参与度低、对公民权利行使监督有限等不足之处，目前亟需采取相关措施，发挥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在创新社会管理中的作用。

提案建议：各级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工作内容向社区延伸，建立社区工作室接访制度，聘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作社区公共服务监督员，通过多种形式参与社区管理，并拓宽其对保障公民权利的观察范围；提案议案办理部门下大力气，重视办理工作，认真落实提案议案建议，提高提案议案办理质量和水平；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关系民生改善热点、难点、焦点问题开展系列化、制度化的民主监督，对公共服务中重大事件进行信息收集和监督评议，要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调解机构建立联系。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由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分办。提案的建议具有强烈的针对性和可行性，有力地促进市社会管理工作的开展。提案提交后，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和市政协办公厅就提案提出的内容，针对相关内容分工合作，分头办理，采取相关措施对提案中提出的问题一一落实，主要采取措施如下：

在部分街道设立人大代表工作室和政协工作委员会，组织本选区代表开展活动，定期接待社区群众等；组织各区（县级市）推进街道、社区服务管理体制变革，将社情民意向有关部门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反映，对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进行监督，开展政协委员信箱试点和面向全社会的电子邮箱，搭建“广州市政协委员微博议政平台”，通过各种渠道广泛收集民情民意；建立并完善“人大代表议案建议管理信息系统”，加强征求代表对办理情况意见的收集工作，加强对人大代表建议办理的督办力度，对办理情况“不满意”的建议再次办理和答复，推动广大政协委员参加行风评议活动和政务公开检查等活动，并组织政协委员参加重点提案视察督办。

在承办单位的共同努力下，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参与创新社会管理的工作取得了明显的成效。一是市各区（县级市）部分街道人大代表工作室和政协工作委员会的建立，加强了街道人大工作委员会的调研工作，解决好基层人大工作机构发展中的组织机构不健全、活动内容形式不丰富、常态化工作开展不足等重点难点问题；二是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与社区居民沟通联络机制的建立，使得群众诉求得以通畅地表达，权益得到保证，政协委员信箱、“广州市政协委员微博议政平台”等平台的建立，方便了群众讲实话、讲真话，促进了民主监督，广泛汇集了社情民意，推动了职能部门解决群众实际问题，开辟了政府为民排忧解难的新途径，创新委员与社区群众的互动模式，实现了“网络政协”与民众的无缝链接；三是建议、提案办理工作进展加快，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满意度提高。

《全面规划打造珠江黄金岸线，带动产业转型升级和生态水城建设》提案

► 提案摘要

该提案于2012年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上由赵同顺等9名委员联名提出。

广州市“十二五”规划中提出，广州市要转变发展方式，加快转型升级，走具有广州特点的转型发展之路。提案认为，推动广州产业转型升级和城市升级应以打造珠江黄金岸线为重要抓手，原因在于：打造珠江黄金岸线能够有效解决市中心沿江地段废气、废水、噪音等污染问题，提升广州经济发展的质量和城市的生活品质；有利于广州现代产业体系，促进经济转型发展，提升城市竞争力；有利于开拓城市公共空间，形成沿江公共开敞空间，将生产性岸线转为生活性岸线，全面提升珠江两岸城市品质。

提案建议：成立珠江黄金岸线建设领导小组，制订珠江岸线企业升级改造计划，编制广州珠江黄金岸线发展建设规划，将黄金岸线的发展思路和理念融入广州产业转型升级和城市升级的总体战略；将沿江部分中小型工业企业搬迁，现有用地和厂房改造成为总部经济或研发设计基地，并在周边地区构成以旅游休闲、文化、居住、景观等生活设施为主的高品质综合功能区；发展滨江沿岸休闲旅游观光商务产业，引进多功能游船，全面升级珠江夜游和广州珠江游项目，做好珠江两岸光亮工程，拓展珠江夜游，开发水上交通相连接的“广州珠江黄金水岸”游。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由市规划局主办，市旅游局、市发展改革委等多个部门参与会办。提案的建议与市政府审议通过的《广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章登明等 21 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打造珠江黄金岸线，进一步推动广州产业转型升级和国际大都市建设上新台阶的议案〉的决议》（以下简称《决议》）的工作内容一致，针对该提案，市政府部门成立了以陈建华市长任组长、陈如桂常务副市长任副组长的“珠江黄金岸线”建设领导小组，落实提案办理。

根据“珠江黄金岸线”建设领导小组的工作安排，以及《决议》的相关内容，主办单位会同有关部门积极采取措施予以落实。主要措施为：选取白鹅潭起至南海神庙的珠江前航道沿江地区，添加照明设施，在花城广场及附近珠江沿岸举办广州国际灯光节；规划打造“一江三轴串八城”的黄金岸线空间格局；强化行政执法，对珠江岸线、景观、水工程的开发利用和保护进行有效监督；加快“三江一洋”和重要节点河段未达标堤防工程建设和改造，并进一步加强对现有堤防工程的管理和维护，将珠江堤防整治规划控制线落地并高标准预留珠江岸线景观建设空间。

经领导小组的整体部署以及主办、会办单位的共同努力，目前珠江黄金岸线建设已初显成效。从白鹅潭至琶洲大桥的珠江前航道实现了照明设施全覆盖，包括 12 座桥梁，约 21 公里的两岸岸线，首届广州国际灯光节的举办彰显了广州和谐城市建设新形象，实现了文化和技术的新结合，受到了广大群众、照明专家和国外友人的高度赞誉；白鹅潭总部经济圈、珠江新城一员村中央商务区、琶洲国际会展商务区等区域开发建设取得积极进展，白鹅潭国际商业中心、广州国际金融城和琶洲西区互联网电子商务区建设启动，形成了集金融商贸、商务办公、会展博览为一体的沿江黄金岸线；重点河涌的治理和堤防工程建设达标验收。

《关于优化城乡发展功能布局，推进广州城市生态带规划建设的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3年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上由民革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提案指出：广州市就城市空间结构的调整和生态系统布局采取了一系列的相关措施，但与国内诸多城市一样，也被交通堵塞、环境污染、住房拥挤、人口过多等“城市病”所困扰，城乡一体的生态保障措施落实不到位，这与广州新型城市化发展战略和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的目标不相符。

提案建议：学习国外发达城市的经验，通过城市生态隔离带的规划建设，有效地限制城市膨胀，实现自然区域和城乡的协调发展。在主城区内以及城市各组团之间，以郊野公园、农田、水域和林地为依托，规划绿色生态带，对生态带内具有重要绿色性质、生态保护功能、生态敏感性强的用地绝对保护，严格禁止开发；以乡村旅游为主导，打造以旅游度假、休闲观光、体育运动为主的生态产业；加强城乡结合部的基础设施建设，将城市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延伸到生态带区域；加强美丽乡村文化建设，将传统乡土文化特色和自然山水景观相结合，以村舍、风水树林、农田、池塘共同构成乡村田园风景。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由市规划局主办，市建委、市林业和园林局参与会办。市规划局认真研究提案，与会办单位协调、沟通，针对该提案所提出的问题，采

取了一系列有效措施。

自 2000 年以来，市规划局开展了大量生态保护与建设规划工作。《广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和《广州生态专项规划》中提出了生态隔离、组团发展的布局模式，并规划了“六廊多带”的生态廊道，即 6 条区域生态廊道和多条城市空间组团隔离带。市规划局结合各功能区“地区发展指引”编制工作，结合山、林、水系、城市绿地系统等要素，规划各功能区、组团等不同层级的生态隔离带；做好生态带的产业布局规划，在生态区域内，采取严格的保护措施，限制开发建设；结合我市基本生态控制线立法工作划定全市生态控制线，强化保护和建设重要生态隔离带。

在主办单位多年的努力以及会办单位的大力支持下，广州市城市生态环境明显改善，城乡协调发展的格局已经形成。一是城市生态带和隔离带等生态缓冲体系已经建成，北部的从化、花都西部、增城山地和帽峰山等地实现了山城交融的和谐关系，南部的珠江、沙湾水道、市桥水道等水系共同构成了水城交相辉映的城市风貌；二是基本生态控制线实现立法，生态保护已纳入法治轨道；三是生态带内形成了以休闲农业、乡村度假、乡村绿道、古村落文化体验为主的产业布局；四是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进一步完善，初步建立了市、区（县级市）、镇（街）三级 11 个区市 122 个美丽乡村试点，打造了一批岭南宜居新民居，形成了点、线、面相结合的农村绿化美化新模式，构筑出路有树、街有景、人与自然和谐统一的村居生态环境。

《发展老年文化事业 助力“老有所为， 老有所乐”》提案

► 提案摘要

该提案于2013年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上由民建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统计数据显示，截至2011年底，广州市60岁以上户籍老人达121.3万，占全市户籍人口的14.9%，其中近一半为空巢老人。很多老人，特别是空巢老人，容易陷入孤独、失落、无助的状态，形成“空巢综合症”。提案指出：关心老人，发展老年文化事业，不仅体现出社会对老人的关爱，也是刻不容缓的民生幸福工程。当前广州市老年文化建设面临管理体制不顺、民间资本和社会力量缺乏政府支持、老年大学学位紧缺等问题，严重制约老年文化事业的发展。

提案建议：建立老年文化建设管理机构，吸引企业、社会组织、慈善机构等参与老年文化建设，支持建设社区志愿者队伍和社区老年文化社团；设立老年教育专项经费，加大财政对老年大学建设的扶持力度，并利用有线电视老年教育频道和老年人网络大学堂等信息化手段创新老年教育模式；拓展老年题材的旅游、出版物、广播电视和文艺作品市场，促进老年文化产业的多元化发展；将社区文化服务项目纳入居家养老政府购买服务的内容，加大财政扶持力度推动“星光老年之家”和社区文化站发展。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是2013年市政协专委会联动督办重点提案，由市民政局主办，

市委宣传部、市委老干部局、市教育局等多个部门参与会办。对于该提案，市民政局与会办单位进行了协调分工，落实跟进。

市民政局综合各会办单位的意见，采取了有效措施，解决了老年文化事业发展中的一系列问题。具体内容为：建设“广州老龄网”，借助网络远程教学方式开展老年教育，对电视专栏节目《情满夕阳》重新包装改版，加大对老年文艺作品的宣传力度，在不同频道栏目中播放老年节目或报道；扶持区县大型文化设施和广州市北部文化设施建设，将广州医学院南校区拨给市老年干部大学作为办学场地，为“星光老年之家”等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提供资金支持；开展以政府购买服务为导向的居家养老服务，为特殊老人群体购买服务，对非营利性的服务设施项目运作给予财政支持，引入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运营；申请财政经费资助广州老百姓艺术团开展文体活动，添置演出设备；发挥老党员、老干部等参与社区服务和管理的热情，建立“长者心声热线志愿服务队”，通过热线平台服务空巢老人，成立爱心志愿者队伍为孤寡、独居、重病等老人提供各种社会服务。

在市民政局和相关单位的协同努力下，广州市老年文化事业建设成效显著。一是老年学习网和电视专栏《情满夕阳》等充实了教学内容，满足了老年人多层次、多类别的学习需求，丰富了精神文化生活；二是市财政投入400万元支持新建25个、改建25个各500平方米以上社区文化广场项目，投入1417万元支持社区（村）文化室完善服务功能，全市13个文化馆、165个文化站实现免费向群众开放；三是截至2012年末，市本级财政投入居家养老服务补助经费1020万元，“星光老年之家”建设项目经费299万，投入11800万元在全市132个街道开展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四是市委宣传部从“两金”中一次性划拨经费15万为老年文化团体购买演出设备，市老龄办每年申请财政经费10万元支持广州老百姓艺术团发展；五是全市26个幸福社区创建试点开展以来，新增楼（组）长188人，新成立义工（志愿者）组织93支，共培育各类社区社会组织285个，成员近5000人，长者心声热线志愿服务队服务空巢老人1.8万人次，服务时数超过3500小时，组织“五老”骨干队伍达33566人。

《强化规划龙头作用，加快推进绿色建筑的发展》提案

► 提案摘要

该提案于2013年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上由致公党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提案指出，绿色建筑作为一种新型的建筑理念，具有节能、环保、健康、经济等优点，已经成为城市建筑物创新发展的新趋势。尽管广州市为推广绿色建筑发展已做了大量的工作，但对绿色建筑的发展规划仍重视不足，过于强调建筑物本身设计而忽视绿色建筑的规划，同时缺乏可操作的奖惩办法规范以及对企业的财税优惠等激励机制，致使绿色建筑吸引力不足，进展缓慢，滞后于广州新型城市化发展。

提案建议：制定绿色建筑发展规划，统筹全局，科学制定城市空间布局，加大强制执行绿色建筑节能标准的力度；制定发展绿色建筑的法规，以法规引导绿色建筑推广，将绿色建筑发展引入制度化轨道；在规划、设计、施工等环节对企业实行激励政策，提升相关行业、企业和消费者参与绿色建筑的积极性。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由市建委主办，市规划局、市法制办参与会办。提案提出的问题与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的《广州市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管理规定》指导思想一致。提案办理工作配合市政府的整体规划有序推进。一是拟由

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编制广州市绿色建筑发展规划，政府投资等四大类建筑必须强制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城市新区须编制区域能源利用及水资源利用专项规划；二是依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绿色建筑的通告》《广州市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管理规定》，加强土地出让、立项、规划、建设等相关指标的落实，在全市新城區范围强制推行绿色建筑，有力地促进绿色建筑规模化发展；三是加强绿色建筑的规划审批、实施与管理，并将其贯穿到规划、立项和验收全过程，按照新的方法核定计算容积率，缩小绿色建筑底层架空层、公用空中花园、露台、设备占用空间，阳台、入户花园的计容面积减半。

经过市建委等部门的大力推进，全市绿色建筑的推广跨上了一个新的台阶，绿色建筑规模化发展取得了积极的进展。一是2012年3月份启动的海珠生态城引入低碳、生态、GIS等先进理念和技术，应用了绿色碳汇、土壤修复等系统，成为绿色建筑的典型规划；二是全市大型公共建筑和建筑小区能耗明显减低，生态保护区域的土壤和湿地得以修复，建设了一批绿色示范社区；三是全市使用财政资金项目以及中新广州知识城等13个城市发展新区的新建项目绿色建筑标准验收达标，绿色建筑工作呈现出从试点示范向重点项目、重点区域强制推广的新格局，《广州市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管理规定》的出台填补了广州市绿色建筑地方立法空白，使得全市绿色建筑推广工作有法可依、有章可循；四是以缩减绿色建筑底层架空层占用空间等一系列激励政策，充分调动开发商和社会各界投资建设绿色建筑的积极性。

《关于配套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设立中国国际金融交易会的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该提案于2013年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上由王永平等7名委员联名提出。

提案指出：自2006年以来，国务院推行了一系列有关金融综合改革的实施方案，设立温州市金融综合改革试验区等，而广州作为改革开放的前沿城市，却与金融改革发展失之交臂。此外，北京、上海、深圳分别是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期货交易所、股票交易中心所在地，而同样作为一线城市的广州，在金融顶端格局上却一直处于劣势，严重制约了广州市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解决这一问题的关键在于在广州设立全国性的金融交易平台，将外经贸发展与金融体系发展相结合，实现双展平台双中心地位，从而明确城市定位和发展方向，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提升广州城市的金融竞争力。

提案建议：争取国家的专项政策扶持与支持，配套中国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交会）在广州设立中国国际金融交易会，同时争取国家金融机构的支持；将中国国际金融交易会展馆设立在广交会展馆旁边，展出时间为7天，设期在广交会第一展期或第二展期；建立金融与企业的专题论坛，提高金融交易会水平与知名度。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由市金融办主办，市贸促会、市经贸委等参与会办。提案的建议对广州区域金融中心建设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主办单位对提案给予积

极的回应。

早在提案提出之前，政府相关部门就已经采取一系列有效措施，加强广州市全国性金融交易平台的建设。2012年2月，副省长陈云贤、副市长欧阳卫民向国务院申请支持广东举办国家级的金融博览交易会；同年4月，副市长欧阳卫民出面邀请中国银行业协会等协会向国家商务部申请举办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同年6月，首届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下称“金交会”）成功举办，省委书记汪洋、省长朱小丹等省、市领导出席开幕式。

此外，市委、市政府相关部门还大力推进广州民间金融街广州股权交易中心等省、市金融重点项目建设，以及企业上市“双百工程”、产业金融发展工程。在出席“金交会”的同时，省委书记汪洋、省长朱小丹分别向广州民间金融街、广州股权交易中心等授牌，广州市金融战略布局全面展开。

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有关部门的大力配合下，广州金融创新发展和区域金融中心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一、广州民间金融街一期、广州股权交易中心、广州碳排放权交易所等省、市金融重点项目建设圆满完成，企业上市“双百工程”、产业金融发展工程、社区金融、农村金融、金融生态环境优化等方面取得明显进步。

二、2012年6月，“金交会”在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B区举办，取得圆满成功。一是大会规模宏大，展位面积达3万平方米，参展机构281家，促成产融对接签约项目171个，意向签约金额7146亿元，现场签约42项，合计金额4088亿元，59家参展金融机构共推出236项金融优惠措施；二是论坛及推介会活跃，举办主题论坛1场，分论坛5场以及推介会13场，邀请了一批国内著名金融专家作为主讲嘉宾，参与论坛人数近3000人，促进了政府与金融机构、金融专家的思想交流，展会期间到场观众超过10万名，1.5万多家中小企业入场与金融机构对接；三是“民生金融”交易活跃，累计8家银行对小微企业贷款授信10亿元，个人授信贷款、理财及办理网银、黄金销售等业务活跃，保险合计成交8455万元，保障金额110亿元；四是促进了人才招聘，48家机构提供了811个招聘岗位，面向各类中高端金融人才和金融财经类高校毕业生，3000多名求职者前来应聘，收到近2000份简历。

《关于完善广州市股权交易中心的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 2013 年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上由郑德理委员提出，是 2009 年 2092 号提案的后续提案。2009 年，郑德理委员曾提出《关于促进在广州市设立证券柜台交易市场的建议》提案（2009 年 2092 号），有关建议被市政府职能部门采纳。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建设区域金融中心的战略部署，广州市于 2012 年成立了广州股权交易中心。

郑德理委员在本提案中提出，为了使广州市股权交易中心发挥更大的优势，在竞争中脱颖而出，拥有自己的特色与核心竞争力，具有较大的融资规模和支持创新性的高科技企业发展的能力，应继续加大对交易中心的支持和完善力度，使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成为区域性金融中心的重要支撑平台。为此，提案建议：加大交易中心与券商和深圳交易所的合作；明确挂牌条件；不断优化挂牌企业的质量，培育新兴产业的龙头；形成合力的监管制度；以交易中心为平台，形成新型金融产业链；培育和提供多种融资产品；加大民间资本与民企参与的力度。

► 办理过程及成效

在广州市委、市政府和市政协有关领导重视下，该提案承办单位市金融办认真研究、吸纳和落实提案建议，实施创新建设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理念，按照“无门槛、有台阶；先挂牌、后收费；不唯利、不冒险；同呼

吸、共成长”的原则，指导运营广州股权交易中心，为挂牌企业和投资者提供股权登记托管、股权转让、增资扩股、股权质押融资、资信评估等优质金融服务，在市场组织、产品设计、体制机制等多方面进行制度创新和技术创新，尤其是在市场机制上强化了股权质押业务的设计，通过与银行、券商等金融机构合作，利用股权、债权等多种融资模式，整合各类金融资源，为挂牌企业的股权质押业务提供更为便利的条件，实现了股权与债权的对接、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的对接，以更低成本和更高效率达成交融资目标实现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的无缝对接，满足了挂牌企业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相结合的融资需求，同时也解决了企业多样性融资需求。从而进一步拓展和完善了股权交易中心的各项业务和功能。成效如下：

一、截至2013年4月，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企业已达181家（股份公司7家，有限公司174家），除广州外，另有深圳等8个城市的企业前去挂牌，会员单位161家，合格投资者870户。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服务广东全省中小微企业的投融资平台功能得以初步发挥。

二、为广大中小微企业提供股权转让平台和融资服务。预计到2015年底，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企业将超过2000家，会员机构达500家，合格投资者达3万户，实现融资交易额500亿元，切实满足广大中小微企业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发展的需求。

三、为社会闲散资金与企业融资需求搭建桥梁。经过仅九个月的运营，广州股权交易中心已为59家挂牌企业实现融资交易额9.071亿元，平均每家企业融资额1537万元。

四、利用股权、债权等多种融资模式，解决企业多样性融资需求。由于资金及时到位，这些企业不仅顺利突破了发展瓶颈，而且成长性、盈利性得到进一步巩固，获得越来越多投资者的青睐。

广州股权交易中心下一步将优化股东结构，依托股东创新发展；对挂牌企业进行分层分级管理；不断提升挂牌企业质量；继续强化风险防范机制；加强业务创新，提供多种融资产品；逐步把自身打造成辐射更广、影响更大的华南地区综合性投融资服务平台。

《关于改善我市小型自来水厂供水和加强农村地区饮水安全的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该提案于2013年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上由王鸣委员提出。据广州市水质监测数据分析，市中心区域水质综合合格率虽然达到99.97%，但仍有32个乡镇自来水厂水质未达标，2009—2011年对农村饮水水质进行抽样监测结果显示，三年的监测宗数合格率分别只有54.40%、63.60%和51.82%。水质不达标的区域主要集中于白云、增城等区域，原因在于这些区域人口增长较快，自来水厂水质生产工艺、设施落后，消毒、检验设备简陋，水质处理工艺不完整，同时全市缺乏对水质卫生评估的经费投入，这一系列的因素已经导致了广州市农村地区在2011—2012年期间发生4起水污染事件，严重影响着全市特别是偏远农村地区居民的饮水安全，亟需相关部门采取措施加大力度解决。

提案建议：加大对小型自来水厂财力支持力度，改进落后的水处理工艺，加强技术人员培训，加强管理农村集中式供水和分散式供水，加强对农村饮水卫生管理和饮水安全知识宣传力度；组织相关部门对农村饮水卫生情况进行调查，开展水质安全评估。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由市水务局主办，白云区政府、黄埔区政府、市卫生局、市环保局等多个部门参与会办。提案得到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市政府常

务会议专门就城乡供水达标、农村自来水改造工作提出具体目标和要求，在政府相关部门的安排部署下，市水务局会同有关部门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积极推进城乡供水水质达标及农村自来水改造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开展镇级、农村饮用水源地基础环境调查评估与监测，将饮用水源保护纳入年度考核目标；每半年一次对供水大于 5 万立方米/日的 30 个水厂的出厂水进行指标公示，每月对广州市自来水公司供水压力在局网站上进行公示；对于水质不达标的水厂，主要通过开展北江引水、水厂扩容改造、水厂达标技术改造等工程进行整改；完善饮用水监测网络，加强农村饮用水卫生监测，开展危险因素监控，及时排查并处置饮用水安全隐患；市财政投入资金 3.56 亿元对改水工程按核定受益农村户籍人口给予定额补助，加快推进农村自来水改造工程，投入专项补贴开展农村通水改水试点工作，建设小型集中式供水设施，实现市政供水管网无法覆盖的偏远地区户户通水。

经过市水务局和会办单位的共同努力，目前全市城乡供水和农村自来水改造工作取得良好的成效。一是城乡供水水质达标率明显提升，截至 2012 年底，番禺区、南沙区、从化市等区级自来水公司水厂的出厂水均达到 106 项指标要求，达标供水量占全市供水量的 95%，当年全市供水水质综合合格率 99.26%，出厂水 106 项检测水质未达标的水厂数量明显降低，中心城区、各区（县级市）主力水厂均全部达标；二是水厂整改工作取得进展，花都区“提标引水”工程、北江引水工程各项前期工作正在有序推进，花都区花泉水厂水质检测已符合国标 106 项指标要求，萝岗区黄陂供水加压站启用，天鹿地区供水转换工程完成；三是农村饮水检测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全市共设了农村饮水监测点 112 个，开展监测 24 项，共监测水样 317 宗、合格 163 宗，合格率 51.42%；四是自来水改造工程稳步推进，2012 年度，市财政针对农村通水改水试点工作投入专项补贴 5000 万元，受惠人口 32.2 万人、自然村 1170 个，今年安排专项补贴 1.38 亿元，将使 63.1 万人和 1263 个自然村受惠。

《规范民办学校教师队伍建设，推进教育均衡发展》提案

► 提案摘要

该提案于2014年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上由民进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据统计，截至2012年底，广州市有各级各类民办学校1968所，在校生91万人，占学生总数的41.4%，民办学校专任教师共38731人，占全市专任教师总数的33.5%。民办教师占全市教师数量的三分之一，直接影响全市40%以上的学生。提案指出，尽管近年来广州市民办教师队伍建设取得了一定的成就，但与公办学校相比，民办教师队伍仍面临数量少、学历层次低、待遇低、流动性大、继续教育权益无法保障、人事管理缺失等问题，影响了教学质量和教育水平的提升。这一问题需要市财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教育部门以及学校等各方出台相关措施加以解决。

提案建议：相关部门尽快制定民办学校教师聘任合同，明确学校和教师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并鼓励民办学校参加各种商业保险，对于人事争议问题，参照公办学校人事争议有关规定处理；建立教师年金制度，规定民办学校教师的区域最低工资标准，鼓励民办学校建立教职工工资专户制度和工资增长机制；条件优秀的民办学校实行“经费自筹”式的事业编制，使民办学校教师享有行政事业单位社保、医保等福利；规定民办学校师生比例；对民办学校教师的准入资格和职后培训加强审查，优化民办学校教师学历、职称结构。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由市教育局主办，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编办参与会办。市教育局高度重视提案所提出的问题，并积极与会办单位沟通协调，共同提出解决方案。采取措施如下：按照2014年3月12日出台的《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民办教育发展的意见》，市教育局采取以奖代补的方式，支持民办学校建立教师年金制度，为教师购买年金，制定民办学校教师工资指导标准，对符合条件条件的民办学校专任教师发放从教津贴，并加强专项督导，保障落实民办学校教师的工资福利待遇；加大对民办学校教师资格监督检查，引导民办学校聘用取得教师资格的教师，通过发放津贴激励民办学校教师努力去取得教师资格；在民办教育师资培训方面，将培训时间安排在节假日，并采取送培到区和发放津贴的方式鼓励民办学校教师参加继续教育；在全市开展公民办学校管理干部之间以及教师专业发展之间的师资结对帮扶工作。

经过市教育局和会办单位的共同努力，全市民办学校师资队伍的建设 and 教育均衡化发展取得了明显的成效。一是民办学校教师年金制度和从教津贴制度初步建立，民办教师的薪资与福利待遇得到提升，社会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工资福利待遇得到保障；二是民办学校中取得教师资格的教师比例进一步提升，民办教育师资培训工作稳步推进，使得更多的民办学校教师按时按量完成了继续教育学分，促进了民办学校教师专业发展，提高了学校教育水平；三是公民办学校师资结对帮扶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效果，通过21所优质公办中学结对帮扶21所民办中学，31所优质公办小学结对帮扶31所民办小学，民办学校与公办学校师资差距进一步缩小，进一步促进了全市的教育均衡化发展。

《均衡城乡教育资源，促进广州公共教育服务一体化》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4年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上由台盟广州市委员会提出。

提案指出，近年来广州市教育规模和水平不断扩大和提升，但仍面临教育资源不均、农村教育水平与城市教育水平相差较大的问题。主要原因在于农村部分学科专业教师结构失调，教师年龄结构偏大、人数少，缺少教研和培训机会，教师待遇低，教学基础设施和教学思想落后等。这一系列问题严重制约了广州市教育均衡化的发展，与广州市“123”城市发展战略、推进新型城市化发展战略不符，亟需相关部门制定措施加以解决。

提案建议：调整教师结构和编制，吸引年轻教师，聘用并培训专科教师，加强农村职业教育；让城区名校校长与农村校长结对，挑选农村有潜质的中青年教师到城区学校“高挂”，鼓励扶持城区教师到农村支教，注重对农村教师的继续教育；提高教师工资待遇，农村教师待遇不低于城市教师，出台相应的奖励和评先评优措施；加大对农村学校的硬件建设投入，加强农村教师信息化培训，推进农村义务教育课程改革。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由市教育局主办，市财政局、市编办参与会办。针对提案中的问题，主办部门积极答复，从编制、资金及资源多个方面入手落实提案办理措施。编制方面，适当增加农村边远地区教师编制，鼓励有条件的区

（县级市）实行小班化教学；培训方面，通过集中培训、送培上门等形式开展教师培训，优先满足英语、音乐、美术等农村紧缺学科的教师培训，减免培训费用；资金方面，设立“农村教育专项资金”，以发放补贴等方式鼓励优秀教师、高校毕业生去偏远贫困地区支教，提高边远贫困地区农村教师工资收入；政策方面，在评先表彰时，根据相关规定优先考虑有在薄弱学校或农村学校任教经历的教师，并为农村支教的教师发放补贴。与此同时，通过中心城区学校对口帮扶山区学校的“百校扶百校”行动以及搭建“数字教育城”信息服务平台，实现城乡学校共享优质教育资源，深化城乡教师跨区域协同发展。

经过市教育局和会办单位的共同努力，广州市城乡教育均衡化发展步入快车道，公共教育服务一体化取得了良好的成效。一是农村教师编制增加，解决了小学科结构性缺编和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不足的问题，小学科教师的培训使得农村学校学科教育发展更加均衡；二是根据相关文件，为每位到农村支教的教师每月发放300—500元的补贴，安排了用于培训花都、增城、从化8个山区镇的教师专项经费1060万元，对7个边远贫困地区镇农村学校在职教师补贴月人均800元，高校毕业生到边远贫困地区从教上岗本科生退费每年6000元，并安排了“市教育局农村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2230万元，吸引了一部分优秀教师和高校毕业生扎根农村；三是“百校扶百校”效果明显，例如从化市吕田镇、增城市小楼镇等8个山区镇学校，与广州市中心城区学校的办学差距缩小；四是区（县级市）两级共建共享的数字教育资源库总量超过100TB，整合和新建的应用系统达60多个，随着广州“数字教育城”公共服务平台的搭建，远程教学系统初步实现对象全覆盖、资源全覆盖、服务全覆盖，教师、学生等基本实现学习空间“人人通”。

《关于提高广州慢性病门诊报销额度的建议》 提案

► 提案摘要

该提案于2014年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上由王叶茗等3位委员联名提出。

提案者经过对广东省多个城市的医保政策进行调查、研究发现，广州市一些指定的慢性病如高血压病、冠心病、糖尿病、类风湿性关节炎等17种疾病，由于患者病程较长、发病率较高，需要长期用药，尤其是乙肝患者所用的药物价格昂贵，患者经济负担沉重，而慢性病患者每月使用广州医保最多只能报销450元/月，与省内的佛山、东莞等城市相比报销额度偏低。事实上，2013年广东医保累计基金结余1230.27亿元，而广州市医保累计基金结余达600多亿元，约占全省医保累计基金结余的50%，广州市完全有能力提高慢性病报销额度。政府主管部门和医疗单位共同采取相关措施，提高广州慢性病门诊报销额度，将能够明显缓解患者看病贵、看病难的难题。

提案建议：应提高慢性病门诊报销额度，提高门诊报销最高支付限额；修改目前广州市指定的17种指定慢性病门诊专科药费范围及标准；城镇职工和城镇居民的基本医保最高支付限额分别由150元/月提高至400元/月、由100元/月提高至300元/月。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该提案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独办。针对该提案，承办单位认真

研究，从多个方面入手，采取有力措施，积极解决广大慢性病患者医疗报销的难题。主要采取的措施如下：

一、根据国家、省相关部门的要求，广州市逐步健全和完善医疗保险制度，草拟了《广州市社会医疗保险办法》《广州市城乡居民社会医疗保险试行办法》《广州市城乡居民大病医疗保险办法》等多个政策文件，针对提案中所反映的问题开展前期调研、测算，向政府职能部门和公众征求意见，并由专家进行论证。

二、依据《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广州市财政局、广州市卫生局关于广州市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支付高血压病等17种指定慢性病门诊专科药费范围及标准的通知》，按照“发病率较高、临床诊断明确、治疗周期长、医疗费用高、可在门诊治疗”的原则，积极推进扩大门诊特定项目病种范围，根据医疗保险基金的收支、指定病种医疗费用等情况，将慢性乙型活动性肝炎门诊治疗从指定慢性病调整为门诊特定项目，并适当提高待遇标准，缓解乙肝患者看病难的问题。

三、针对门诊指定慢性病政策的实施情况进行全面的评估和调研，同时拟将门诊指定慢性病政策的修订列入2015年的规范性文件制订计划，以医保基金的收支情况和指定慢性病参保病人的基本医疗需求为依据，按情况扩大门诊指定慢性病的病种范围。

经省、市政府部门的整体部署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努力，目前全市提升慢性病患者医疗报销额度的工作正稳步推进，17种指定慢性病医疗费用报销额度已明显提高，慢性乙型活动性肝炎已被纳入门诊特定项目，乙肝患者看病难的问题得到有效缓解，门诊指定慢性病的病种范围扩大，更多的慢性病患者受益。

《对深度开发五仙观，响亮打造“广州祖庙”再进一言》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5年市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上由广州市政协学习和文史资料委员会提出。2009年，市政协学习和文史资料委员会提交了《关于深度开发五仙观的建议》（2009年第1068号提案），本提案为2009年第1068号提案的后续提案。

提案指出：五仙观是广州神话“五羊衔穗”的载体，是承载羊城传说的“广州祖庙”，历史积淀与文化内涵极为丰富，在广州城市发展史上具有重要地位。南粤先贤馆作为“广州祖庙”的重要组成部分，建成之后可与五仙观一并成为广州城市文化的新亮点。但是“广州祖庙”品牌打造还存在着区管层次不够、宣传力度不够、内涵挖掘不够、人员编制不够等亟待解决的问题。

提案建议：以南粤先贤馆的建成开放为契机，加大五仙观作为“广州祖庙”的品牌宣传力度；充实南粤先贤馆的藏品，发挥其作为广府文化展示平台的功能；协调人员编制，引进专业技术人才；尽快启动岭南民俗馆建设，将南粤先贤馆、五仙观和岭南民俗馆联成一体打造为高水平“广州祖庙”的整体规划付诸实施。

► 办理过程及成效

省市领导对五仙观的修复工程和南粤先贤馆建设一直高度重视。2012

年，五仙观及岭南第一楼文物保护规划经省政府批准后由市政府公布实施。1985年，时任市委副书记张汉青同志提议建设南粤先贤馆，2004年，张汉青与时任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陈建华同志将五仙观二期改造与南粤先贤馆建设合二为一。2007年，广州市主要领导批示同意规划建设五仙观三期和南粤先贤馆工程。2009年，市政协副主席平欣光率学文委赴五仙观调研，提出深度开发五仙观，使其成为广州文化旅游新名片；市政府召开专题会议，同意先行启动南粤先贤馆一期主体场馆建设。2010年，时任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晓玲同志主持召开南粤先贤馆建设领导小组成员会议，项目正式启动。2012年，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甘新同志任南粤先贤馆建设领导小组组长。

市委宣传部经过多方调研论证，拟定出落实提案的工作方案。方案根据甘新部长和市政协贡儿珍副主席的批示，在征求有关单位意见的基础上补充、修改、完善。2012年11月12日市发展改革委批准了南粤先贤馆一期主体场馆项目建议书；2013年8月，市政府正式印发《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广州市“十二五”时期文化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南粤先贤馆一期列入广州市重点文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之一。

市、区各部门按照既定的方案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一是“广州祖庙”品牌日益响亮。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越秀区通过组织举办“花城花事”、广府庙会及各种文化宣传活动打造“广州祖庙”品牌，五仙观已成为广州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知名旅游景点。二是在修缮和保护五仙观文物的同时，改善了其整体环境。2013年，五仙观及第一楼被公布为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协同文物部门先后完成了五仙观后殿、五仙观“岭南第一楼”“仙人拇迹”等文物本体修缮工程、周边环境整治工程和广场建设工程。三是南粤先贤馆主体场馆建设已完成，后续收尾工作和配套园林绿化工作正持续推进中，预计2015年内可完工并争取投入使用。四是南粤先贤馆的陈列布展工作已完成项目招标，确定了陈列布展方案，深化设计方案于2015年8月14日经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审议原则通过。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正统筹协调市档案馆、市地方志、市文史馆等有关单位积极开展“广州祖庙”五仙观和南粤先贤馆的文物展品征集和专题陈列布展等有关工作。

广州市各区主要领导

督办重点提案及办理成果选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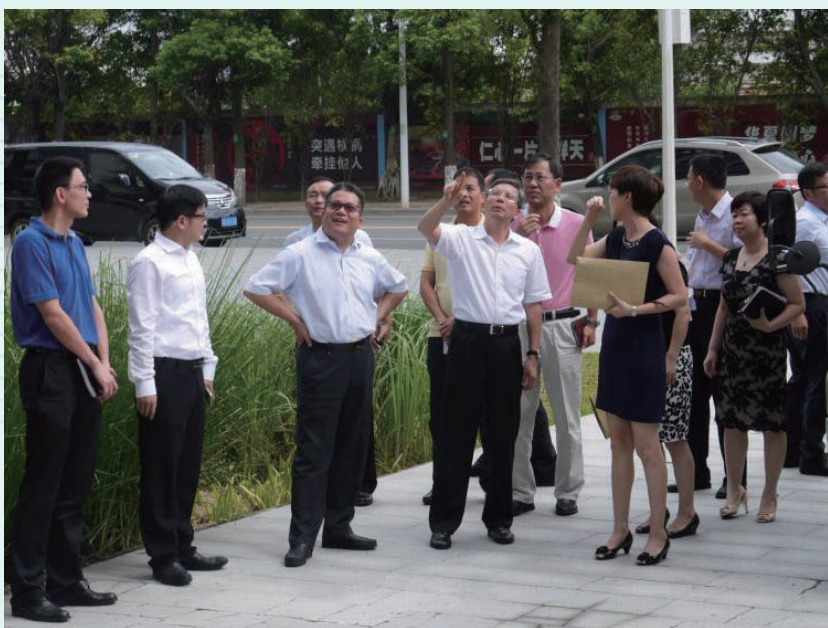
- 2014年4月16日，越秀区主要领导王焕清同志到六榕街视察社区长者饭堂运行情况，亲自到搭食的老人家中走访了解其对社区长者饭堂的意见和建议，推进《办好长者公益饭堂，推进幸福社区建设》提案办理工作落到实处。



- 2012年4月17日，海珠区主要领导姚奕生同志带队现场调研万亩果园湿地公园开发建设工作，督办《加快推进万亩果园湿地公园建设，精心打造广州生态绿心》提案。



- 2014年，荔湾区主要领导唐航浩同志督办《加快广州十三行博物馆建设，打造城市文化名片》提案，现场向政协委员介绍广州十三行博物馆建设情况。



- 天河区主要领导林道平同志带队视察《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天河经济发展的建议》提案办理成效。



■ 2015年5月28日，番禺区主要领导卢一先同志结合督办《关于借力南沙自贸区制度红利优势促进我区经济进一步升级发展的建议》提案，带队到广东自贸区深圳前海蛇口片区考察创新驱动发展情况，学习有关经验，推动番禺创新驱动战略深入实施。



■ 2013年12月10日，南沙区主要领导丁红都同志在重点提案督办会上，就办理《营造与港澳接轨的国际化营商环境》提案提出具体要求。



- 2015年3月5日，增城区主要领导罗思源同志现场视察增城区绿道管理情况，督办《加强城市绿道的管理与维护》提案。

广州市越秀区主要领导同志督办 《办好长者公益饭堂，推进幸福社区建设》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4年由民进越秀总支部委员会提出。提案指出：截至2013年底越秀区一半以上街道兴办了长者日托中心并附设公益饭堂，这一举措受到了广大群众的欢迎，取得了很好的社会效益，但同时也存在着饭堂主办主体不清晰、饭堂食品卫生安全监管缺位、政府后续投入不足等问题。提案建议：政府应加强食品卫生安全监管与指导；采取发放辖区内老人免费或优惠服务券的方式形成政府购买饭堂公益服务的长效资助机制；组织老人多参与互助自助活动，以及让社工、义工参与到饭堂的管理和服务中；饭堂应市场化运作，形成竞争机制，并建立财政公开监督机制。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越秀区政府以高度的责任感认真抓好该提案的办理，并由王焕清区长亲自督办该提案。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养老服务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明确将其纳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进行研究部署。区领导多次召集民政等有关部门商讨社区养老服务工作的推进，王焕清区长多次就养老服务工作的推进作出重要批示。2014年4月16日，王焕清区长带队调研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情况。结合老城区土地资源稀缺以及老年人就近居住习惯和生活习惯的现实问题，提案办理工作着重挖掘可用资源建设长者饭堂。区政府将“新建6间社区长者饭堂、10间医养结合模式的社

区养老机构，为社区老人助餐助医服务”列为2014年区民生实事，进行重点督办。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重点加强社区长者饭堂食品安全管理。

针对提案的建议，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同志认真推动，逐条落实。取得的阶段性成果有：一是引进侨颐、金德安、寿山、颐福居等4家民办养老院承办六榕街、光塔街、北京街、白云街、建设街、登峰街等6家街道社区长者饭堂。将专业的养老服务延伸到社区，为社区老人提供营养搭配合理的用餐服务。二是引进安永信和家衡2家社会工作机构承办洪桥街和东山街社区长者饭堂，让社工、义工参与到饭堂的管理和服务中。三是充分发挥辖内热心公益的单位及个人的积极性，如六榕街发动辖内人大代表、民营企业及各界爱心人士为长者日托中心的公益食堂捐款，共筹集到善款20多万元，并建立了一支由12名热心居民组成的“餐急送”义工队伍，为辖内近百名困难长者提供免费用餐服务；农林街整合中山大学北校区食堂的便利资源，低偿为有需要的老年人、残疾人等制作和配送营养午餐。四是将长者饭堂与日托中心结合起来运作，对于符合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的老人发放综合养老服务券，持券老人可凭券到日托中心和长者饭堂免费享受用餐、文体娱乐、康复理疗等多种活动，据初步统计，今年上半年，全区的日托中心及长者饭堂共兑换服务券价值80多万元，服务老人5万多人次。五是减轻社区长者饭堂的运营负担，对于运营满一年的社区饭堂，经过评估合格后，将每年对其资助12万元的运营经费，资助金的使用也将在饭堂进行公示，方便群众公开监督。

提案办理工作下一步计划继续推进社区长者饭堂的建设，不断完善服务网络。同时继续向上级业务部门争取扶持政策，并探索多种途径建设社区长者饭堂。

广州市海珠区主要领导同志督办 《加快推进万亩果园湿地公园建设，精心打造 广州生态绿心》提案

➤ 提案摘要

万亩果园位于广州市海珠区东南部，对净化空气、调节气候、改善城市生态环境起到极为重要的作用。但万亩果园的保护存在资金、土地政策、城中村改造三个主要问题。民盟广州市海珠区支部于2012年提出《加快推进万亩果园湿地公园建设，精心打造广州生态绿心》提案，提出组建领导机构、立法保护湿地、制订征地补偿方案、挖掘历史文化资源等建议。

➤ 办理过程及成效

针对万亩果园征地问题，海珠区领导高度重视，成立了万亩果园征地工作领导小组，出台《广州万亩果园征地十问十答手册》，制作万亩果园征地宣传短片，仅用40天顺利完成11044亩征地签约工作。2012年4月17日，区委书记姚奕生同志带队到现场调研万亩果园湿地公园开发建设工作。

海珠区积极向国家、省、市争取资金、政策等方面支持，将《广州市万亩果园保护区条例》列入了2012年度地方性法规制订计划，及时落实万亩果园一期示范区约1亿元的建设资金。2012年6月，广东海珠国家湿地公园试点建设单位申报工作启动，12月17日，成为广州地区第一个国家湿地公园试点建设单位。

在省、市政府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海珠区争取到国家“只征不转”政策一次性征地保护万亩果园，120天建成湿地一期并向市民开放。海珠湿地成为国家级湿地公园试点建设单位，取得了良好的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取得的成果有：一是争取到“只征不转”国家优惠政策，是全国首例“只征不转”的保护性征地。二是成立了万亩果园征地工作领导小组、海珠生态城规划建设海珠区工作领导小组、海珠湿地维护中心等。三是促进广州市将《广州市万亩果园保护区条例》列入了2012年度地方性法规制订计划。四是加快湿地周边城中村改造，湿地周边的龙潭、赤沙、土华、北山等4个城中村改造有序推进。五是稳步推进文物保护和旅游开发，对万亩果园规划范围内不可移动文物的数量及文字资料进行了普查和整理，深入挖掘各村社文物古迹的文化内涵，同时以海珠湿地公园为主体，串联了区内生态田园风光和会展商务、文化创意等近30个旅游景点，打造旅游观光新名片。六是做好国家湿地公园试点验收工作，2012年12月，海珠湿地被国家林业局批准成为国家湿地公园试点，计划2014年通过国家湿地公园试点验收。

广州市荔湾区主要领导同志督办 《加快广州十三行博物馆建设 打造城市 文化名片》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4年由民革荔湾总支部委员会提出。提案指出：十三行作为中国18、19世纪对欧美唯一的通商口岸，在清代前期以至近代中国的对外开放交流中都起着重要作用，在中国近代史上留下了极为厚重的一笔。建设广州十三行博物馆，对于重新挖掘十三行丰富的历史文化内涵，彰显广州“千年商都”的城市精神之魂具有重要意义。提案提出确认选址，加快项目立项，提供资金保障，促进项目实施，征集藏品等建议。

➤ 办理过程及成效

荔湾区委、区政府对提案的办理给予了大力支持，成立了由区委书记唐航浩挂帅的广州十三行博物馆筹建工作小组，并由区委宣传部牵头，成立广州十三行博物馆筹建办。区长刘捷带队到现场调研广州十三行博物馆建设工作，解决博物馆推进过程中所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区委、区政府在投入预算中追加700万元，并通过充分整合与利用社会各界的资源，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拓宽建设资金的来源渠道。同时，对广州十三行博物馆进行定岗定编定员，配备了专职工作人员，完善了组织架构，保证了博物馆建设的长效运作。区政协对广州十三行博物馆的建设进行广泛宣传，发动政协委员及社会各界人士积极参与。

提案办理主要成效有：

一是广州十三行博物馆（一期）项目已在荔湾区发改局立项，并确定选址在广州文化公园展览中心，总面积为4700平方米。以文化公园为建设主体，把园内展览中心原为广州电子城、每年租金收入高达6000多万元的楼层改建为广州十三行博物馆，展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2014年先后完成了对展览中心大楼原建筑物内进行的博物馆改造，博物馆文物展览设计、陈列布展及相关配套服务采购项目的第一、二期招标以及进入场地开始布展工作，预计2015年内试展。二是广州十三行博物馆现征集到国内外收藏界和企业界捐赠的文物、艺术品共约1800件，其中较为突出的是征集到政协委员、民间收藏家王恒个人收藏的有关十三行的外销画、广绣、银器、广式家具共1600多件艺术品。三是由研究十三行的专家学者、博物馆专业人士、热心企业家及社会人士组成的广州市十三行文化促进会成立。由广东省社科院、广东海上丝绸之路研究所、广州市十三行文化促进会、十三行博物馆筹建办等共同主办的“复兴世界的十三行——海上丝路文化旅游区起步区启动暨战略合作签约仪式”在花都隆重举行，标志着重建十三行正式拉开帷幕。四是广州十三行博物馆筹建办完成《王恒、冯杰伉俪捐赠通草画》书稿编撰工作，计划出版《王恒、冯杰伉俪捐赠广彩》《王恒、冯杰伉俪捐赠杂项》。五是举办了“十三行文物征集及布展大纲编撰工作研讨会”，2014年完成了《广州十三行博物馆展览大纲》第四稿的编撰工作。六是与广州市社科联、广州大学等合作举办了“广州十三行文献研究暨博物馆建设”国际研讨会，收集论文50多篇。2014年底与广州市地志办合办“海上丝绸之路与广州城市发展研讨会”。先后举办了10多场关于十三行各类的研讨和座谈会。

下一阶段，荔湾区人民政府拟与广东省社科院、美林基业集团共同组建十三行研究院，为广州十三行博物馆建设提供坚实的智力支撑和学者智库。

广州市天河区主要领导同志督办 《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天河 经济发展的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提案指出：国际化营商环境是一个地区有效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参与国际竞争的重要依托，是区域竞争力的重要体现。针对天河区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存在的困难与问题，提案提出在完善企业行政管理及营商环境的规章制度，建立廉洁高效的政府管理体系的基础上，加强对企业规范经营保护力度、引进专业化服务、保障企业合法权益，优化人才素质、帮助企业聘请和培养适用人才等建议。

► 办理过程及成效

区长林道平同志对提案办理十分重视，亲自部署，组织相关职能部门组成重点提案办理调研组。2014年4月底，调研组赴深圳福田区、南山区，北京朝阳区、海淀区等地进行调研，学习借鉴兄弟城区的先进经验；2014年8月、9月，提案办理调研组赴深圳前海管理局、珠海横琴新区管委会、深圳仲量联行等单位进行专题调研，着重了解前海、横琴新区在谋划重大平台建设、开发模式、招商引资、打造互利共赢开放环境等方面体制机制改革创新的做法以及香港在打造国际化人才环境、吸引企业入驻及服务企业方面的经验。

区委、区政府以提案办理为契机，与相关职能部门形成合力，围绕建设法治、政务、市场、社会、人才环境等工作目标，推动天河区营商环境

的完善和提升。成效如下：

一、出台政策、办法扶持企业发展。2014年10月完成天河区“1+1+N”产业政策扶持体系草拟工作，拟于2015年底前颁布实施。继续实施《天河区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发展扶持办法》等政策，充分整合政府、市场、社会等三大资源，打造天河人才港，建设“天河创新创业人才工作室”；积极推动组建天河产业孵化器联盟，为辖区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提供硬件支撑；组建天河投融资服务中心，为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提供全方位、全链条服务。

二、改善软硬件环境，提升服务水平。天河区政务中心于2015年9月14日试运行。完成办公面积1.1万平方米，进驻部门26个，可受理各类审批事项540多项的区政务服务中心的筹建工作；全面提升网上办事大厅天河分厅功能，实现网上办结率达到30%以上；建立规范行政权力公开运行专栏。

三、多渠道引进，全方位服务。有针对性地采取靶向招商、敲门招商、小分队招商、推介交流、以企引商等多种形式招商引资，在天河投资的世界500强企业达到155家；深入开展区领导带队走访企业、区领导服务企业座谈会等“暖企”行动，送服务、送政策上门；服务企业的部门建立专人对口联系重点企业、重点项目制度，对重点企业实行一站式、保姆式服务。

四、净化营商环境。加大查处、取缔无照经营、违反食品安全案件、广告违法案件、假冒伪劣等案件力度；有效震慑和打击各类经济犯罪，一方面强化当年案的侦办力度、网上追逃及情报信息研判，同时坚持“打早打小”，全力侦破当年案，破案率达81%；推进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全面实施；全面铺开社会诚信体系建设，率先实现权力网上阳光运行，率先在全市打造“民情速递”曝光台；圆满完成我区事业单位法人治理结构试点工作；搭建天河区社会组织公共信息服务平台，进一步完善行业诚信评价体系。

广州市白云区主要领导同志督办 《校园周边环境整治》相关提案

➤ 提案摘要

白云区政协委员和各参加单位委员联名、民进白云总支部委员会等在白云区政协九届四次、五次会议上，提出《关于加强学校、幼儿园门口周边治安环境整治的建议》和《整治学校周边环境污染源的建議》等系列提案。提案对校园周边环境问题高度关注，指出校园周边环境整治是一项民生、民心工作，也是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创建的重要内容，建议政府做好引导、摸清底数、健全机制、加强监管，从严整治校园周边环境。

➤ 办理过程及成效

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校园周边环境整治相关提案的办理，将整治工作作为区的重点工作，列入“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创建工作体系系统筹推进，并与全区的治安环境、文化市场、环境污染、食品卫生安全等多项专项整治工作协同开展。

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多次带队实地考察，亲自部署、亲自督导，并由区委、区政府、区政协主要领导亲自督办有关提案。同时，成立了由分管区领导任组长的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小组，出台了《白云区校园及周边环境污染综合整治方案》《白云区加强环境污染综合整治的实施意见》等工作总体部署文件，建立区、街镇、村社共管机制，健全整治工作例会、定期通报、督导和问题反馈机制，开展全面专项整治工作。推进过程中，区委主要领导亲自组织召开了专题协商座谈会，并依托区政协委员活动日、

季度协商会、提案协商办理座谈会和与界别组委员、民主党派座谈会等平台，与提案人、相关界别委员、民主党派代表面对面协商交流，多方听取整治情况反馈，共同研究进一步推进校园周边环境整治的有效措施。

区委、区政府从全面摸清情况、明确任务分工、突出整治重点、加强督导巡查等方面着手，分阶段有序推进整治工作。一是全面了解全区校园周边环境问题，以市部门反馈、学校收集、信访反映和舆论报道等途径掌握的情况为基础，对全区范围内存在环境安全隐患的学校开展了地毯式排查，并对存在问题进行分类，建立动态管理的问题清单和工作台账，逐项制定方案，明确任务分工。二是突出重点与全面推进相结合。三是成立工作指导监督小组，每周开展实地督查和情况通报，并对整改情况回头暗访；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多次组织召开现场办公会议，督导研究解决难点问题；区领导按街镇开展定时、不定时的分片暗访督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有关部门限期整改；组织有关提案人、政协委员开展现场视察和提案“回头看”，监督整治工作落实情况。四是实现整治工作常态化，建立区级校园周边环境安全隐患整治工作联系会议制度，畅通各中小学校、幼儿园、投诉举报机制，实现对隐患问题的快速响应和及时排查整治，防止反弹，巩固整治成效。

在区委、区政府统一领导部署，各相关职能部门、街镇、村社、学校等密切配合、共同努力下，截至2015年10月，整治工作取得初步成效：一是针对颜乐天纪念中学周边污染情况，采取多次专项执法行动，同时保持对学校周边区域每周2次以上的高频次巡查；共立案查处环境违法企业90家；激光雕刻、粘胶、印花等生产废气排放企业均已全部关停搬迁，学校周边空气质量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二是开展了对98间学校周边情况的排查，完成32间学校的周边环境整治，立案查处违法生产、经营单位185家。三是落实上、放学高峰时段“护学岗”勤务，严抓校园安全隐患、周边治安、重点人员等不安定因素的排查管控，清理规范无证照办学点和非法培训点等多措并举。

提案办理的下一阶段将探索推进以校园周边环境整治为突破口，带动白云区产业升级环境改善。

广州市黄埔区主要领导同志督办 《打通“断头涌”，重织水网，引水济涌，提 高黄埔河涌综合治理水平》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3年由黄埔区政协提案委、民建黄埔区基层委员会、民进黄埔总支部委员会联名提出。提案指出：快速的城市化、工业化导致众多河涌因被填埋或堵塞成为“断头涌”。这些“断头涌”由于没有“活”水流入，淤泥迅速沉积，堵塞河道，水体变黑变臭。提案提出引水济涌、建人工湖蓄水济涌、打通断头涌、争取资金投入等建议。

➤ 办理过程及成效

在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的重视和关心下，该提案的办理工作得以高效推进。为提高黄埔区水利建设资金的总量，保障水利建设的顺利推进，区积极争取上级财政部门的支持，提高了城建税和堤围防护费留区的分成比例，从而使区按城建税15%计提的水利基金以及堤围防护费总量得到较大的提升，对区内重织水网、保持河涌通畅提供了资金保障。通过各相关单位的配合支持，提案办理取得了如下成果：

引水济涌方面。区内27条河涌原有的水闸进行了改造和重建，并规划新建了金紫涌—南岗河水闸、新担涌东闸、新担涌西闸。通过开展群闸联控工程，对全区的28座主要水闸实施集控自动化管理，利用珠江潮汐动力，将现有河涌的双向流变为单向流，即高潮位时河涌开闸蓄水，低潮位时放水朝一个方向流动冲刷河床，调度区域内水环境，实现河涌水体置

换，河涌的水质得到改善，全年大部分时间的水质与珠江水保持在同一水平。

建人工湖蓄水济涌方面。大力推进黄埔长洲湿地项目，把湿地内所有水塘与长洲二号涌、三号涌、五号涌、六号涌等四条断头涌和长洲一号涌全部连通，并通过水闸的控制与珠江水系贯通，保证水动力及水循环，提高水体净化能力，改善水质；同时，采用滩涂湿地水质净化和溪水自流循环净化两套系统相结合的净水方案，形成一个贯通的水网，实现水体的自由流动，构建生态水网体系，通过水动力及循环实现水体净化。

打通断头涌方面。启动长洲岛新担涌的水系复通工程，共投资 3000 多万元，复通河道 424 米，河涌宽度 32 米。2013 年以来，通过新开挖河涌，打通了长洲岛南北两岸水域，使整个长洲岛的水域形成了大贯通。通过将长洲七号涌连通中山公园人工湖，形成了一个更大的湖区，不但提升了七号涌和中山公园人工湖的水体置换能力，而且大大增强了中山公园的景观功能。工程完成后，长洲七号涌已与中山公园融为一体，并纳入中山公园的管理范围。二号涌、三号涌、五号涌、六号涌等四条断头涌所在地块为生态农业观光区，根据长洲岛水系规划，将上述河涌定为灌排渠道，不划定河涌规划控制线，保留其水域面积、维持灌排渠功能。

广州市花都区主要领导同志督办 《关于加快推进花都区农村巷道路灯建设项目》 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4年由农工党广州市花都基层委员会主委叶念军提出。提案指出：花都区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取得了良好的成绩，如村道硬底化及安装村道路灯等工作，使农村面貌发生了明显改变。这些惠及民生的措施深受全区广大农民的赞誉。提案建议：为更好推进美丽乡村的建设，进一步改善农村居民夜间出行条件和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广大农民群众的幸福指数，在全区农村范围内全面铺开巷道路灯建设，并加强路灯后期管理。

➤ 办理过程及成效

区委、区政府对提案办理工作非常重视，多次深入镇村现场调研巷道路灯建设情况，确定全区巷灯建设推进思路，并与区供电局、镇农电所的专业人员研究电缆电线分布及时控开关布点等问题，初步确定了以“两户一盏”间距，就近接入农户家庭电源，财政补助建设资金的建设原则。

2014年3月，区政府通过了《花都区“十万盏巷灯进乡村”项目实施方案》，该方案明确在2014年内完成全区约10万盏巷道路灯建设工作，确定建设标准、资金筹措及维护管养方式，明晰了各职能部门与各街镇、各村社的工作职责，以及推进的时间节点、具体步骤及工作措施。

2014年6月初，为落实巷道路灯建设工作责任，督促街镇、村社按时

完成巷灯建设工程，区政府给各街镇下达了《巷道路灯建设工作任务书》，要求各街镇把该项民生实事纳入议事日程，切实负起责任，结合各辖区经济状况及农村实际，认真研究部署，积极解决问题，强化目标管理，倒排工期，明确分工，做到责任到人、措施到位，确定按规定时限内完成任务书的内容。

为使项目顺利推进，区委、区政府落实牵头责任，认真开展一系列工作：一是为使建成后的巷灯达到美观、整齐、实用的效果，区政府与区内的LED生产厂商，就巷灯的灯泡型号、灯具款式等进行技术上咨询及沟通协调，为本次巷灯建设工程设计出适合农村使用要求及造价的巷灯，为各街镇提供巷灯样式选择。二是印发《花都区“十万盏巷灯进乡村”项目实施方案》，广泛收集各街镇巷灯建设思路及巷灯布点、数量核查等前期工作的完成情况，督促各街镇抓紧制定和完善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落实倒排工期和落实责任人员，组织实施具体工作。三是结合各街镇推进思路、村社实际情况及区名村建设、美丽乡村建设等工作，与街镇共同选定了8个名村创建点为巷灯建设试点村，先行推进，以试点要求，全面推进此项工作。四是项目初期区财政先行拨付50%的资金作为启动费用，工程验收完成后，再拨付剩余的奖励资金。

截至2014年底，全区农村巷道路灯建设全部完成。项目以“自愿、经济、实用、安全”为原则，原则上实行“两户一盏”间距，就近接入农户家庭，全部采用LED灯，功率不小于3W；建设费用采用以奖代补形式，由区、街镇财政承担，具体为区政府对每盏巷灯一次性奖励建设费用160元，不足部分由街镇承担；全区10万盏巷灯的电费及维护费、管养费用按照“谁使用、谁维护、谁管养”原则，由村、社承担，不增加农户个人负担。

广州市番禺区主要领导同志督办 《关于借力南沙自贸区制度红利优势促进我区 经济进一步升级发展的建议》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5年由番禺区政协常委王锦荣提出。提案指出：2015年4月21日，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新区片区挂牌成立，番禺、南沙两区地缘相连、人文相通、功能互补、资源共享，经济、社会联系广泛，对接自贸区辐射有着独特优势。提案建议番禺区及早研究应对，在政策法规、服务模式、投资引导等方面，探索建立自贸试验区内外联动发展机制，迎接自贸区的溢出效应。

► 办理过程及成效

区委、区政府对该提案非常重视，由区委书记卢一先牵头督办。区委专门成立了高规格的“承接南沙自贸区辐射”课题研究小组，并将其作为区全面深化改革的1号课题委托中山大学开展研究。2015年5月28日，卢一先同志带队到广东自贸区深圳前海蛇口片区考察创新驱动发展情况，同日，番禺区政协主席李广杭同志带领区政协港澳委员考察了广东自贸区南沙新区片区规划建设情况；2015年9月10日，卢一先同志主持召开区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五次会议，听取了番禺区承接南沙自贸区辐射研究课题研究专项工作进展情况。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区政务办、区民政局等单位分别结合自身职能定位，重点在外经贸领域、优化行政服务、社会组织培育等方面加强研究并开展工作。

区委、区政府及各相关职能部门不仅仅为了提案答复而办理，而是以提案办理为抓手，全面改善和提升番禺区经济贸易的软硬件环境。取得成果有：一是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与番禺海关、番禺出入境检验检疫局签订“三互”通关合作协议，改“串联执法”为“并联执法”，推进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口岸通关便利化水平目前已接近自贸区，报关单无纸化率、24小时内出口通关率均接近100%，报检手续实现“一天办结”；二是积极协调区口岸查验单位建立共推共建机制和综合协调机构，为外贸企业提供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共享免费服务和“一企一策”对口帮扶。三是引进商家，在奥园广场、荔园新天地等城市综合体引进跨境商品直购体验中心。同时拟在南站商务区、沙湾珠宝产业园、莲花山货运港、国际创新城打造辐射华南地区的跨境电子商务直购直销体验中心、全国的珠宝跨境电子商务试点、服务全区的外贸综合服务区、面向全球的跨境电子商务人才培训基地和创新孵化基地。四是区政务办大力推进政务服务中心“一窗式”改革，拟在番禺万达广场建设番禺区政务服务中心万博分中心；制定并通过了“一口式”改革工作方案，拟实现企业登记相关事项一窗申请、材料一次递交、部门一次跑完、联合5天办结、税务登记率100%。五是构建了以各种智能终端为载体的信息文化大平台，实现了区、镇（街）政务服务中心业务的互联互通，以建设“智慧城市”的方式促进番禺区经济进一步升级发展。六是通过在社会组织中逐步推进“去行政化”，深化社会领域改革建立大社会治理模式，助推番禺区经济升级发展。

广州市南沙区主要领导同志督办 《营造与港澳接轨的国际化营商环境》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3年由民革南沙区支部委员会提出。提案指出：2012年9月6日，国务院正式批复《广州南沙新区发展规划》，其中提到“要通过推动与港澳规则对接和促进贸易投资便利化的措施，与港澳共同创建良好的国际化营商环境”。提案建议南沙必须在审批服务、行政理念、法律制度、税收制度、中介组织合作、人才、产业、扶持企业政策等方面加快与港澳以至国际对接，通过制度创新营造国际化营商环境。

► 办理过程及成效

南沙区委、区政府对该提案高度重视。2013年12月10日，区委书记丁红都同志在重点提案督办会上，就《营造与港澳接轨的国际化营商环境》提案办理提出了明确要求。区各相关职能部门相互协商，共同合作，以提案办理为切入点，推动南沙营商环境全面优化。取得成果有：

一是启动和深化各项商事制度改革。启动了政府权责清单制订工作；在全市率先建立了企业登记“一口受理”政务系统和企业设立并联审批机制，企业可在1个工作日内获得8个相关部门颁发的文书证章；实行了“一照一码”和“电子营业执照”等标志性改革；全面实施企业年报公示和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制度，事中事后监管系统和信用信息系统已正式上线运行，涵盖市场准入、质量监督、市场竞争秩序等9大监管专题；建立企

业信用监管指标体系，按照 ABCD 四个信用等级，对已登记的近 4 万户商事主体实施分类监管。

二是与港澳政企学各界展开更紧密深入的合作。与香港科技大学签署《粤港共建新型研发机构项目合作框架协议书》，共同推进国家超级计算广州中心南沙分中心的建设；广州首家粤港合伙联营律师事务所——国信信扬麦家荣（南沙）联营律师事务所正式成立；中国南沙国际仲裁中心为南沙企业提供可选的粤港澳三地商务仲裁服务，已受理各类国际商事仲裁案件 30 多宗，正推进设立知识产权仲裁分院、金融仲裁分院和航运仲裁院；南沙霍英东研究院已获得香港科技大学对国内科研项目的孵化、转换平台正式授权，明确将香港科技大学科技成果首先在南沙孵化；依托香港科技大学霍英东研究院成立的粤港澳（国际）青年创新工场，积极吸引粤港澳大学本科生、研究生等年轻创业主体到南沙新区片区创新创业；与香港科技园公司建立了战略合作机制；制订港澳及外籍高层次人才认定办法及优惠扶持政策，促进跨境跨国人才交流合作；“一试三证”人才评价培养模式初步组织架构已成立，广东省已试点开展的 9 个“一试三证”项目全部落户南沙，其中与香港试点开展 6 个职业工种，与澳门试点开展 3 个职业工种。

三是提升公共服务能力。南沙地税在全省率先发出首张地税电子税务登记证，实行“先办理后监管”改革，60% 以上业务实现全流程网上办理，90% 以上税费业务实现即时办结。南沙制定国税服务“办税 e 揽子创新服务 22 条”，设立国地税 24 小时联合自助办税服务区，推行移动终端“微服务”，实现微信纳税申报功能和全程无纸化管理；启动运行“超级中国干线”项目，在粤港海关合作的基础上，建立香港机场与南沙保税港区物流园区一站式空、陆联运新型物流经营模式，将香港空运货站货物的收发点延伸至南沙，打造一条“全绿色、无障碍、全天候 24 小时通关”的快速便捷通道。

广州市增城区主要领导同志督办 《加强城市绿道的管理与维护》提案

► 提案摘要

本提案于2015年由增城区政协科技组委员提出。提案指出：绿道是增城一张靓丽的生态名片，对发展绿色经济、促进农民增收致富、提高市民的幸福发挥了重要作用。然而，运营至今，早期的设施已难以满足人民群众需求，部分绿道出现了垫砖破损、配套设施受损等问题。提案提出落实绿道属地管理、健全巡查体系、建立健全管养维护长效机制等建议。

► 办理过程及成效

区委、区政府对提案办理工作非常重视，针对提案指出的问题，迅速会同各职能部门逐条梳理，作出部署。一是针对管理主体模糊的问题，修订完善了绿道管理办法，明确了区林业和园林部门为绿道主管部门，负责统筹全区绿道建设运营维护工作；各镇街作为绿道管理维护责任主体，负责辖区绿道规划建设、管理维护等工作，实现行业管理和属地管理的有机结合，确保绿道建设管理工作“有人抓、有人管”。二是针对绿道基础设施破损问题，由区林业和园林部门牵头，建立健全区、镇（街）、村三级巡查队伍，定期检查绿道运营管理维护情况，发现问题，及时督促相关责任主体落实整改措施，确保绿道运营管理“有检查、有督促、有落实”，进一步提升绿道综合服务功能。加大投入，实施精细化管理。严格按照上级的有关要求，统筹配置绿道日常管养维护经费，在综合考量绿道使用频

次、管养工作量、服务设施配套状况及游客数量等因素的基础上，将绿道划分为四个类别进行分级分类管养维护，建立运营台账，保障经费到位。三是加强宣传，发动市民群众积极参与绿道建管工作。以活动为载体，通过完善绿道信息系统、编印宣传资料、发布公益宣传片、策划主题活动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绿道美化城乡环境、培育休闲旅游产业、促进农民增收致富的作用，进一步提高增城绿道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推动形成全民参与，共同支持绿道建设管理的良好氛围。四是发掘精品，丰富内涵，打造“绿道升级版”，将单个景区景点以“长藤结瓜”的形式串联起来，提高绿道旅游的吸引力。

成效如下：2015年以来，累计投入绿道维护管养资金约850万元，确保绿道及配套服务设施的正常使用和优化升级；区林业和园林部门制定了增江画廊初溪拦河坝交通桥至雁塔桥两岸绿道优化提升方案，对区域内的绿道、广场、平台、码头、桥梁等进行升级改造，将天然沙滩泳场、荔江公园、莲塘春色景区、1978文化创意产业园等景点串联起来，打造出动静皆宜、配套完善、交通便捷的绿道游精品线路，丰富游客的游憩体验；结合“千园计划”和“万家旅舍”建设，通过绿道将城市游客带入乡村，实现乡村旅游“吃、住、行、游、购、娱”一体化。

增城区下一步将继续整合各方资源，扩大增城绿道品牌效应，巩固及挖掘绿道建设内涵，打造具有增城特色的生态休闲旅游新亮点。

后 记

《广州政协提案成果选编（2012—2015）》一书，主要是摘录中共十八大以来我市富有成效的政协提案及办理成果。相信通过展示这些提案成果能进一步激发提案者参政议政的热情，提高运用提案履行职责的能力和水平；提案办理单位能从中得到借鉴，扎实做好提案办理工作，共同推动我市政协提案工作上新水平。

市政协领导十分重视该书的编印工作。苏志佳主席亲自担任编委会主任；平欣光副主席和何继青秘书长审定了该书的编排和工作方案，并在编印工作中给予具体指导；市政协各专门委员会、各有关提案单位和办理单位、各区政协给予了大力支持，提供了翔实的资料。提案委员会办公室工作人员对该书的编印付出了辛勤的努力。对此，编委会致以诚挚的谢意！

2015年12月

